

文心雕龍注

四

國立新竹高級中學圖書館



00014091



44091



文心雕龍卷四

史傳第十六

梁劉勰撰

開闢草昧，歲紀繇邈，居今識古，其載籍乎！軒轅之世，史有倉頡，主文之職，其來久矣。曲禮曰：史載筆，左右。闕林云：二字疑衍。史者，使也。執筆左右，入鞞元脫按使之記也。元作已按。古鞞說者，左史記事者，右史記言者。孫引無兩者字。言經則尚書，事經則春秋。孫云：鞞無兩也。字。唐虞流于典謨，商夏被于誥誓。自衞洎周，命維新，姬公定法，紬三正以班歷，貫四時以聯事，諸侯建邦，各有國史，彰善癉惡，樹之風聲。自平王微弱，政不及雅，憲章散紊，彝倫攸斁。昔者二字從御覽增昔者校云：夫子上御覽有昔者二字。夫子閔鈴木云：御王道之缺，傷斯文之墜，靜居以歎鳳，臨衢而泣麟。於是就太師以正雅頌，因魯史以修春秋，舉得失以表黜陟，徵存亡以標勸戒，褒見一字，貴踰軒冕，貶在片

014091

言，誅深斧鉞。

然睿旨存亡此二字衍黃云案焉本存亡枝云各本衍幽

隱

胡本作然睿旨存亡此二字衍黃云案焉本存亡枝云各本衍幽

經文婉約，丘明同時，實得微言，乃原

始要終，創為傳體。傳者，轉也。轉受經旨，以授於後，實聖文之羽翮，記

籍之冠冕也。

及至從橫之世，

及字從史職猶存。秦并七王，而戰國有策。蓋錄而

弗

孫作不敍，故即簡而為名也。漢滅嬴項，武功積年，陸賈

稽古，作楚漢春秋。爰及太史談，世惟執簡，子長繼志，

改孫志云甄序帝勳元聖故取式呂覽，通號曰紀。紀綱之號，亦宏稱也。

本紀以述皇王，列傳以總侯伯，入書以鋪政體，十表以譜年爵，雖殊古

式，而得事序焉。爾其實錄無隱之旨，博雅弘辯之才，愛奇反

經之尤，條例踳落之失，叔皮論之詳矣。及班固述漢，因循前業，觀司

馬遷之辭，思實過半。其十志該富，讚序弘麗，儒雅彬彬，信

孫作史之辭，思實過半。其十志該富，讚序弘麗，儒雅彬彬，信

有遺味。○至於宗經矩

孫云

聖之典，端緒豐贍之功，遺親攘美

孫云

辭之罪，徵賄鬻筆之愆，公理辨之究矣。○觀夫左氏綴事，附經間出，於

文爲約，而氏族難明。及史遷各傳，人始區詳而易覽，述者宗焉。○及孝

惠委機，呂后攝政，班史立紀，違經失統，觀實何則？庖犧以來，未聞女帝

者也。○漢運所值，難爲後法。牝雞無晨，武王首誓，婦無與國，齊桓著盟

宣后亂秦，呂氏危漢，豈唯政事難假，亦名號宜慎矣。○張衡司史，而惑

黃云案焉本或校云或謝本作惑

同遷固，元帝王

年二孫改

后，欲爲立紀，謬亦甚矣。○

尋子弘雖僞，要當孝惠之嗣，孺子誠微，實繼平帝之體，二子可紀，何有

於二后哉。○

至於後漢紀傳，發源東觀。○袁張所製，偏駁不倫。○薛謝之作，疎

謬少信。○若司馬彪之詳實，

若字從

華嶠之準當，則其冠也。○及魏代

三雄，記

錄本云諸本作

傳互

孫云

出。陽秋魏略之屬，江表吳錄之類，

或激抗難徵，或

元說謝補孫云

疎闊寡要。○唯陳壽三志，文質辨洽，苟

張比之於遷固，非妄譽也。

至於晉代之書，繁乎著作。陸機肇始而未備，王韶續末而不

終，于寶述紀，以審正得作明序；孫盛陽秋，以約舉爲能。按春秋

經傳，舉例發凡。孫云明抄本無自孫云無自字史漢以下，莫有準的。

至鄧璨元作瑛朱改孫晉紀，始立條例。又擺落一作撮略從御覽改孫

漢魏憲章，殷周雖湘川木云曲學，亦有心孫云典謨及安

元作交朱改孫國立例，乃鄧氏之規焉。

原夫載籍之作也，必貫乎百氏，元作被之千載，表徵盛衰，殷鑒興

廢，使一代之制，共日月而長存，王霸之跡，並天地而久大。是以在漢之

初，史職爲盛，郡國文計，先集太史之府，欲其詳悉於體國。木云玉海

必閱石室，啓金匱，抽裂帛，檢殘竹，欲其博練於稽古也。是立義選言，

宜依經以樹則，勸戒與奪，必附聖以居宗。然後詮評昭整，苛濫不作矣。

然紀傳孫云御覽爲式，編年綴事，文非泛論。孫云明抄本御覽按實

而書，歲遠則同異難密，事積則起訖易疎，斯固總會黃云案考本總會校云總會御覽作。雖合孫云明抄本御覽作台之爲難也。○或有同歸一事，而孫云御覽數人分功，兩記則失於複重，偏舉則病孫云御覽於不周，此又銓配之未易也。○故張衡摘史班之舛濫，傅玄譏後漢之尤煩，皆此類也。○

若夫追述遠代，代遠多僞，公羊高孫云明抄本云傳聞異辭，荀況

稱錄遠略近，蓋文疑則闕，貴信史也。然俗皆愛奇，莫顧實理。孫云御覽

傳聞而欲偉其事，錄遠而欲詳其跡，於是棄同卽異，穿鑿傍說，舊史所

無，我書則傳。孫云御覽此訛濫之本源，而述遠之巨蠹也。○至於記孫云

紀編同時，時元說胡補孫云同多詭，雖定哀微辭，而世情利害勳榮之

家，雖庸夫而盡飾，述孫云御覽敗之士，雖令德而常嗤，理欲二字衍孫云

家，雖庸夫而盡飾，述孫云御覽敗之士，雖令德而常嗤，理欲二字衍孫云

家，雖庸夫而盡飾，述孫云御覽敗之士，雖令德而常嗤，理欲二字衍孫云

家，雖庸夫而盡飾，述孫云御覽敗之士，雖令德而常嗤，理欲二字衍孫云

家，雖庸夫而盡飾，述孫云御覽敗之士，雖令德而常嗤，理欲二字衍孫云

若乃尊賢隱諱，固尼父之聖旨，蓋纖瑕不能玷瑾瑜也。奸慝懲戒，實良史之直筆，農夫見莠，其必鋤也。若斯之科，亦萬代一準焉。至於尋繁領雜之術，務信棄奇之要，明白頭訖之序，品酌事例之條，曉其大綱，則衆理可貫。然史之爲任，乃彌綸一代，負海內之責，而羸顧校是非之尤。秉筆荷擔，莫此之勞。遷固通矣，而歷詆後世。若任情失正文，其殆哉！

贊曰：史肇軒黃，體備周孔。世歷斯編，善惡偕總。騰褒裁貶，萬古魂動。辭宗邱明，直歸南董。

○紀評曰：彥和妙解文理，而史事非其當行，此篇文句特煩，而約略依稀，無甚高論，特敷衍以足數耳。學者欲析源流，有劉子玄之書在。案史通專論史學，自必條舉細目；文心上篇總論文體，提挈綱要，體大事繁，自不能如史通之周密。然如史通首列六家篇（尚書家、春秋家、左傳家、國語家、史記家、漢書家）特重左傳漢書二家，文心詳論左傳史漢，其同一也。史通推揚二體（編年體、紀傳體）言其利弊，文心亦確指其短長，其同一也。至於煩略之故，貴信之論，皆子玄書中精義，而彥和已開其先河，安在其



爲敷衍充數乎。至如浮詞篇，夫人樞機之發，至章句獲全，並文心之辭句亦擬之矣。

◎劉起通鑑外紀黃帝紀「史官蒼頡造文字」原注「崔瑗、曹植、蔡邕、索靜曰「蒼頡，古之王者」  
張揖曰「蒼頡爲帝王，生於禪通紀」慎到曰「在庖犧前」衛氏曰「在包犧蒼帝之世」譙周曰「在  
炎帝世」徐整曰「在神農黃帝之間」或云「蒼頡作書，天雨粟，鬼夜哭」胡克家注云「周禮外  
史疏引世本作蒼曰「蒼頡造文字，黃帝之史」廣韵九魚又引之曰「沮誦蒼頡作書」(案此見書  
字下，不云引世本)並黃帝時史官。說文字曰「黃帝之史蒼頡」原注所引崔瑗、蔡邕、索靜、靜當作  
靖。)  
張揖、衛氏諸書，即隋書經籍志所載飛龍篇、崔瑗、勸學、聖皇諸篇(皆蔡邕)。古今字詁(張  
揖)四體書勢(衛恆)之說也。(索靖草書狀一卷，隋唐志不著錄，馬國翰有輯本。)山海中山經注  
及水經洛水注引河圖玉版曰「蒼頡爲帝南巡狩……」案其言爲帝者，爲黃帝也。崔瑗等即以蒼頡  
爲王者，蓋誤會河圖之文而然也。譙周、徐整諸說，蓋古史考及三五歷文，或云者見淮南子本經訓「載  
籍推史官之起，必云蒼頡，故詳錄前說，實則其人有無，非所能知也。

◎禮記曲禮上「史載筆，士載言」無左右二字，此行文當刪。大戴記咸德篇「天子御者內史太史  
左右手也」白虎通論記過微膳之義「所以謂之史，何明王者使爲之也」陳立疏證曰「漢書杜延

年傳注云史使一也。或作使字。是史使或通用。言爲王者所使。故謂之史。亦諧聲爲義者也。一查和說本白虎通。

①「記事者」「記言者」二者字疑衍。禮記玉藻曰「動則左史書之。言則右史書之。」漢書藝文志「左史記言。右史記事。事爲春秋。言爲尚書。」玉藻疏引六藝論同。與漢志反。杜預春秋左氏傳序正義云「左是陽道。故令之記動。右是陰道。故使之記言。藝文志稱左史記言。右史記動。誤耳。」查和用玉藻說。

②穀梁隱八年傳云「詒誓不及五帝。」謂典謨唐虞所傳。詒誓三王始有也。尚書所載皆典謨訓詁誓命之文。雖爲古史。而體例未具。非史之正宗。至周公制春秋。編年之體。於是起也。

③杜預春秋左氏傳序云「韓宣子適魯。昭公二年。」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蓋在魯矣。吾乃今知周公之德與周之所以王。」韓子所見。蓋周之舊典禮經也。正義云「知是舊典禮經者。傳於隱七年書名例云「謂之禮經。」十一年不告例云「不書于策。」必有常禮。未修之前。舊有此法。韓子所見而說之。卽是周之舊典。以無正文。故言蓋爲疑辭也。制禮作樂。周公所爲。明策書禮經。亦周公所制。故下句每云周公。正謂五十發凡。是周公舊制也。一史記歷書「抽緝日分。」索隱「抽緝考。以言造歷算。」

運者，猶若女工緝而織之也。左傳隱公元年經：「元年春王正月。」正義云：「周以建子爲正，則周之二月三月，皆是前世之正月也。故於春每月書王。王二月者，言是我王之二月，乃殷之正月也。王三月者，言是我王之三月，乃夏之正月也。既有正朔之異，故每月稱王以別之。何休云：「二月三月皆有王者，二月殷之正月也，三月夏之正月也。王者存二王之後，使統其正朔……所以尊先聖，通三統，師法之義，恭讓之禮。」齊和抽三正以班歷之義，似用何休說也。杜預序又云：「記事者，以事繫日，以日繫月，以月繫時，以時繫年，所以紀遠近，別同異也。故史之所記，必表年以首事，年有四時，故錯舉以爲所記之名也。周禮有史官……諸侯亦各有國史。」春秋之名，經無所見，唯傳記有之。昭二年，韓起聘魯，見魯春秋。外傳晉語：「馬侯對晉悼公云：『羊舌肸嘗於春秋。』楚語申叔時論傅太子之法，云教之以春秋。禮記坊記云：『魯春秋記晉喪，曰殺其君之子奚齊。』又經解曰：『屬辭比事，春秋教也。』凡此諸文所說，皆在孔子之前，則知未修之時，猶有春秋之目。閔因敘云：『昔孔子受端門之命，制春秋之義，使子夏等十四人求周史，記得百二十國寶書。』（公羊疏引）墨子云：『吾見百國春秋。』（此墨子佚語，隋書李德林傳載魏林重答魏收書引）皆諸侯各有國史，通名春秋之證。（史通六家篇）春秋家者，其先出於三代，案汲冢瑣語記太丁時事，目爲夏殷春秋。」

⑤鄭玄王城譜云「於是王室之尊，與諸侯無異，其詩不能復雅，故貶之謂之王國之變風。」

⑥紀評曰「昔者二字不必增。」歎鳳見前正緯篇。公羊傳哀公十四年「麟者，仁獸也。有王者則至，無王者則不至。有以告者曰：『有麇而角者。』」孔子曰「孰爲來哉！孰爲來哉！」反袂拭面，涕沾袍。……西狩獲麟。孔子曰「吾道窮矣！」  
⑦孔叢子記問篇「叔孫氏之車卒曰子鉏商，棊於野而獲獸焉，衆莫之識，以爲不祥，棄之。五父之衢……子曰「天子布德，將致太平，則麟鳳龜龍先爲之祥；今周宗將滅，天下無主，孰爲來哉！」遂泣曰「予之於人，猶麟之於獸也，麟出而死，吾道窮矣！」

⑧論語入佾篇「子語魯大師樂，曰樂其可知也。始作，翕如也；（翕如，盛）從之，純如也；（從，讀曰縱，言五音既發，放縱盡其音，聲純純和諧）繳如也；（言其音節明也）擇如也；以成。」（縱之以純如，繳如，擇如，言樂始作翕如而成於三）  
⑨子罕篇「子曰，吾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鄭曰，反魯哀公十一年冬）漢書藝文志「以魯周公之國，禮文備物，史官有法，故與左丘明觀其史記，據行事，仿人道，因興以立功，敗以成罰，假日月以定歷數，藉朝聘以正禮樂。」  
⑩賈逵見上徵聖篇。

⑪存亡二字衍，應刪。漢志云「有所褒貶諱損，不可書見，口授弟子，弟子退而異言。」丘明恐弟子各安其意，以失其真，故論本事而作傳，明夫子不以空言說經也。」杜預春秋左氏傳序「左丘明受經於仲

尼，以爲經者不刊之書也。……身爲國史，躬覽載籍，必廣記而備言之。其文緩，其旨遠，將令學者原始要終，尋其枝葉，究其所窮。」（正義云：「將令學者本原其事之始，要截其事之終，尋其枝葉，盡其根本，則聖人之趣雖遠，其蹟可得而見。」）

○釋名釋書契：「傳，轉也。轉移所在，執以爲信也。」廣雅釋言云：「傳，轉也。」史通六家篇：「左傳家者，其先出於左丘明。孔子既著春秋，而丘明受經作傳，蓋傳者，轉也。轉受經旨，以授後人。或曰：傳者，傳也。所以傳示來世。案孔安國注尚書，亦謂之傳。斯則傳者，亦訓釋之義乎？觀左傳之釋經也，言見經文而事詳傳內，或傳無而經有，或經闕而傳存，其言簡而要，其事詳而博，信聖人之羽翮，而述者之冠冕也。」

○杜預左傳後序：「紀年篇起自夏殷周，皆三代王事，無諸國別。惟特記晉國，皆用夏正建寅之月爲歲首。編年相次，晉國滅，獨記魏事，下至魏哀王之二十年，蓋魏國之史記也。」此戰國史職猶存之證。漢書藝文志春秋類戰國策三十三篇，自注：「春秋後事。」劉向戰國策序云：「中書本號，或曰國策，或曰國事，或曰短長，或曰事語，或曰長書，或曰脩書。臣向以爲戰國時游士輔所用之國，爲之策謀，宜爲戰國策。」姚範援鶴堂筆記四十云：「按錄而不敘，卽簡爲名。劉知幾亦同。彥和此說，余謂比較之，向序爲優。」（劉說見六家篇）

○漢書藝文志春秋類楚漢春秋九篇自注「陸賈所記」史記陸賈傳索隱「賈撰記項氏與漢高初起及惠文閉事」漢志補注引沈欽韓曰「隋志九卷唐志二十卷御覽引之經籍攷不載蓋亡於南宋」王先謙曰「後書班彪傳云「漢興定天下大中大夫陸賈記錄時功作楚漢春秋九篇」案賈敘述時輩不容多有低悞就其乖舛之蹟而言知唐世所傳已非元書」(章宗源隋經籍志攷證徵引頗詳)

○史記自序「太史公執遷手而泣曰「余先周室之太史也」……遷俯首流涕曰「小子不敏請悉論先人所次舊聞弗敢闕」卒三歲而遷爲太史令」位雜中賢謂後世帝王不皆賢聖文非元聖謂遷不敢比春秋遷自序所謂「述故事整齊共世傳非所謂作也而君(君謂嬴遂)比之於春秋謬矣」是也本紀之名彥和謂取式呂覽恐非史記大宛傳贊兩言禹本紀正遷所本耳

○史記本紀十二世家三十列傳七十書八表十共一百三十篇本篇不言世家恐有脫誤疑當據班彪史記論作本紀以述帝王(史記首列五帝本紀三皇本紀司馬貞補撰)世家以總公侯(自序謂三十輯共一殼此總字所取義)列傳以錄卿士文始完具史通云「蓋紀之爲體猶春秋之經繫日月以成歲時書君上以顯國統」「紀者旣以編年爲主唯敘天子一人有大事可書者則見之於年月

其書事委曲付之列傳，此其義也。」（本紀篇）又云「蓋紀者，編年也，傳者，列事也，編年者，歷帝王之歲月，猶春秋之經，列事者，錄人臣之行狀，猶春秋之傳，春秋則傳以解經，史漢則傳以釋紀。」（列傳篇）又云「司馬遷之記諸國也，其編次之體，與本紀不殊。」（各國自用其年）蓋欲抑彼諸侯，異乎天子，故假以他稱，名爲世家。」（世家篇）又云「蓋譜之建名，起於周代，表之所作，因譜象形，故桓君山有云：『太史公三代世表，旁行邪上，並效周譜。』此其證歟。」（表歷篇）新論書佚，桓語亦引見梁書劉杳傳。又云「夫刑法禮樂，風土山川，求諸文籍，出於三種，及班馬著史，別裁書志，考其所記，多效禮經，且紀傳之外，有所不盡，隻字片文，於斯備錄，語其通博，信作者之淵海也。」（書志篇）案史記入書，實取則尙書，故名曰書，尙書堯典禹貢，後世史官所記，略去小事，綜括大典，追述而成，故如「乃命羲和，欽若昊天，歷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時。」以閏月定四時成歲，「卽律書歷書天官書所由昉也。」歲二月東巡狩，車服以庸，「封禪書所由昉也。」帝曰，咨四岳，有能典朕三禮，「直哉惟清，」禮書所由昉也。「帝曰，夔，命汝典樂，百獸率舞，」樂書所由昉也。「帝曰，棄，黎民阻飢，汝后稷，播時百穀，」平準書所由昉也。禹貢一篇，河渠書所由昉也。劉子玄謂出於三種，恐非。

○ 莊彪史記論（後漢書莊彪傳）

唐虞三代詩書所及，世有史官，以司典籍，暨于諸侯，國自有史，故孟子曰：「楚之機，晉之乘，魯之春秋，其事一也。」定哀之間，魯君子左丘明，論集其文，作左氏傳三十篇；又撰異同，號曰國語二十篇。由是乘機之事遂闕，而左氏國語獨章。又有記錄黃帝以來至春秋時帝王公侯卿大夫，號曰世本，一十五篇。春秋之後，七國並爭，秦并諸侯，則有戰國策三十三篇。漢興定天下，太中大夫陸賈記錄時功，作楚漢春秋九篇。孝武之世，太史令司馬遷採左氏國語，刪世本戰國策，據楚漢列國時事，上自黃帝，下訖獲麟，作本紀世家列傳書表凡百三十篇，而十篇缺焉。遷之所記，從漢元至武以絕，則其功也。至于採經據傳，分散百家之事，甚多疏略，不如其本，務欲以多聞廣載爲功，論議淺而不篤，其論術學，則崇黃老而薄五經；序貨殖，則輕仁義而羞貧窮；道游俠，則賤守節而貴侈功；此其大敝傷道，所以遇極刑之咎也。然善述序事理，辯而不華，質而不俚，文質相稱，蓋良史之才也。誠令遷依五經之法言，同聖人之是非，意亦庶幾矣。夫百家之書，猶可法也。若左氏國語世本戰國策楚漢春秋太史公書，今之所以知古，後之所由觀前，聖人之耳目也。司馬遷序帝王則曰：「本紀。」公侯傳國則曰：「世家。」卿士特起則曰：「列傳。」又進項羽陳涉而黜淮南衡山，細意委曲，條例不經。若遷之著作，採復古今，貫穿經傳，至廣博也。一人之精，文重思煩，故其書刊落不盡，尙有盈辭，多不齊一。若序司馬相如舉郡縣，審其字，至蕭曹陳平之屬，及董仲舒



並時之人，不記其字，或縣而不郡者，蓋不暇也。今此後篇，慎覈其事，整齊其文，不爲世家，唯紀傳而已。傳曰：殺史見極，平易正直，春秋之義也。班彪學穀梁春秋，此傳曰：當是穀梁佚文。

①漢書敘傳下：「探基前記，綴輯所聞，以述漢書。」顏師古注曰：「史遷則云爲某事作某本紀某列傳，班固謙不言然，而改言述，蓋避作者之謂聖，而取述者之謂明也。」前業謂太初以前多本史記，太初以後，又本其父班彪後傳數十篇。

②漢書十志：律歷禮樂，刑法，食貨，郊祀，天文，五行，地理，溝洫，藝文，苑囿，獄中，與諸甥姪書云：「班氏最有高名，既任情無例，不可甲乙辨。後贊於理，近無所得，唯志可推耳。博瞻不可及之。」史通論贊：「孟堅辭惟溫雅，理多愜當，其尤美者，有典誥之風，翩翩弈弈，良可誦也。」子玄此說公允，合彥和之旨。

③至於以下四事，當在仲長統昌言中，惜其書佚亡，不能知所以辨之之辭。案漢書敘傳：「固自謂『旁貫五經，上下洽通，爲春秋考記（謂帝紀也）』表志傳凡百篇。」又言：「凡漢書敘帝皇……窮人理，該萬方，雄六經，綴道綱，總百氏，贊篇章。」自負甚至，因而有人嫉忌，造作謗語。宗經矩矱之典，端緒（猶言條理）豐贍之功二句，當卽統證明敘傳說非誇誕之語。漢書贊中數稱司徒掾班彪云云，安得誣爲遺親。漢美北周書柳蚪傳：蚪上疏言：「漢魏以還，密爲記注，徒聞後世，無益當時，縱能直筆，人莫之知，何止。」

物生橫議，亦自異端互起。故班固致受金之名，陳壽有求米之論。據此，則亦知班陳之冤。劉子玄深於史學，而曲筆篇竟謂「班固受金而始書，陳壽借米而方傳」，此又記言之奸賊，戴筆之凶人，雖肆諸市朝，投界豺虎可也。何無識輕詆至此乎！

⊙⊙左傳爲篇年之史，史記爲紀傳之祖，二體各有短長，不可偏廢。史道本彥和此意，作二體篇，可備參證，飾錄如下：

夫春秋者，繫日月而爲次，列歲時以相續，中國外夷，同年共世，莫不備載，其事形於目前，理盡一言，語無重出，此其所以爲長也。至於賢士貞女，高才備德，事當衝要者，必盱衡而備言，跡在沈冥者，不枉道而詳說，如絳縣之老，杞梁之妻，或以嗣晉卿而獲記，或以對齊君而見錄，其有賢如柳惠（展禽見左傳）傳二十六年，此云不彰，誤記。）仁若類同，終不得彰其名氏，顯其言行，故論其細也，則纖芥無遺，語其粗也，則丘山是棄，此其所以爲短也。史記者，紀以包舉大端，傳以委曲細事，表以譜列年爵，志以總括遺漏，逮於天文地理，國典朝章，顯隱必該，供繼靡失，此其所以爲長也。若乃同爲一事，分在數篇，斷續相離，前後屢出，於高紀則云語在項傳，於項傳則云事具高紀，又編次同類，不求年月，後生而擢居首秩，先輩而抑歸末章，遂使漢之賈誼，將楚屈原同列，魯之曹沫，與燕荊軻並編，此其所以爲短也。

○委機，謂孝惠因呂后殺戚夫人，以憂疾不聽政而崩。孝惠卒，國七年，寬仁友愛，雖政出母氏，實一代宗主。齊召南曰：「史記於高祖本紀後，孝文本紀前，止作呂后本紀，以惠帝事附入，殊非體制。」班氏列惠帝紀於高后紀之前，義理甚正。（前漢書卷二攷證）齊氏之說是也。按少帝及恆山王弘實，孝惠後宮子，八年之間，帝位兩易，班氏爲整齊計，故立高后紀，以省煩擾。（如立少帝紀，則文帝有篡竊之嫌）彥和悅於後世，母后臨朝，外戚閹宦肆虐，故云遠經失實。言各有當，而紀評謂「獨抽此條，未免挂漏」，不知彥和實能獨見其大也。說文女部：「媯，古之神聖，女化萬物者也。」鄭玄依春秋緯注禮記明堂位云：「女媯三皇，承伏羲者。」鄭不言其爲女身，彥和當即用鄭義也。

○通典六十七載晉庾翼答何充書曰：「中古以上，未有母后臨朝，女主當陽者也，乃起漢耳。」尙書牧誓：「王曰：古人有言曰，牝雞無晨，牝雞之晨，惟家之索。」穀梁傳僖公九年：「諸侯盟於葵丘，曰：毋雍泉，毋訖輶，毋易樹子，（嫡子）毋以妾爲妻，毋使婦人與國事。」史記匈奴列傳：「秦昭王時，義渠戎王與宣太后亂，有二子。」（宣太后，昭王母）史記呂后本紀：「諸呂擅廢帝更立，又比殺三趙王，滅梁趙燕，以王諸呂。」

○後漢書張衡傳：「衡上疏請得專事東觀，收檢遺文，畢力補綴，又條上司馬遷班固所敘典籍。」

不合者十餘事。又以爲王莽本傳但應載其事而已。至於編年月紀災祥，宜爲元后本紀。校勘記「案梅本作元平二后，校云元作帝王，孫改張本亦作平二，嘉靖本作年二年，疑平字之說。」

②子弘實孝惠子，羣臣立文帝，故強稱「少帝」及梁淮陽常山王皆非真孝惠子也。呂后以計詐名他人子，殺其母養後宮，令孝惠子之，立以爲後。彥和所云「子弘雖僞，謂僞稱張后子，非謂其非孝惠子也。」俞正燮癸巳類稿卷十一有漢少帝本孝惠子攷。漢書王莽傳上「平帝崩，立宣帝玄孫嬰爲皇太子，號曰孺子。」校勘記「案上文元帝王后若正，此二后之二字宜作王，此二字若正，上文帝王宜作平二，元平二后，謂元帝平帝二皇后也。」

③隋書經籍志「東觀漢記一百四十三卷」（起光武記注至靈帝，長水校尉劉珍等撰）「章宗源考證云」唐志一百二十六卷，書錄解題八卷，宋志十卷，其書以新市平林諸人列爲載記，房喬修晉書劉涓等載記，蓋仿其例。今四庫輯本二十四卷，有天文志地理志。史通正史篇「在漢中興，明帝始詔班固與陳宗尹敏孟異作世祖本紀，并撰功臣及新市平林公孫述事作列傳載記二十八篇」（皆本後漢書班固傳之文）自是以來，春秋考紀（謂帝紀也）亦以煥炳，而忠臣義士，莫之撰勒。於是又詔劉珍及李尤雜作紀表，名臣節士儒林外戚諸傳，起自建武（光武元）訖乎永初（安帝元），事業垂

竟而珍尤繼卒。劉珍、李尤事均見後漢書文苑傳。復命伏無忌與黃景作諸王王子功臣恩澤侯表，南單于西羌傳、地理志。後漢書伏湛傳「桓帝元嘉中詔無忌與黃景、崔石等共撰漢記。」至元嘉元年（桓帝元）復令邊韶、崔實、朱穆、曹壽雜作穆孝、穆崇二皇（文有脫誤）及順烈皇后傳，又增外戚傳、入安思等后，儒林傳入崔篆諸人，實壽又與廷薦雜作百官表、順帝功臣孫程、郭舉及鄭象、蔡倫等傳，凡百十有四篇，號曰漢記。（邊韶見文苑傳，崔實見崔駰傳，朱穆見朱暉傳，惟史不言其修史，曹壽不知何人，或謂即班昭之夫，非是，曹世叔早卒，不得在桓時修史，廷薦見本傳。）熹平中（靈帝改元）馬日磾、蔡邕、楊彪、盧植著作東觀，接續紀傳之可成者。」

①②隋書經籍志「後漢書九十五卷（本一百卷，晉秘書監袁山松撰）」「章宗源攷證云「晉書袁山松傳」山松著後漢書百篇」舊唐志一百二卷，新唐志一百一卷，又錄一卷，今存姚氏輯本一卷。」又「後漢南記四十五卷」（本五十五卷，今殘缺，晉江州從事張登撰）攷證徵引得十餘條，唐志五十八卷。

③④隋志「後漢記六十五卷（本一百卷，梁有，今殘缺，晉散騎常侍薛登撰）」「攷證云「唐志一百卷，今存姚氏輯本一卷，太平御覽、皇王部引光武、明帝、章帝、安帝、靈帝六贊。」又「後漢書一百三

十卷。」（無帝紀。吳武陵太守謝承撰。）攷證云：「新唐志同，又錄一卷。舊唐志三十三卷。史無帝紀，惟聞此書。北堂書鈔設官部引承書有風教傳，亦創見也。史通論贊篇：「謝承曰：『詮』」今存姚之駟輯本四卷。」案謝承之外，尚有晉祠部郎謝沈後漢書八十五卷。彥和所指，未知何人。

④隋志：「續漢書八十三卷。」（晉祕書監司馬彪撰。）攷證云：「晉書司馬彪傳：『彪討論衆書，綴其所聞，起於世祖，終於孝獻，爲紀志傳凡八十篇，號曰續漢書。』唐志八十三卷，又錄一卷。今存姚氏輯本一卷。」續漢書亡，而志獨以附范書得存。又「漢後書十七卷。」（本九十七卷，今殘缺。晉少府卿華嶠撰。）攷證云：「晉書華嶠傳：『初，嶠以漢紀煩穢，有改作之志，會爲臺郎，得觀祕籍，遂就其緒，起於光武，終於孝獻，一百九十五年，爲帝紀十二卷，皇后紀二卷，十典十卷，傳七十卷，及三譜序傳目錄凡九十七卷。』史通內篇曰：『莊固華嶠，于長之流也。』」（二體篇。）又曰：「創紀傳者五家，推其所長，華氏居最。」（外篇正史篇。）又外篇曰：「嶠刪定東觀記爲漢後書。」（正史篇。）愚按：蔚宗撰史，實本華嶠，故亦易外戚爲后紀，而肅宗紀論，二十八將論，桓譚馮衍傳論，袁安傳論，劉趙淳于江劉周趙傳序，班彪傳論，章懷並注爲華嶠之辭。」案史通正史篇論後漢書，於東觀記之下，卽論司馬彪華嶠二書，亦可以證彥和詳實準當之評，必非虛也。

①《隋書經籍志》魏氏春秋二十卷（孫威撰）考證云「晉書孫威傳」威著魏氏春秋。史  
通題目篇曰「孫威有魏氏春秋，孔衍有漢魏尚書，陳壽王劭曰志，何之元劉瑒曰典，此又好奇厭俗，習  
舊捐新，雖得稽古之宜，未遠從時之義。」撰擬篇曰「孫威魏晉二陽秋，每書年首，必云「某年春帝正  
月。」夫年既編帝紀，而月又編帝名，以此擬春秋，所謂親同心異也。」魏志武紀注引「劉儻，人傑也，將  
生憂寡人，臣松之以爲孫威著書，多用左氏以易舊文，後之學者，將何取信，且魏武方以天下勵志，而用  
夫差分死之言，尤非其類。」又臧洪傳注「臣松之案：酸棗之盟，止有劉岱等五人而已。魏氏春秋橫內  
劉表等數人，皆非事實。」陳泰傳注「臣松之案：孫威言諸所改易，非別有異聞，自以意製，多不如舊。凡  
紀言之體，當使若出其口，辭勝而達實，固君子所不取，况復不勝，而徒長虛妄哉。」威書稱陽秋，避簡  
文太后諱也。（簡文太后諱阿春）魏略三十八卷（隋志不著錄，魏京兆魚豢撰）考證云「見舊唐  
志正史類，新唐志五十八卷，入雜史類。史通題目篇曰「魚豢姚察（察，宜作最）著魏梁二史，（隋志  
古史類編年體有姚最梁後略十卷）巨細畢載，蕪累甚多，而俱勝之以略。」稱謂篇曰「魚豢孫威等  
沒吳蜀號謚，呼權備姓名。」又外篇論古今正史曰「魏時京兆魚豢私撰魏略，事止明帝。」愚按魏略  
有紀志列傳，自是正史之體。」

江表傳。隋志不著錄。後漢書章懷注引用。撰人題盧浦。唐志入雜史。題五卷。云盧溥撰。晉書盧溥傳。撰江表傳。于勃過江。上江表傳於元帝。詔藏於秘書。

隋志「吳錄三十卷。」張勃撰。梁有。隋亡。考證云「史記索隱（伍子胥傳）」「張勃，晉人，吳鴻臚儼之子也。作吳錄。裴駟注引之，是矣。」唐志入雜史類。通志略入編年類。其書有志有傳，其體不似編年類。

⑤晉書陳壽傳「撰魏吳蜀三國志凡六十五篇。時人稱其善敘事，有良史之才。張華深善之，謂壽曰：『當以晉書相付耳。』其為時所重如此。張華將舉壽為中書郎，荀勗忌華而疾壽，遂諷吏部選壽為長廣太守。」彥和謂荀張比之於遷固，張係張華，荀不知何人，豈勗嘗稱其善，既而又疾之耶？抑荀或是范之誤。范類表言「陳壽作三國志，辭多勸諫，明乎得失，有益風化。」或即彥和所指，非妄譽也。

⑥校勘記「繁當作繫，字誤也。諸本作繫。」晉書職官志「元康二年詔曰：『著作舊屬中書，而秘書既與文籍，今改中書著作為秘書著作。』於是改隸秘書省。著作郎一人，謂之大著作郎，專掌史任。又置佐著作郎八人，著作郎始到職，必撰名臣傳一人。」史通史官建置篇「若中朝之華嶠、陳壽、陸機、束皙、江左之王隱、虞預、干寶、孫盛，並史官之尤美，著作之妙選也。」

⑦隋志「晉紀四卷。」陸機撰。考證云「史通內篇曰：『陸機晉書，列紀三祖，直敘其事，竟不



編年，年既不編，何紀之有！（本紀篇）曲筆篇曰：「陸機晉史，虛張拒葛之鋒。」又外篇曰：「晉史洛京時著作郎陸機始撰三祖紀。」（正史篇）

◎◎隋志「晉紀十卷」（宋吳興太守王韶之撰）考證云：「宋書王韶之傳：父偉之，少有志尚，當世詔命表奏，輒自書寫，泰元隆安時事，小大悉撰錄之，韶之因此私撰晉安帝陽秋，既成，時人謂宜居史職，即除著作佐郎，使續後事，訖義熙九年，善敘事，辭論可觀，爲後代佳史。」南史蕭韶傳曰：「昔王韶之爲隆安紀十卷，說晉末之亂。」史通雜述篇曰：「若王韶之晉安陸記（安陸當是隆安之訛）此之謂偏記者也。」

◎◎隋志「晉紀二十三卷」（干寶撰訖愍帝）考證云：「晉書干寶傳：寶字令升，著晉紀，自宣帝訖於愍帝，五十三年，凡二十卷，其書簡略，直而能婉，咸稱良史。」史通內篇論二體曰：「晉史有王虞，副以干紀。」又曰：「干寶著書，盛譽丘明而深抑子長，其義云：『能以三十卷之約，括糞二百四十年之事，靡有遺也。』」又載官篇曰：「干寶撰晉史，以爲宜準丘明，其臣下委曲，仍爲譖注。」又論贊篇曰：「必擇其善者，干寶范蔚宗裴子野，是其最也。」序例篇曰：「惟令升先覺，遠述丘明，重立凡例，勒成晉紀，鄧孫以下，遂躡其蹤，必定其臧否，徵其善惡，干寶蔚宗，理切而多功，鄧粲道鸞，詞煩而寡要。」唐志編年類

有千寶晉紀四十卷，正史類又有千寶晉書二十二卷，自是重出。

⑤隋志「晉陽秋二十二卷（訖哀帝孫威撰）」考證云「晉書孫威傳「威字安國，著晉陽秋，詞直而理正，咸稱良史。」文心雕龍才略篇曰「孫威千寶，文咸爲史，摩的所擬，志乎典訓，戶履雖異，而筆彩略同。」」

⑥杜預春秋左氏傳序「故發傳之體有三，而爲例之情有五：一曰微而顯，文見於此而起義在彼，稱族尊君命，會族尊夫人（成十四年）梁亡（僖十九年）城緣陵（僖十四年）之類是也；二曰志而時，約言示制，推以知例，參會不地（桓二年）與謀曰及（宣七年）之類是也；三曰婉而成章，曲從義訓，以示大順，諸所諱辟（其事非一，故言諸以總之也，如僖十六年齊人止公之類）鑿假許田（桓元年）之類是也；四曰盡而不汙，直書其事，具文見意，丹楨（莊二十三年）刻桷（莊二十四年）天王求車（桓十五年）齊侯獻捷（莊三十一年）之類是也；五曰懲惡而勸善，求名而亡，欲蓋而章，書齊豹盜（昭二十年）三叛人名（襄二十一年，昭五年，昭三十一年）之類是也。推此五體以尋經傳，觸類而長之，附於二百四十二年行事，王道之正，人倫之紀，備矣。」左傳有五十凡例，如「隱公七年春，滕侯卒，不書名，未同盟也。凡諸侯同盟，於是稱名，故燕則赴以名，告終闕也，以繼好息民（告亡者之終

稱嗣位之主。謂之禮經。杜注：「此言凡例，乃周公所制禮經也。」

④班彪論史記，謂其細意委曲，條理不經。范曄謂班氏最有高名，既任情無例，不可甲乙辨。《獄中與諸甥姪書》。彥和之說本此。然史漢一爲通史，一爲斷代，皆正史不祧之祖。後之撰史者，無能踰其軌範，所謂莫有準的，特以比春秋經傳爲不足耳。

⑤秦當作祭。晉書鄧粲傳：「鄧粲長沙人，以父粲有忠信言而世無知者，乃著元明紀十篇。」隋志：「晉紀十一卷。」注云：「訖明帝。」世說賞譽篇注引：「咸和中，貴游子弟慕王平子謝幼與爲達，下堂欲奏治之。」咸和，成帝年號，是祭所記不止訖於明帝。御覽人事部：「張華多鬚，以帛纏之，陸雲見之，笑不能止。」華雲皆卒於惠帝時，似不宜載於元明紀中。《隋志考證語》：「登祭初撰元明二朝事，既而又擴充稱晉紀耶！祭書亡佚，彥和所云，無可徵實矣。」

⑥才略篇云：「孫盛準之所擬，志乎典訓。」蓋取法鄧祭也。

⑦史記自序集解引如淳曰：「漢儀注：『太史公武帝置位在丞相上，天下計書先上太史公，副上丞相，序事如古春秋。』遷死後，宣帝以其官爲令，行太史公文書而已。」自序：「遷爲太史令，抽史記石室金匱之書。」《索隱》：「案石室金匱，皆國家藏書之處。」

○史通論贊篇可與彥和此說互證，節錄於下：

春秋左氏傳，每有發論，假君子以稱之。二傳云公羊子，穀梁子，史記云太史公，既而班固曰贊，荀悅曰論，東觀曰序，謝承曰論，（後漢書）陳壽曰評，王隱曰議，（晉書）何法盛曰述，（晉中興書）常璩曰撰，（華陽國志）劉昞曰奏，（三史略記）史官所撰，通稱史臣，其名萬殊，其義一揆，必取便於時者，則總歸論贊焉。夫論者，所以辨疑，戒釋凝滯，若愚智共了，固無俟商榷。丘明君子曰者，其義實在於斯。司馬遷始限以篇終各書一論，必理有非要，則強生其文，史論之煩，實萌於此。夫擬春秋成史，持論尤宜闕略，其有本無疑事，輒設論以裁之，此皆私狗筆端，苟銜文彩，嘉辭美句，寄諸簡策，豈知史書之大體，載削之指歸者哉。至若與奪乖宜，是非失中，如班固之深排賈誼，范曄之虛美隗囂，陳壽謂諸葛不逮管蕭，魏收稱爾朱可方伊霍，或言傷其實，或擬非其倫，必備加擊難，則五車難盡，故略陳梗概，一言以蔽之。是立義選言，是下當有以字。

○紀以編年，傳以綴事，史通煩省篇實本彥和此說，文載徵聖篇注。

○參閱本篇第二十條所錄史通二體篇。

○校漢書張衡傳「衡條上司馬遷班固所敘與典籍不合者十餘事」章懷注曰「衡集其略曰

「易稱宓戲氏王天下，宓戲氏沒，神農氏作；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史遷獨載五帝，不記三皇，今宜并錄。」又一事曰：「帝系黃帝產青陽，昌意，周書曰：乃命少皞，清，清即青陽也。今宜實定之。」摘班固不合，見上第二十三條。十餘事僅存此三條。晉書傅玄傳：「玄少時避難於河內，專心誦學，後雖顯貴，而著述不廢，撰論經國九流及三史故事，評斷得失，各爲區例，名爲傅子。」嚴可均全晉文（四十七至五十）有傅子輯本，無論後漢尤煩之文，惟史通駁才篇引傅玄云：「觀孟堅漢書，實命代奇作，及與陳宗尹教杜撫馬嚴撰中興紀傳，其文曾不足觀，豈拘於時乎！不然，何不類之甚者也！是後劉珍、朱穆、盧植、楊彪之徒，又繼而成之，豈亦各拘於時而不得自盡乎！何其益陋也。」三史，謂史記、漢書、東觀漢記。其評斷惜亡佚不可考。

⑤⑤「傳聞異辭」見公羊隱公元年桓公二年及哀公十四年傳。「錄遠略近」見荀子非相篇。又見韓詩外傳卷三。彥和此論，見解高絕，史通疑古惑經諸篇所由本也。孔子修春秋，託始乎隱，以高祖以來事，尙可問聞知也。尙書託始於堯舜，以堯舜爲孔子所虛懸之理想人物，故堯舜二典，謂之尙書。尙書者，上古之書，與夏書商書之有代可實指者，本自有別。竹書紀年起於夏禹，不必可信。司馬遷撰史記，乃又遠推五帝，作五帝本紀；張衡欲紀三皇，司馬貞本其意補三皇本紀；皇甫謐帝王世紀，徐整三五歷

記皆論三皇事，亦記盤古神話。宋胡安撰皇王大紀，又復上起盤古（盤古本西南夷之神話，自後漢漸流傳於中國）愈後出之史家，其所知乃愈多於前人，牽引附會，務欲以古復有古相高，信述遠之巨蠹矣。

④ 史通曲筆篇申述彥和此論，茲節錄之。

蓋子爲父隱，直在其中，論語之訓也。略外別內，掩惡揚善，春秋之義也。自茲以降，率由舊章，史氏有事涉君親，必言多隱諱，雖直道不足，而名教存焉。其有舞詞弄札，飾非文過，若王隱虞預，毀辱相凌（晉書王隱傳）虞預私撰晉書，借隱所著書盜寫之，後更疾隱形於言色。子野休文，釋紛相謝（裴子野曾祖松之，齊永明末，沈約撰宋書稱松之以後無聞焉。子野更撰爲宋略二十卷，其敘事評論多善，而云戮淮南太守沈璞，以其不從義師故也。沈懼，徒跣謝之，請兩釋焉。）用舍由乎臆說，威福行乎筆端，斯乃作者之醜行，人倫所同疾也。亦有事每憑虛，詞多爲有，或假人之美，藉爲私惠，或誣人之惡，持報己讎，此又記言之奸賊，載筆之凶人，雖肆諸市朝，投畀豺虎可也。蓋史之爲用也，記功司過，彰善癉惡，得失一朝，榮辱千載，苟違斯法，豈云能官。但古來唯聞以直筆見諫，不聞以曲詞獲罪。是以隱侯（沈約）宋書多妄，贊武（梁武帝）知而勿尤，伯起魏史不平，齊宣覽而無譴，故令史臣得愛憎由己，高下在心，進不懼於

公憲，退無愧於私室，欲求實錄，不亦難乎！

案史貴信實，不知則闕。歷觀史家，其任情高下，愛憎無準，固已如劉子玄所論。然亦有才稱良史，性好直筆，而記載失實，舛誤不免，斯蓋事非得已，欲改末由者也。一事孔子修春秋，有褒諱譏貶之例，深文隱晦，莫測精微，三傳紛紜，更滋歧徑。夫簡策定制，云出周公，孔子筆削，取準禮經，古史體式本爾，固不必以後代史學繩墨之也。史遷爲紀傳之祖，發憤著書，辭多寄託，景武之世，尤著微旨，彼本自成一家言，體史而義詩，貴能言志云爾。班固陳壽，整齊故事，頗重客觀，克稱良史。自外諸史，率好駁說是非，銜其褒貶，委曲諱隱，相誦忠厚，主觀強烈，真跡掩損，亦有國家醜穢，諱莫如深，生在本朝，宜避時難，豈得責以齊史之死職。孫盛之寄書，抑此二患，非無救藥。一則據事直書，棄絕抑揚，聞見必錄，毋煩贊論，二則不知之例，無妨闕文，時移世遷，後人可補，必使史如寫生畫，形色隨實物，又如葡萄酒，不入一滴水，純憑客觀，絕無成心。庶幾事絕矯飾，文盡可信。二事右史記言，左史記事，子孫傳業，守職不墮，用能優游綴輯，求其真切，自司馬遷死後，史無專官，隋唐以降，更置監修，限以歲月，鉗其喉舌，載筆之士，爲合史館，倉卒成編，惟務速效。史料所資，朝廷則有實錄，語多諂諛，大臣則有行狀碑表，或出門生獻媚，或出文人鬻筆，類不可信。至於名士專集，雜載傳狀墓志，本無直筆之責，自多阿世取容，及其易代修史，藉此排編，刪改首尾，貴能形似。

既乏旁稽參校之暇，故老鄉里之詢，獨源混混，欲挹清流，為可得乎。三事曾參殺人，顏回攫飯，耳目所親，猶或舛訛。况時代久遠，疆域寬廣，轉展言傳，能不失實。記錄之士，有聞直書，縱無一字之差，已違事物之真矣。故曰：盡信書，則不如無書。又曰：吾於武成，取二三策而已。又曰：紂之惡，不若此之甚也。下流之人，衆惡所歸，反觀上流，衆善所歸，則史冊所稱聖賢豪俊，其言行果可無疑乎。四事編年之法，遇事而書，範圍非廣，重筆較易，自紀傳創體，號為正史，一代鉅典，莫不因循，政治之繁雜，人物之殷盛，既難得其統緒，至於天文律歷，地理藝文，譜牒世系，典章沿革，尤專門絕學，非一人所能精。史漢以下，敷衍抄撮，纂襲備數者多矣。此蔚宗所以歎班書十志，該富為不可及，文通銜才，先撰十志，而李延壽諸人竟束手不為也。晉史撰述多家，終歸淪庸，向使諸人用其所長，各作專史，所得不更善乎。精一易工，囊括多編，此自然之理也。紀傳包舉既廣，踳取舛訛，勢不可免，故非撰造專史，不能發紀傳根本之尤。五事記言記事，古史分職，尚書左傳，頗可致證。自文士撰史，好用古言，鄙薄俚語，噉為不經，於是武夫走卒，言必雅馴，修飾改易，幾類翻譯，喪真失實，其此為甚。夫文言記事，或收簡約之功，口語傳神，必須存其本質。李延壽南北史，頗著鄙語，及今讀之，轉富生氣。宋子京新唐書，文求典雅，詞悉獨造，用力雖勤，徒資駭笑。觀此二史，思過半矣。修史之士，必代他人造作古言，讀其書者，又信以為其人之言，果真云云，轉相傳授，後先一轍，雖欲證改，



末由也已。凡此五事，皆致尤於不意之中，與吹霜散露，寒暑筆端者，罪當異科，而記事不實，貽誤後人，其失惟均。抑吾爲此言，非謂古史一不可信，但欲細辨真偽，採求實證，勿輕爲作假者所催眠，迷滯而不悟耳。因彥和有時同多詭之歎，聊貢替說，附茲高論。

⑤ 紀評曰：「陶詩有『聞多素心人』一句，所謂有心人也，似不必改作素臣。」案紀說是也。素心，猶言公心耳。

⑥ 公羊閔公元年傳：「春秋爲尊者諱，爲親者諱，爲賢者諱。」璣瑜謂尊者賢者諱尊賢，懲奸慝，爲作史之準繩。

⑦ 史通全書，皆推闡此四句之義，孰謂彥和此篇是敷衍足數者。

⑧ 嬴當作羸。羸賈有餘利也。韓愈不敢作史，恐羸得是非之禍尤耳。荷擔，猶言負責。

⑨ 遷固皆良史，而後世尙詆呵之；若褒貶任情，抑揚失正，則生絕胤嗣，死遭剖斷，難乎免於殃戮矣。韓愈不敢撰史，蓋深有見於其難也。

韓愈答劉秀才論史書

六月九日，韓愈白秀才辱問見愛，教勉以所宜務，敢不拜賜。愚以爲凡史氏褒貶大法，春秋已備之矣。後

之作者，在據事述實錄，則善惡自見；然此尚非淺陋偷情者所能就，况褒貶邪！孔子聖人，作春秋，專於魯衛陳宋齊楚，卒不遇而死，齊太史兄弟幾盡，左邱明紀春秋時事以失明，司馬遷作史記刑誅，班固瘖死，陳壽起又廢，卒亦無所至，王隱謗退死家，習鑿齒無一足，崔浩苑疇赤誅，魏收天絕，宋孝王誅死，足下所稱吳兢，亦不聞身貴而令其後有聞也。夫爲史者，不有人禍，則有天刑，豈可不畏懼而輕爲之哉！唐有天下二百年矣，聖君賢相相踵，其餘文武之士，立功名跨越前後者，不可勝數，豈一人卒卒能紀而傳之邪！僕年志已就衰退，不可自敦率，宰相知其無他才能，不足用，哀其老窮，詛語無所合，不欲令四海內有威感者，猥言之上，苟加一職榮之耳，非必督責迫威，令就功役也。賤不敢逆威指，行且謀引去。且傳聞不同，善惡隨人所見，甚者附黨，憎愛不同，巧造語言，鑿空構立善惡事迹，於今何所承受取信，而可草草作傳記，令傳萬世乎！若無鬼神，豈可不自心慚愧；若有鬼神，將不福人；僕雖缺，亦竊知自愛，實不敢率爾爲也。夫聖唐鉅迹，及賢士大夫事，皆磊磊軒天地，決不沈沒，今館中非無人，將必有作者勤而纂之，後生可畏，安知不在足下，亦宜勉之。

④ 南齊書魚腹侯子譽傳：劉繪爲豫章王嶷乞葬，于譽表云：積代同之爲美，歷史不以云非。稱史爲歷史，卽世歷斯編之義。

諸子第十七

諸子者，入

鱗木云玉

道見志之書。太上立德，其次立言。百姓之

羣居，苦紛雜而莫顯；君子之處世，疾名德之不章。唯英才特達，則炳曜

垂文，騰其姓氏，懸諸日月焉。昔風后元脫力牧伊尹，咸其流也。篇

述者，蓋上古遺語，而戰伐黃云錄嘉靖本代所記者也。至鬻

熊知道，而文王諮詢，餘文遺事，錄爲鬻子。子自肇始，莫先於茲。及伯

陽識禮，而仲尼訪問，爰序道德，以冠百氏。然則鬻惟文友，李實孔師，

聖賢並世，而經子異流矣。

逮及七國力政，俊乂蠡起。孟軻膺儒以磬折，莊周述道以翺翔。墨

翟執儉確之教，尹文課名實之符。野老治國於地利，騶子養政於天文。

申商刀鋸以制理，鬼谷脣吻以策勳。尸佼元作狡兼總於雜術，青史曲

綴以鱗木云玉街談承流，而枝附者不可勝算。並飛辯以馳術，饜祿而

餘榮矣。暨於暴秦烈火，勢炎崑岡，而煙燎之毒不及諸子。逮漢成

留一作普思子政讎校於是七略芬菲九流鱗萃黃云活字本無九殺青

所編百有八十餘家矣。迄至魏晉作者間出譚與譚同元言兼存

瓌語必錄類聚而求亦充箱照軫矣。然繁辭雖積而本體易總述

道言治枝條五經其純粹者入矩踳駁者出規禮記月令取乎呂氏之

紀。三年問喪寫乎荀子之書。此純粹之類也。若乃湯之間棘云蚊

睫有雷霆之聲。惠施對梁王云蝸角有伏尸之戰。列子有移山跨

海之談。淮南有傾天折地之說。此踳駁之類也。是以世疾諸混同

一作謂虛誕。按歸藏之經大明迂怪乃稱弄弊玉海及諸本

作十日嫦娥奔月殷湯疑作如茲况諸子乎。至如商

韓六蠹五蠹棄孝廢仁轅藥之禍非虛至也。公孫之白馬孤犢辭巧

理拙魏牟比之鴉黃云案馮鳥非妄貶也。昔東平求諸子史記而漢

朝不與蓋以史記多兵謀而諸子雜詭術也。然洽聞之士宜撮綱要

覽華而食實棄邪而採正極睇參差亦學家之壯觀也。

研夫孟荀所述，理懿而辭雅；管晏屬篇，事覈而言練；列御寇之書，氣偉而采奇；鄒子之說，心奢而辭壯；墨翟隨巢，意顯而語質；尸佼尉繚，術通而文鈍；鬻冠縣縣，亟發深言；鬼谷眇眇，註本云作眇，本每環奧義，情辨以澤，文子擅其能，辭約而精，尹文得其要，慎到析密理之巧，韓非著博喻之富，呂氏鑒遠而體周，淮南汎採而文麗，斯則得百氏之華采，而辭氣疑字下空，梅本文之大略也。若夫陸賈典語，賈誼新書，揚雄法言，劉向說苑，王符潛夫，崔實政論，仲長昌言，杜夷幽求，咸一作或，或明政術，雖標論名，歸乎諸子。何者？博明萬事爲子，適辨一理爲論，彼皆蔓延雜說，故入諸子之流。夫自六國以前，去聖未遠，故能越世高談，自開戶牖。兩漢以後，體勢漫譯校作漫，黃云弱，雖明乎辨乎二字，元坦途而類多依採。此遠近之漸變也。嗟夫！身與時外，志共道申，標心於萬古之上，而送懷於千載之下，金石靡矣，聲其銷乎！

贊曰：大器倕倕，大器倕倕，夫處世，懷寶積積，挺秀，辨雕萬物，智周宇宙，立德何隱，含道必授，條流殊述，若有區囿。

○紀評曰：「此亦泛述成篇，不見發明，蓋子書之文，又各自一家，在此書原為編入，故不能有所發揮。」  
案紀氏此說亦誤，柳子厚謂「參之孟荀以暢其支，參之莊老以肆其端。」（答韋中立論師道書）彥和論文，安可不及諸子耶！

○漢書藝文志曰：「今異家者，各推所長，窮知究慮，以明其指，雖有蔽短，合其要歸，亦六經之支與流裔。」

○左傳襄公二十四年：「大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正義曰：「老莊、荀孟、管晏、孫吳之徒，制作子書，皆是立言者也。」論語衛靈公：「子曰：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焉。」

○漢書藝文志兵陰陽家有風后十三篇，自注：「圖二卷，黃帝臣，依託也。」又有力牧十五篇，自注：「黃帝臣，依託也。」又道家有力牧二十二篇，自注：「六國時所作，託之力牧，黃帝相。」又道家有伊尹五十一篇，小說家有伊尹說二十七篇，自注：「其語淺薄，似依託也。」

○風后力牧伊尹諸人，非自著書，至戰國始依託之，述於篇耳。禮記十二：「戰伐元本，作戰代。」（馮本）

活字本並同。案元本是也。然鐵養氣才略三篇，並有戰代之文。

⑤子自當作子目，謂子之名目也。留存事始引文心曰：「鬻熊作書，題爲鬻子。」鐵橋漫稿五鬻子故曰：「漢志道家一鬻子二十二篇，名熊爲周師，自文王以下問焉，周封爲楚祖。」又小說家一鬻子說十九篇，後世所加。隋志道家鬻子一卷，舊唐志改入小說家。新唐志仍歸道家。今世流傳僅唐承徽中華州鄭縣尉逢行珪注本，凡十四篇爲一卷。道藏作二卷，在類字號，注甚疏蔓，又分篇瑣碎，所題甲乙，故作偵倒屬亂，以瞞惑後人。又有陸佃校本，分行珪十四篇爲十五篇，瑣碎尤甚；又其次第不足存。案羣書治要所載起迄如行珪，而第二篇至第十三篇聯爲一篇，則行珪十四篇僅當三篇。意林稱今一卷六篇，末後所載多出昔文王見鬻子一條，則行珪十四篇未足六篇。行珪姓名不他見，其人爲唐人與否，其本爲唐本與否，未敢知之。四庫提要曰：「考漢書藝文志道家鬻子二十二篇，又小說家鬻子說十九篇，是當時本有二書。列子引鬻子凡三條，皆黃老清靜之說，與今本不類，疑卽道家二十二篇之文。今本所載與賈誼新書所引六條文格略同，疑卽小說家之鬻子說也。今本或唐以來好事之流，依仿賈誼所引，撰爲贗本，亦未可知。觀其標題甲乙，故爲佚脫錯亂之狀，而誼書所引，則無一條之偶合，豈非有心相避，而巧匿其文，使讀者互相檢驗，生其信心歟！且其篇名冗贅，古無此體，又每篇寥寥數言，詞旨庸淺，決非

三代舊文，姑以流傳既久，存備一家耳。

①史記老莊列傳：「老子者，姓李氏，名耳，字伯陽，謚曰聃。老子之子名宗，宗爲魏將，封於段干。」孔子問禮於老聃，見禮記曾子問篇，當可信。惟著道德經之老子，當卽其子爲魏將者。時代遠在孔子後，不得爲孔子師。

②彥和意謂鬻子老聃皆賢者，故其遺文稱子，其實述老子學者亦尊五千言爲經。漢志道家所著鄒氏經傳，傅氏、徐氏經說是也。

③漢志儒家孟子十一篇（趙岐章指題辭云：「七篇二百六十一章，又有外書四篇；性善辯文說，孝經，爲正，其文不能弘深，似非孟子本真。」今所傳孟子外書更僞中之僞。孫志祖讀書隱錄二有論孟子外書二節甚善。）禮記曲禮下：「立則磬折垂佩。」正義曰：「臣則身宜僂折如磬之背，故曰磬折也。」漢志道家莊子五十二篇，今郭象注本僅三十三篇。莊子內篇首列逍遙遊，文選潘安仁秋興賦注引司馬彪云：「言逍遙無爲者，能遊大道也。」朔朔，猶言逍遙。

漢志墨家墨子七十一篇，自注：「名翟，爲宋大夫，在孔子後。」莊子天下篇論墨學曰：「其生也勤，其死也薄，其道大毅。」郭注：「毅，無潤也。」案說文角部：「毅，或麟厄也。一曰射具，從角，戔聲。」又石部：「碩，



擊石也。礪或作磬。〔擊石謂堅也。〕玉篇：「礪，礪礪。」莊子大穀之穀，係穀之假借字。〔管子地員篇亦以穀爲穀。〕

漢志名家尹文子一篇。自注：「說齊宣王先公孫龍。」師古曰：「劉向云：與宋鈞俱游稷下。」鈞音形。錢大昭曰：「今道藏本上下二篇。」大道篇上下。蓋本魏黃初末山陽仲長氏詮次之舊。故隋志已作二卷。其書言：「有形者必有名，有名者未必有名，形而不名，未必失其方圓白黑之實，名而不可不尋，名以檢其差，故名以檢形，形以定名，名以定事，事以檢名。」即彥和所稱課名實之符也。

漢志農家野老十七篇。自注：「六國時在齊楚間。」應劭曰：「年老居田野，相民耕種，故號野老。」王應麟曰：「真隱傳：六國時人，遊秦楚間，年老隱居，著書言農家事，因以爲號。」

漢志陰陽家「鄒子四十九篇」。自注：「名衍，齊人，爲燕昭王師，居稷下，號談天衍。」王應麟曰：「史記騶衍深觀陰陽消息，而作怪迂之變，終始大聖之篇，十餘萬言，其語闕大不經云云。」燕昭王身親往師之，作主運。又見司權注鄒司農引。史記孟荀列傳集解引別錄云：「騶衍之所言，五德終始，天地廣大，書言天事，故曰談天。」

漢志法家申子六篇。自注：「名不害，京人，相韓昭侯，終其身諸侯不敢侵韓。」史記老莊申韓列傳：「申

子之學本於黃老而主刑名著書二篇號曰申子。集解引別錄曰：「今民間所有上下二篇，中書六篇，皆合二篇，已過太史公所記也。」織橋漫稿五申子敘曰：「秦族訓（淮南子）云：『今商鞅之開塞，申子之三符，韓非之孤憤。』注：申不害治韓有三符驗之術也。」案三符當是申子篇名。史記正義引阮孝緒七錄云：「三卷。」隋志不著錄。舊唐志意林皆三卷。宋不著錄。明陳第世善堂書目有三卷。今復不著錄。余從羣書治要寫出一篇，刺取各書引見之文，依意林次第之。其篇名可考者曰君臣（見意林二藝文類聚十九，御覽三百九十，六百二十四）曰大體（引見初學記二十五及意林）及三符也。餘三篇不知也。」

又法家商君二十九篇。四庫提要曰：「文獻通考引周氏涉筆以爲鞅書多附會後事，擬取他詞，非本所論著。然周氏特據文臆斷，未能確證其非。今考史記稱秦孝公卒，太子立，公子虔之徒，告鞅欲反，惠王乃車裂鞅以徇。則孝公卒後，鞅即逃死不暇，安得著書如爲平日所著，則必在孝公之世，又安得開卷第一篇即稱孝公之謚。殆法家者流，擬鞅餘論，以成是編，猶管子卒於齊桓公前，而書中屢稱桓公耳。」

鬼谷子一卷。案鬼谷子漢志不著錄。隋志擬橫家有鬼谷子三卷。注曰：「周世隱於鬼谷。」玉海引中興書目曰：「周時高士，無鄉里族姓名，以其所隱，自號鬼谷先生。蘇秦張儀事之，授以捭闔至符言等十

有二篇及轉丸本經持樞中經等篇。因隋志之說也。唐志卷數相同，而注曰蘇秦司馬貞素引樂臺注鬼谷子書云「蘇秦欲神祕其道，故假名鬼谷。」（蘇秦列傳）此又唐志之所來也。胡應麟四部正編則謂漢志有蘇子三十一篇，張子十篇，必東漢人本二書之言，蒼萃爲此，而託於鬼谷。若子虛亡是之屬，其言頗爲近理，然亦終無確證。隋志稱皇甫謐注，則魏晉以來書固無疑耳。（以上多取四庫提要說）

孫志祖讀書熟錄四鬼谷子注條云「鬼谷子注向有樂臺皇甫謐陶宏景尹知章四家，今所傳者不著撰人名氏，近秦太史恩復刻本題爲梁陶宏景注，以注中有引「元亮曰」之文，元亮爲陶潛字，宏景引其言去姓稱字，故斷爲陶注。志祖案注中又有稱陶宏景曰者，則其人在宏景後，而非宏景注明矣。（近刻去此四字，但注云別本引稱陶宏景曰）去姓稱字，古人注書亦無此體例，疑所稱元亮者，或其人姓元，未定是五柳先生也。今本蓋唐尹知章注，尹知章鬼谷子敘，因學紀聞嘗引之。」

漢志雜家尸子二十篇，自注「名佼，魯人，秦相商君師之，執死，佼逃入蜀。」汪繼培輯尸子序曰「漢書藝文志雜家尸子二十篇，隋唐志並同。宋時全書已亡。王應麟漢志攷證云「李淑書目存四卷，館閣書目止存二篇，合爲一篇，其本皆不傳。章懷太子注後漢書（宦者呂強傳）謂尸子書二十篇，十九篇陳道德仁義之紀，一篇言九州險阻水泉所起。劉向序荀子謂尸子著書非先王之法，不循孔氏之術。劉向

又謂其兼總雜術，術通而文鈍。今原書散佚，未究大指。

漢志小說家青史子五十七篇，自注「古史官記事也。」王應麟曰「風俗通義引青史子書，大戴禮保傳，青史氏之記曰：古者胎教，隋志梁有青史子一卷。」

案以上十家，並本漢書藝文志，每家舉出一人，惟鬼谷子不見於漢志，彥和時有共書，以爲蘇秦張儀之師，故特舉之。

⑤史記始皇本紀「三十四年，丞相李斯請史官非秦紀皆燒之，非博士官所職，天下敢有藏詩書百家語者，悉詣守尉雜燒之，所不去者，醫藥卜筮種樹之書。若欲有學法令，以吏爲師。」彥和云「煙燎之毒，不及諸子。」恐非事實，戰國諸子之書，多有師徒相傳，珍守勿失，其書籍又非如六經之繁重，山巖屋壁，藏匿自易，故至漢代求書，諸子皆出也。論衡書解篇「秦雖無道，不燔諸子，諸子尺書，文篇具在。」此彥和所本。（趙岐孟子章句題辭亦謂秦不焚諸子。）

⑥漢書藝文志總敘曰「昔仲尼歿而微言絕，七十子喪而大義乖，故春秋分爲五，詩分爲四，易有數家之傳，戰國從衡，真偽分爭，諸子之言，紛然殺亂。至秦惠之，乃燔滅文章，以愚黔首。漢興，改秦之敗，大收篇籍，廣開獻書之路。迄孝武世，書缺簡脫，禮壞樂崩，聖上喟然而稱曰：朕甚閔焉。於是建藏書之策，置

寫書之官，下及諸子傳說，皆充秘府。至咸帝時，以書頗散亡，使謁者陳慶求遺書於天下。詔光祿大夫劉向校經傳諸子詩賦，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太史令尹咸校數術（占卜之書），侍醫李柱國校方技（醫藥之書）。每一書已，向輒條其篇目，撮其指意，錄而奏之。會向卒，哀帝復使向子侍中奉車都尉歆，卒父業，歆於是總羣書而奏其七略。（隋志）哀帝使歆嗣父之業，乃徙溫室中書於天祿閣上，歆遂總括羣書，撮其指要，著爲七略。故有輯略。（師古曰）輯與集同，謂諸書之總要。有六藝略，有諸子略，有詩賦略，有兵書略，有術數略，有方技略。今刪其要，以備篇籍。

文選魏都賦注引風俗通云：劉向別錄：「雜校者，一人讀書，按其上下，得謬誤爲校；一人持本，一人讀書，若怨家相對爲讎。」劉向上晏子列子奏並云：「以殺青書可繕寫。」然則其錄奏者，並先殺青書簡也。御覽六百六引風俗通云：劉向別錄：「殺青者，直治竹簡書之耳。新竹有汁，善朽蠹，凡作簡者，皆於火上炙乾之。陳楚間謂之汗，汗者，去其汁也。吳越曰殺，殺亦治也。向爲孝成皇帝典校書籍，二十餘年，皆先書竹，改易刊定，可繕寫者，以上素也。」（以上皆漢書補注引沈欽韓說）漢書藝文志：「凡諸子百八十九家，四千三百二十四篇，諸子十家，其可觀者，九家而已。」

○隋書經籍志子類著錄魏晉人所撰書多種，在雜家小說家者尤不鮮。說文言部圖或作調，廣韻

二十五寒「綱，逸言」韓詩外傳五「成王之時，有三苗實桑而生，同爲一秀，大幾滿車，長幾充箱」(與中載物，形如箱篋，因謂之車箱)照軫，疑當作被軫，釋曾祐出三藏記集雜錄序曰「書序之繁，充車而被軫矣」說文「軫，車後橫木也」充箱被軫，猶言車不勝載。

○禮記月令正義曰「按鄭目錄云「名曰月令者，以其記十二月政之所行也。本呂氏春秋十二月紀之首章也。」

○黃注「荀子禮論前半，褚先生補史記禮書採入，其後半皆言喪禮，三年之喪一段，與禮記三年間同文。」

○列子湯問篇「殷湯問於夏革曰，古初有物乎？夏革曰，古初無物，今惡得物？……江浦之間生麋，(麋，細也，亡果反)其名曰焦螟，羣飛而集於蚊睫，弗相觸也；栖宿去來，蚊弗覺也。離朱子羽方晝拭背，揚眉而望之，弗見其形；離俞師曠方夜撫耳，俛首而聽之，弗聞其聲。唯黃帝與容成子居空峒之上，同齋三月，心死形廢，徐以神視，塊然見之，若嵩山之阿，徐以氣聽，砰然聞之，若雷霆之聲。」

○莊子則陽篇「惠子聞之而見戴晉人，戴晉人曰「有所謂蝸者，君知之乎？」曰「然。」有國於蝸之左角者曰觸氏，有國於蝸之右角者曰蠻氏，時相與爭地而戰，伏尸數萬，逐北旬有五日而後返。」



按變觸相爭係戴晉人對梁王語非惠施也。

⊙列子湯問篇「太行王屋二山方七百里，高萬仞，本在冀州之南，河陽之北。北山愚公者，年且九十，面山而居。懲山北之塞，出入之迂也。聚室而謀曰：『吾與汝畢力平險，指通豫南，達於漢陰，可乎？』雜然相許。其妻獻疑曰：『以君之力，曾不能損魁父之丘，如太行王屋何？且焉置土石？』雜曰：『投諸渤海之尾，隴土之北。』遂率子孫荷擔者三夫，叩石墾壤，箕畚運於渤海之尾。」

又夏革曰「渤海之東，不知幾億萬里，有大壑焉，實惟無底之谷，其下無底，名曰歸墟。其中有五山焉：一曰岱輿，二曰員嶠，三曰方壺，四曰瀛州，五曰蓬萊。龍伯之國有大人，舉足不盈數步，而暨五山之所。」

⊙淮南子天文訓「昔者共工與顓頊爭爲帝，怒而觸不周之山，天柱折，地維絕。」

⊙諸下脫「子」字混同，疑當作鴻洞。鴻洞相連，謂繁辭也。漢書揚雄傳「雄見諸子各以其知舛馳，大氏詆訾聖人，卽（王念孫曰，卽猶或也）爲怪迂析辯詭辭，以挽世事，雖小辯終破大道而惑衆，使溺於所聞而不自知其非也。」

⊙周禮太卜掌三易之法：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鄭注「夏曰連山，殷曰歸藏。」歸藏爲殷代之易，殷湯當作殷易。漢志不載歸藏，御覽六百八引桓譚新論云「歸藏四千三百言。」嚴可均全上

古三代文十五輯得入百四十六字。茲錄其兩條。『昔者羿善射，驩十日，果斃之。』（斃應作翁）『昔常娥以西王母不死之藥，服之，遂奔月爲月精。』

⑤五蠹，韓非子篇名。五蠹謂學者、言談者、帶劍者、串御者（串御猶言近習）、商工之民。此五者皆邦之蠹也。商君書新令篇：『六蠹：曰禮樂，曰詩書，曰修善，曰孝弟，曰誠信，曰貞廉，曰仁義，曰非兵，曰羞戰。國有十二者，上無使農戰，必貧至削。』俞樾諸子平議二十：『樾謹案上言六蠹，下言十二者，而中所列凡九事，於數皆不合。疑禮樂詩書孝弟當爲六事，本作曰禮，曰樂，曰詩，曰書，曰修善，曰孝，曰悌，曰誠信，曰貞廉，曰仁義，曰非兵，曰羞戰，故總之爲十二也。然則何以稱六蠹？曰六蠹二字乃衍文也。六蠹之文見去攷篇。其文曰：『農商官三者，國之常官也。三官者生，蠹官者六：曰歲，曰食，曰玩，曰好，曰志，曰行。』此說六蠹最得蓋歲也，食也，農之蠹也；玩也好也，商之蠹也；志也行也，官之蠹也。去攷篇又曰：『國有禮，有樂，有詩，有書，有善，有修，有孝，有悌，有廉，有辨，國有十者，上無使戰，必削至亡。』然則商子之意不以此爲六蠹明矣。』商鞅轅死（說文：『轅，車裂人也。』）韓非至秦，李斯使人遺非藥，使自殺。

⑥黃注『列子（仲尼篇）公孫龍詭魏王曰：『白馬非馬，孤犢未嘗有母。』按列子所述魏公子牟正深悅公孫龍之辨，所謂承其餘寢者也。（樂正子與詆公子牟之忿辭）莊子秋水篇則異是，龍問



牟，吾自以爲至達已，今聞莊子之言，無所開吾喙，何也？公子牟有培井之謔，謂東海之鼈之喻，是鴉爲當作井龜矣。」

①漢書宣元六王傳：「東平思王來朝，上疏求諸子及太史公書，上以問大將軍王鳳，鳳曰：『諸子書或反經術，非聖人，或明鬼神，信物怪。』太史公書有戰國縱橫權譎之謀，漢興之初，謀臣奇策，天官災異地形詭塞，皆不宜在諸侯王，不可予。」

②孟荀皆戰國大儒，傳孔門之學，不容軒輊於其間。荀子著書，主於明用孔之教，崇禮而勸學，其中最爲口實者，莫過於非十二子及性惡兩篇。王應麟困學紀聞據韓詩外傳所引，卿但非十子而無子思孟子，以今本爲其徒。李斯等所增，不知子思孟子，後來論定爲大賢耳，其在當時，固亦卿之曹偶，是猶朱陸之相非，不足訝也。至其以性爲僞，楊倞注曰：「僞，爲也。」其義甚明，後人昧於訓詁，誤以爲真僞之僞，遂譁然指擊，是非惟未睹其全書，卽性惡一篇，自篇首二句以外，亦未竟讀矣。彥和稱孟荀理懿而辭雅，識力遠勝韓愈大醇小疵之論，宋儒盲攻，更不足道。

③漢志道家筭子八十六篇（今書存七十六篇，十篇有錄無書）。劉向上奏云：「凡管子書，務富國安民，道約言要，可以曉合經義。」又儒家晏子八篇，劉向上奏云：「其書六篇，皆忠諫其君，文章可觀，

義理可法，皆合六經之義。又有復重文辭頗異，復列以爲一篇。又有頗不合經術，似非晏子言，疑後世辨士所爲者，故亦不敢失，復以爲一篇。凡入篇。

⑤漢志道家列子入篇，今本出晉張湛，疑卽湛所偽造也。張湛列子序云：「其書大略明羣有以至虛爲宗，萬品以終滅爲驗，神惠以凝寂常全，想念以著物自喪，生覺與化夢等情，巨細不限一域，窮達無假智力，治身貴於肆任，順性則所之皆適，水火可蹈，忘懷則無曲不照，此其旨也。然所明往往與佛經相參，大歸同於老莊，屬辭引類，特與莊子相似。莊子慎到韓非尸子淮南子玄示旨歸，多稱其言，遂注之云爾。」湛序云：「往往與佛經相參。」蓋湛時佛學已入中國，故得竊取其意。又云：「特與莊子相似。」蓋莊子書中多稱列御寇，故取材莊子特多。又周穆王篇非汲冢書發見後不能造，尤爲湛偽撰之證。（穆天子傳晉初出於汲冢。）列子放誕悖論，故彥和云：「氣偉而采奇。」

⑥心奢辭壯，卽史記所謂「其語闕大不經，王公大人初見其術，懼然顧化，其後不能行之」者也。論衡案書篇「鄉衍之書，瀆洋無涯，其文少驗，多驚耳之言，案大才之人，率多侈縱，無實是之驗，華虛誇誕，無審察之實。」

⑦韓非子外儲說左上「楚王謂田鳩曰：墨子者，顯學也。其體身則可，其言多不辯，何也？曰：今世之

該也，皆道辯說文辭之言，人主覽其文而忘有用。墨子之說，傳先王之道，論聖人之言，以宣告人。若辯其辭，則恐人懷其文，忘其用，直以文害用也。故其言多不辯。漢志墨家隨巢子六篇，隋唐志並云一卷。意林同。隨巢爲墨翟弟子（班固自注）其書言鬼神災祥，闡發墨子明鬼之義，以爲鬼神賢於聖人。馬國翰玉函山房群佚書有隨巢子一卷。

④漢志尸子二十篇，尉繚子二十九篇，並在雜家。雜家者流，蓋出於議官，兼備墨，合名法，知國體之有此，見王治之無不貫，此其所長也。故彥和稱其術通。漢志兵形勢家有尉繚子三十一篇，今所傳尉繚子五卷，二十四篇。胡應麟謂兵家之尉繚，卽今所傳，而雜家之尉繚，並非此書。今雜家亡而兵家獨傳。案胡氏之說是也。（見公武讀書志稱元豐中以六韜孫子吳子司馬法黃石公三略尉繚子李衛公問對頌武學，號曰七書，此兵家之尉繚，所以得傳。）

⑤漢志道家騁冠子一篇，自注「楚人，居深山，以鶡爲冠」。今所傳宋陸佃注本凡十九篇，其中世兵篇與賈誼鶡爲賦文辭多同。彥和所謂亟發深言者，殆指此篇。抱經堂文集十書騁冠子後「鶡冠子十九篇，昌黎稱之，柳州疑之，學者多是柳。蓋其書本雜采諸家之文而成，如五至之言，則郭隗之告燕昭者也，伍長里有司之制，則管仲之告齊桓者也，世兵篇又襲會仲連燕將書中語，謂其取賈誼鶡賦之文。

又奚疑？」

◎四庫提要曰：「高似孫子略稱其一闕一闕，爲易之神；一翕一張，爲老氏之術，出於戰國諸人之表。（子略卷三）誠爲過當。宋濂潛溪集詆爲蛇鼠之智；又謂其文淺近，不類戰國時人，又抑之太甚。柳宗元辨鬼谷子以爲言益奇而道益隘，差得其真。蓋其術雖不足道，其文之奇變詭偉，要非後世所能爲也。」

◎漢志道家文子九篇，自注「老子弟子，與孔子並時，而稱周平王問，似依託者也。」隋志文子十二卷，卽今所傳本也。其書並引老子之言而推衍之，旨意悉本老子，故云情辨以澤（澤，潤澤也）。

◎四庫提要曰：「其書本名家者流，大旨指陳治道，欲自處於虛靜，而萬事萬物則一一綜核其實，故其言出入於黃老申韓之間。周氏涉筆謂其自道至名，自名以至法，蓋得其真。」

◎漢志法家慎子四十二篇，史記「慎到趙人，著十二論」（孟荀列傳）。「隋志舊唐志皆十

卷，滕輔注，崇文總目三十七篇，書錄解題稱麻沙刻本總五篇，余所見明刻本亦皆五篇。今從羣書治要寫出七篇，有注，卽滕輔注，其多出之篇，曰知忠，曰君臣，（鐵橋漫稿五慎子敘）四庫提要曰：「今考其書，大旨欲因物理之當然，各定一法而守之，不求於法之外，亦不寬於法之中，則上下相安，可以清淨

而治。然法所不行，勢必刑以齊之。道德之爲刑名，此其轉關，所以申韓多稱之也。

②漢志法家，津子五十五篇。史記韓非傳：「喜刑名法術，而其歸本於黃老，作孤憤五蠹內外儲說林說難十餘萬言。」彥和所云博喻之富，殆指內外儲說林等篇而言。

③漢志雜家，呂氏春秋二十六篇。自注：「秦相呂不韋輯智略士作。」四庫提要曰：「今本凡十二紀，八覽，六論，紀所統子目六十一，覽所統子目六十三，論所統子目三十六，實一百六十篇。漢志蓋舉其綱也。不韋固小人，而是書較諸子之言，獨爲醇正大，抵以儒爲主，而參以道家墨家，故多引孔子曾子之言。其他如論音則引樂記，論鑄劍則引考工記，雖不著篇名，而其文可案。所引莊列之言，皆不取其放誕恣肆者，墨翟之言，不取其非儒明鬼者，而縱橫之術，刑名之說，一無及焉。其持論頗爲不苟，論者鄙其爲人，因不甚重其書，非公論也。」

④漢志雜家，淮南內二十一篇，漢書景十三王傳謂：「淮南王安好書，所招致率多浮辯。」（河間獻王德傳）又淮南王傳：「辯博善爲文辭。」要略曰：「若劉氏之書（淮南王自謂也）觀天地之象，通古今之事，權事而立制，度形而施宜，原道之心，合三王之風，以備與（猶攝業也）尾治（廣大也）玄眇之中，精搖（楚人謂精造爲精搖）靡小（靡小皆覽之）棄其珍挈（楚人謂深濁爲珍挈）斟其

儉靜以統天下，理萬物，應變化，通殊類，非循一途之路，守一隅之指，拘繫牽連之物，而不與世推移也。」  
（島田翰古文舊書考四淮南鴻烈篇曰：「子惟今所存二十一篇之中，繆稱訓齊俗訓道應訓詮言訓兵略訓人間訓秦族訓要略八篇注本，則蓋為許慎；其餘十三篇，恐屬高誘注本。」島田此說頗有微附記於此。）

②④彥和特舉以上十八家，為晚周百氏之冠冕。（其中淮南一家雖出於漢代，然撰書之人，仍存戰國恣肆高談之風，故得列入。）並指明研求諸家之徑途，循此以往，則得百氏之華采也。「文」疑是衍字。論語泰伯篇「曾子曰：出辭氣，斯遠鄙倍矣。」鄭玄注曰：「出辭氣能順而說之，則無惡戾之言入於耳。」彥和謂循此則得諸子之順說，不至為鄙倍之言所誤也。

②⑤札廷十二「案典當作新新語十二篇，今書具存。史記賈本傳及正義引七錄並同，皆不云典語。隋書經籍志儒家云：「梁有典語十卷，吳中夏督陸景撰。」（亦見馬總意林）與陸賈書別，彥和蓋偶誤記也。「漢代子書，新語最純最早，大旨皆崇王道，黜霸術，貴仁義，賤刑威，歸本於修身用人，其稱引老子者，惟思務篇引「上德不德」一語，餘皆以孔氏為宗。所援據多詩書春秋論語之文，紹孟荀而開賈董，卓然儒者之言，史遷目為辯士，未足以盡之。（用四庫提要及嚴可均新語敘語，嚴語見鐵橋優稿五）

⑤漢志儒家賈誼五十八篇。崇文總目云：「本七十二篇，劉向刪定爲五十八篇。隋唐志皆九卷，別本或爲十卷。」考今隋唐志皆作十卷，無九卷之說。蓋校刊隋書唐書者，未見崇文總目，反據今本追改之。明人傳刻古書，往往如是，不足怪也。然今本僅五十六篇，又問孝一篇，有錄無書，實五十五篇，已非北宋之舊。抱經堂文集十書校本賈誼新書後云：「新書，非賈生所自爲也，乃習於賈生者，萃其言以成此書耳。過秦論史遷全錄其文，治安策見班固書者乃一篇，此雜而爲四五，後人以此爲是賈生平日所草創。」（朱子語錄）豈其然歟！書中爲漢書所不載者，雖往往類說苑新序韓詩外傳，然如青史氏之記，具載胎教之古禮，修政語上下兩篇，多帝王之遺訓，保傅篇容經篇並數陳古典，具有源本，其解詩之屬，虞易之潛龍亢龍，亦深得經義。魏晉人決不能爲，故曰：是習於賈生者萃而爲之，其去賈生之世不大相遠，絕可知也。」

⑥四庫提要曰：「漢書藝文志儒家揚雄所序三十八篇，注曰：『法言十三。』雄本傳具列其目，凡所列漢人著述，未有若是之詳者，蓋當時甚重雄書也。自程子始謂其曼衍而無斷，優柔而不決，蘇軾始謂其以觀深之詞，文淺易之說。至朱子作通鑑綱目，始書「莽大夫揚雄死」，「雄之人品著作，遂皆爲儒者所輕。若北宋之前，則大抵以爲孟荀之亞也。」

◎漢志儒家劉向所序六十七篇，自注「新序說苑世說列女傳頌圖也。」新序十卷，說苑二十卷，兩書性質略同，彥和特舉一以概之耳。崇文總目云「新序所載皆戰國秦漢間事。」以今考之，春秋時事尤多，漢事不過數條，大抵採百家傳記以類相從，故頗與春秋內外傳戰國策太史公書互相出入。推明古訓，以衷之於道德仁義，在諸子中猶不失爲儒者之言也。說苑二十篇，其書皆錄遺文佚事，足爲法戒之資者，其例略如韓詩外傳，古籍散佚，多賴此以存。如漢志河間獻王八篇，隋志已不著錄，而此書所載四條，尙足見其議論醇正，不愧儒宗。其他亦多可採擇，雖有傳聞異詞，固不以微瑕累全璧矣。（節錄四庫提要語）抱經堂文集五新校說苑序曰「漢禁中先有說苑一書，而子政爲之校讎奏上，號曰新苑。余向聞文獻通考疑新苑爲說苑之譌，及後得宋本此書，前有子政所上奏云「臣向所校中書說苑雜事及向書民間書互校讎，分別次序，除去與新序復重者，更造新事十萬言以上，凡二十篇，七百八十章，號曰新苑，皆可觀。」然後知余向之所疑爲妄也。」據盧氏此說，則說苑非子政自撰，今本說苑當稱新苑。

◎四庫提要曰「潛夫論十卷，漢王符撰，後漢書本傳稱其「志意蘊憤，乃隱居著書二十餘篇，以議當世得失，不欲章顯其名，故號曰潛夫論。」今本凡三十五篇，合敘錄爲三十六篇，蓋猶舊本。范氏以



符與王充仲長統同傳。韓愈因作後漢三賢贊。今以三家之書相較。符書洞悉政體。似昌言而明切。遊之辨別是非似論衡。而醇正過之。前史列之儒家。斯爲不愧。

⑤鐵橋漫稿五。崔氏政論敘曰：「隋志法家正論五卷。漢大尙書崔實撰。舊唐志政論五卷。意林亦五卷。新唐志作六卷。各書引見。或作政論。或作正論。又作本論。止是一書。實明於政體。吏才有餘。論當世便事數十條。指切時要。言辯而確。范史論曰：「實之政論。言當世理亂。雖蠶錯之徒。不能過也。」其本北宋時已佚失。故崇文總目不著錄。郡齋讀書志。直齋書錄解題亦無之。通志略載有六卷。虛列書名。不足據。余從羣書治要寫出七篇。本傳及通典各寫出一篇。凡九篇。仲長統曰：「凡爲人主。宜寫一通置之坐側。」誠哉是言也。」

⑥鐵橋漫稿五。昌言敘：「隋志雜家仲長子昌言十二卷。錄一卷。漢尙書郎仲長統撰。舊唐志作十卷。新唐志移入儒家。亦十卷。崇文總目稱今所存十五篇。分爲二卷。餘皆亡。郡齋讀書志。直齋書錄解題不著錄。明陳第世善堂書目有二卷。即十五篇。本今所見刻本。僅明胡維新兩京遺編有理亂損益法。錄三篇。考有光諸子彙函有理亂損益二篇。皆出本傳。無所增多。余從羣書治要寫出九篇。益以本傳三篇。以意林次第之。本傳統字公理。山陽高平人。著論三十四篇。十餘萬言。今此收輯。總萬餘言。亡者蓋十八

九而治要所載，又頗刪節，繼續低雜，殆所不免；然其闡陳善道，指呵時敝，剴切之忱，踴厲愛塗之氣，有不容廢滅者。繆熙伯方之董賈劉揚，非過譽也。神仙家言，儒者所弗道，而昌言有其一篇，故是雜家。

⑤黃以周微季雜著子敘，曲求子敘曰：「曲求子，晉杜夷撰。夷字引齊，事蹟具晉書本傳。隋志：道家作杜氏曲求新書二十卷，唐志作杜氏曲求子三十卷，意林標題書名同唐志，卷數同隋志。致杜氏新書即萬論，非曲求子。隋志并題新書，唐志云三十卷，皆誤。當以意林爲正。杜氏家學皆宗儒，至夷一變而入道。其言曰：「道以無爲爲家，情靜虛寂，宏廣多包，聖人所宅。」此其宗旨也。馬氏輯是書，兼采新書，今補其遺漏四事，黜其誤入八事。」

⑥成，一作或，作或者。

⑦適，疑當作述。論說篇云：「述經敘理曰論。」

⑧體勢優弱，譚獻校本改優作變，案譚改是也。坦途，謂儒學。六國以前，仍指六國，非謂春秋時代。漢自董仲舒奏罷百家，學歸一尊，朝廷用人，貴乎平正，由是諸家撰述，惟有依傍儒學，採摭陳言，爲世主備鑒戒，不復敢奇行高論，自投文網，故武帝以後，董劉揚雄之徒，不及漢初淮南陸賈，賈誼，揚雄諸人，東漢作者，又不及西京，魏晉之世，學術更衰，所謂闕言兼存，環語必錄，幾至不能持論矣。

④⑤紀評云「隱然自寓」金樓子自序篇「人間之世，飄忽幾何，如鑿石見火，窺隙觀電，螢視朝而滅，露見日而消，豈可不自序也。」

⑥⑦李君雁晴曰「述同術途也。」

### 論說第十八

聖哲元作世改世彝訓曰經，述經敘理曰論。①論者，倫也；倫理孫云

本御覽無爽，則聖意不墜。無爽元作有無聖字上無則字從御覽②昔

仲尼微言，門人追記，故仰其經目，稱爲論語。蓋羣論立名，始於茲矣。③

自論語已前，經無論字；六韜二論，後人追題乎。④詳觀論體，條流多品；

陳政，則與議說合契；釋經，則與傳注參體；辨史，則與贊評齊行；銓文，則

與敘引共紀。⑤故議者宜言，說者說語，傳者轉師，注者主解，贊者明意；

評者平理，序者次事，引者胤辭，入名型分，一揆宗論。⑥論也。孫云御覽

者，彌綸羣言，而研精元說朱補孫云一理者也。⑦是以莊周齊物，以論

爲名。⑧不韋春秋，六論昭列。⑨至孫云御覽石渠論藝，白虎通講，孫云

本御覽通聚聚述聖言通經，聚言二字論家之正體也。⑤及班彪王命

嚴尤元明抄本御覽作孫三將，⑥敷述昭情，善入史體。魏之初霸，術兼

名法，⑦傅嘏王粲，校練名理。⑧迄至正始，務欲守文，何晏之徒，始盛元

論。孫覽云明抄本御覽作孫於是聘周當路，與尼父爭途矣。⑨詳觀蘭石之才性，⑩

仲宣之去代，孫覽云明抄本御覽作孫叔夜之辨聲，⑪太初之本元。黃云活字⑫

輔嗣之兩例，⑬平叔之二論，⑭並師心獨見，鋒穎孫覽云黃氏原本精

密，蓋人倫孫覽云木云御覽一字之英也。孫覽引作⑮至如李康運命，

同論衡而過之，⑯陸機辨亡，元改作正效過秦而不及，⑰然亦其美矣。孫

明抄本御覽作次及宋代元作郭象，元作銳思於幾神之區，⑱夷甫裴

頤，交辨於有無之域，⑲並獨步當時，流聲後代。然滯有者，全繫於形用，

貴無者，專守於寂寥，徒銳偏解，莫詣正理，動極神源，其般若之絕境乎。

⑳逮江左羣談，惟玄是務，雖有日新，而多抽前緒矣。㉑至如張衡譏世

韻似俳說，孔融孝廉，但談嘲戲，曹植辨道，體同書抄，言不持正，論如其

已。汪本作才不持原夫論之爲體，所以辨正然否，窮于有數，追于無

形。兩于字從汪本改，孫云御覽于作及，幹木云嘉靖本有究字，迹御覽作鑽。

堅求通，鉤深取極，乃百慮之筌蹄，萬事之權衡也。故其義貴圓通，辭忌

枝碎。孫云御覽也字必使心與理合，彌縫莫見其隙，辭共心密，敵人不知所

乘。斯孫云明抄本其要也。是以論如御覽作詳，孫云御覽作詳，孫云御覽作詳析薪，貴能破理。斤利

者，越理而橫斷，辭辨者，反義而取通。覽文雖巧，而檢跡如孫云御覽作知

知妄。唯君子能通天下之志，安可以曲論哉。若夫注釋爲詞，解散論

體，雜文雖異，總會是同。若秦延君阮駢君之注堯典，十餘萬字，朱普之

解尚書三十萬言，所以通人惡煩，羞阮駢改學章句。若毛公之訓詩，安

國之傳書，鄭君之釋禮，王弼之解易，要約明暢，可爲元作式矣。

說者悅也，兌爲口舌，故言咨林云悅，擇過悅必僞，故舜驚讒說。

說之善者，伊尹以論味隆殷，太公以辨釣興周，及燭武行而紂

鄭，端木出而存魯，亦其美也。暨戰國爭雄，辨士雲踊，從橫參謀，長

短角勢，轉丸騁其巧辭，飛鉗伏其精術。一人之辨，重於九鼎之寶；三寸之舌，強於百萬之師。六印磊落以佩，五都隱賑而封。至漢定秦，楚辨士弭節，鄺君旣斃於齊，鏃入乎漢鼎。雖復陸賈籍甚，張釋傅會，杜欽文辨，樓護唇舌，頡頏萬乘之階，抵噓公卿之席，並順風以託勢，莫能逆波而泝洄矣。夫說貴撫會，弛張相隨，不專緩頰，亦在刀筆。范雎之言事，李斯之止逐客，並煩情入機，動言中務，雖批逆鱗，而功成計合，此上書之善說也。至於鄒陽之說吳梁，喻巧而理至，故雖危而無咎矣。敬通之說鮑鄧，事緩而文繁，所以歷聘元作聘而罕遇元作也也。凡說之樞要，必使時利而義貞，進有契於成務，退無阻於榮身。自非譎敵，則唯忠與信，披肝膽以獻主，飛文敏以濟辭，此說之本也。而陸氏直稱說煒曄以譎誑，何哉？

贊曰：理形於言，敘理成論，詞深人天，致遠方寸。陰陽莫貳，鬼神靡

遯。說爾飛鉗，呼吸沮勸。

○凡說解談議訓詁之文，皆得謂之爲論；然古惟稱經傳，不曰經論；經論並稱，似受釋藏之影響。魏書釋老志曰：「釋迦後數百年，有羅漢菩薩，相繼著論，贊明經義，以破外道，皆傍諸藏部大義，假立外問，而以内法釋之。」隋書經籍志：「以佛所說經爲三部，又有菩薩及諸深解奧義，贊明佛理者，名之爲論。」彥和此篇，分論爲二類：一爲述經傳注之屬，二爲敘理議說之屬。八名雖區，總要則二。二者之中，又側重敘理一邊，所謂「論也者，彌論羣言，而研精一理者也。」

○釋名釋典藝：「論，倫也，有倫理也。」說文繫傳三十五：「應詰難，揭首尾，以終其事，曰論。論，倫也，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語各有倫，而同歸於理也。」倫，理也，爽，差失也。（王弼注老子：「美味令人爽口。」）

○漢書藝文志：「論語者，孔子應答弟子時人，及弟子相與言，而接聞於夫子之語也。當時弟子各有所記，夫子既卒，門人相與輯而論纂，故謂之論語。」補注引王先慎曰：「皇邢二疏，並云：「論，撰也。」羣賢集定，故曰撰。鄭注周禮云：「答述曰語。」以此書所載，皆仲尼應答弟子及時人之辭，故曰語；而在論下者，必經論撰，然後載之，以示非妄語也。」段玉裁注說文論字曰：「論，以會會意。△部曰：「會，思也。」俞部曰：「會，理也。」此非兩義，思如玉部頽理，自外可以知中之顛，靈臺於論鼓鐘。」毛曰：「論，思也。」此正許所本。詩於論，正會之假借。凡言語循其理，得其宜，謂之論。故孔門弟子之言，謂之論語。王制：「凡

制五刑，必即天論。周易「君子以經綸」，中庸「經綸天下之大經」，皆謂言之有倫者。論語之取義如上，仰其經目，疑當作抑其經目，謂謹不敢稱經也。

⑤困學紀聞十七「文心雕龍云：『論語以前，經無論字。』見子止云：不知書有論道經邦。紀評云

「觀此知古文尙書梁時尙不行於世，故不引論道經邦之文，然周禮却有論字。」紀說誤。顧廣圻謂劉彥和屢引東晉古文，如通變篇，議對篇，麗辭篇，事類篇皆引之。案顧說是也。紀聞閣箋云：「論道經邦乃晚出書，周官篇本攷工記或坐而論道來。」何箋云：「論道經邦出於古文尙書，未可以詆彥和。」又云：「書中議對篇即引議事以制。」案諸家皆誤會彥和語意，遂牽斷爲疏漏，其實「論語以前，經無論字」，非謂經書中不見論字，乃謂經書無以論爲名者也。上文云「羣論立名」，下文云「六韜二論」，皆指書名篇名言之。後漢書何進傳章懷注曰：「太公六韜篇第一霸典文論，第二文師武論。」今本文師在文韜爲第一篇，與章懷所舉不合，亦無文論武論之目，蓋又非唐時之舊矣。

⑥說文「論，議也。」廣雅釋詁二「說，論也。」詳本篇及議對篇。毛公注詩，安國注書，皆稱爲傳，傳即注也。賈逵曰「論，釋也。」漢書曰贊，後漢書曰論，三國志曰評，其實一也。銓當作詮。淮南書有詮言訓，高注曰「詮，說也。」詮言者，謂譬類人事，相解喻也。史傳多以誤爲之序，如書序，詩序，序卦，及班固兩都賦



序，皇甫謐《三都賦》序之屬引，未詳。左思《吳都賦》注：「南音，徵引也。商角徵羽，各有引。」詩行葦箋云：「在前曰引。」正義：「引者，率引之義。」

④禮記中庸：「義者，宜也。」議，從言，義聲，亦取宜意。說文：「議，語也。」段注曰：「議者，誼也。誼者，人所宜也。言得其宜之爲議。」說，即悅釋之悅。說語，謂悅釋之語。釋名釋書契：「傳，轉也。轉移所在，執以爲信也。」王褒作四子講德而云作傳。文選標爲四子講德論，是傳亦稱論之證。轉師，謂聽受師說，轉之後生也。儀禮鄭氏注正義曰：「注者，注義於經下，若水之注物。」禮記曲禮目正義曰：「注者，即解書之名。」主解爲注，以解釋爲主，贊明也。見頌贊篇。廣雅釋詁三：「評，平也。」序與敘，音義同。易及「言有序」文，言「與四時合其序」，詩「序賓以賢」，儀禮燕禮「序進」，左宣十二年傳「內官序當以夜」，皆次第之意。陳先生曰：「後漢書馮衍傳：「退而作賦，又自論曰：「自論，即自序也。」說文內部：「胤，子孫相承續也。」胤，有繼續之義，引伸爲率引之義。文選長笛賦：「曲胤之繁會叢雜。」琴賦：「曲引向闌。」引與胤同義，故曰：「引以胤辭。」八名之中，傳注爲述經之論，敘引詮解文辭，當屬此類。其餘則皆敘理之論也。」

⑤晉釋慧遠《大智度論》序曰：「又論（指大智論）之爲體，位始無方而不可詰；觸類多變而不可窮；

或開遠理以發興，或導近習以入深；或闢殊塗於一法而弗雜；或開百處於同相而不分；此以絕夫疊瓦之談，而無敢於天下者也。爾乃博引衆經，以贍其辭，暢發義音，以宏其美，美盡則智無不周，辭博則廣大悉備，是故登其涯而無津，挹其流而弗竭，汪汪焉莫測其量，洋洋焉莫比其盛，雖百川灌河，未足語其辨矣。雖涉海求源，未足窮其遠矣。」釋僧叡大智度論序曰：「爾乃憲章智典，作茲釋論，其開夷路也，則令大乘之駕，方軌而直入；其辨實相也，則使妄見之惑，不遠而自復，其爲論也，初辭擬之，必標衆異，以盡美；卒成之終，則舉無執，以盡善，釋所不盡，則立論以明之；論其未辨，則寄折中以定之，使靈篇無難喻之章，千載悟作者之旨，信若人之功矣。」錄此二節，可與彥和彌論羣言，研精一理之說互參。

◎紀評云：「物論二字相連，此以爲論名，似誤。錢辛楣同年云：『李詳補正云：『錢說見十駕齋養新錄引王伯厚云：『莊子齊物論，非欲齊物也，蓋謂物論之難齊也。』邵子詩：『齊物到頭爭恐慢。』按左思魏都賦：『萬物可齊於一朝。』劉涓子注：『莊子有齊物之論。』劉琨答盧諶書：『遠慕老莊之齊物。』文心雕龍論說篇：『莊周齊物，以論爲名。』是六朝人已誤以齊物二字連讀。』詳案莊子齊物論郭象注：『夫自是而非彼，美已而惡人，物莫不皆然，是非雖異，而彼我均也。』正是齊物之意。六朝自有此讀，故邵子宗之，其觀物外篇云：『莊子齊物，未免乎較量，亦讀與詩同，非誤也。』文達少詹，似皆未得其旨。」

⑤呂氏春秋有開春慎行賞直不苟似顧士容六論凡三十六篇。

⑥漢書宣帝紀「甘露三年詔諸儒講五經同異太子太傅蕭望之等平奏其議上親稱制臨決焉」  
補注引錢大昭曰「時與議石渠者可考見者凡二十三人議奏之見於藝文志者凡一百六十五篇易詩二經獨無議奏班氏失載之耳」漢書琅邪江公傳劉向傳韋玄成傳皆載講經石渠事三輔故事曰「石渠閣在未央殿北藏秘書之所」

後漢書章帝紀「建初四年冬十一月下太常將大夫博士議郎郎官及諸生諸儒會白虎觀講議五經同異使五官中郎將魏應承制問侍中淳于恭奏帝親稱制臨決如孝宣甘露石渠故事作白虎議奏」  
班固傳「天子會諸儒講論五經作白虎通德論」儒林傳「命史臣著爲通議」孫詒讓續高述林四有白虎通義攷上下二篇甚詳明其下篇云「今本文心雕龍述上行聚字聖下衍言字應依御覽引刪」  
校勘記「通字言字並衍諸本皆誤玉海引無通字言字」

⑦後漢書班彪傳「隗囂擁衆天水彪乃避難從之」問彪曰「往者周亡戰國並爭天下分裂數世然後定意者從橫之事復起於今乎」彪既疾囂言又傷時方艱乃著王命論以爲漢德承堯有靈命之符王者興祚非詐力所致欲以感之而囂終不寤漢書敘傳及文選五十二載王命論錄於下

昔在帝堯之禪曰「咨爾舜，天之歷數在爾躬。」舜亦以命禹，誓于履契，咸佐唐虞，光濟四海，奕世載德。至于湯武，而有天下，雖其遭遇異時，禪代不同，至乎應天順民，其揆一也。是故劉氏承堯之祚，氏族之世著乎春秋，唐據火德，而漢紹之，始起沛澤，則神母夜號，以彰赤帝之符。由是言之，帝王之祚，必有明聖顯懿之德，豐功厚利積余之業，然後精誠通于神明，流澤加于生民，故能為鬼神所福饗，天下所歸往。未見運世無本，功德不紀，而得屈起在此位者也。世俗見高祖興于布衣，不達其故，以為適遭暴亂，得奮其劍遊說之士，至比天下於逐鹿，幸捷而得之，不知神器有命，不可以智力求也。悲夫！此世所以多亂臣賊子者也。若然者，豈徒闕於天道哉？又不觀之於人事矣。夫餓饉流隸，饑寒道路，思有短褐之裹，儋石之蓄，所願不過一金，終於轉死溝壑，何則？貧窮亦有命也。况乎天子之貴，四海之富，神明之祚，可得而妄冀哉！故雖遭羅罔會，竊其權柄，勇如信布，強如梁籍，成如王莽，然卒潤饒伏質，亨醢分爨。又况么靡尚不及數于，而欲開奸天位者乎！是故鶩蹇之乘，不聘千里之塗；燕雀之囿，不畜六翮之用；桀梃之材，不荷棟梁之任；斗筭之子，不秉帝王之重。易曰「鼎折足，覆公餗。」不勝其任也。當秦之末，豪桀共推陳嬰而王之，嬰母止之曰「自吾為子家婦，而世貧賤，卒富貴，不祥，不如以兵屬人，事成，少受其利，不成，禍有所歸。」嬰從其言，而陳氏以寧，王陵之母，亦見項氏之必亡，而劉氏之將興也。是時陵為漢將，而母獲於楚，有漢使來，

陵母見之，謂曰：「願告吾子，漢王長者，必得天下，子謹事之，無有二心。」遂對漢使伏劍而死，以固鮑陵。其後果定於漢，陵爲宰相，封侯。夫以匹婦之明，猶能推事理之致，探禍福之機，而全宗祀於無窮，垂策書於春秋，而况大丈夫之事乎！是故窮達有命，吉凶由人，嬰母知廣，陵母知興，審此二者，帝王之分決矣。蓋在高祖，其興也有五：一曰帝堯之苗裔，二曰體貌多奇異，三曰神武有徵應，四曰寬明而仁恕，五曰知人善任使，加之以信誠好謀，達於聽受，見善如不及，用人如由己，從諫如順流，趣時如鸞赴，當食吐哺，納子房之策，拔足揮洗，揖酈生之說，悟成卒之言，斷懷土之情，高四皓之名，割肌膚之愛，舉韓信於行陣，收陳平於亡命，英雄陳力，羣策畢舉，此高祖之大略，所以成帝業也。若乃靈瑞符應，又可略聞矣。初，劉煇任高祖，而夢與神遇，震電晦冥，有龍蛇之怪，及長而多靈，有異於衆，是以王武感物而折券，呂公觀形而進女，秦皇東遊以厭其氣，呂后寤雲而知所處，始受命則白蛇分，西入關則五星聚，故淮陰留侯謂之天授，非人力也。歷古今之得失，驗行事之成敗，稽帝王之世運，考五者之所謂，取舍不厭斯位，符瑞不同斯度，而苟昧於權利，越次妄據，外不量力，內不知命，則必喪保家之主，失天年之壽，適折足之凶，伏斧鉞之誅，英雄識知覺寤，畏若禍戒，超然遠覽，淵然深識，收陵嬰之明分，絕信布之觀觀，距逐鹿之誓說，審神器之有授，毋貪不可幾，爲二母之所笑，則福祿流於子孫，天祿其永終矣。

○漢書王莽傳下「尤素有智略，非莽攻伐四夷，數諫不從，著古名將樂毅白起不用之意，及言邊事，凡三篇，奏以風諫莽。」三將軍論佚。全後漢文六十一輯得兩條。

王翦爲秦將，滅燕，燕王喜奔逃東夷。秦王曰「齊楚何先？」李信曰「楚地廣，齊地狹；楚人勇，齊人怯。請先從事於易。」（御覽四百三十七。）

白起，平原君勸趙孝成王受馮亭。王曰「受之，秦兵必至，武安君必將，誰能當之者乎？」對曰「澠池之會，臣察武安君小頭而面銳，瞳子白黑分明，視瞻不轉，小頭而面銳者，敢斷決也；瞳子白黑分明者，見事明也；視瞻不轉者，執志強也；可與持久，難與爭鋒。廉頗爲人，勇鸞而愛士，知難而忍取，與之野戰，則不如持守足以當之。」王從其計。（世說新語言語篇注引嚴尤三將效。）

○三國魏志武帝紀評曰「太祖擊申商之法術，該韓白之奇策。」國故論衡中論式篇曰「當魏之末世，晉之盛德，鍾會袁準傅玄皆有言，時時見他書援引，視荀悅徐幹則勝，此其故何也？老莊形名之學，逮魏復作，故其言不牽章句，單篇持論，亦優漢世。然則王弼易例，魯勝墨序，裴頠崇有，性與天道，布在文章，賈董卓卓，於是謝不敏焉。經術已不行於王路，喪祭尙在，冠昏朝覲，猶弗能替舊常，故議禮之文亦獨至。陳壽賀循孫毓范宣范汪蔡謨徐野人雷次宗者，蓋二載聞人所不能，上施於政事，張裴晉律之

序裴秀地域之圖，其辭往往陵轍二漢，及齊梁猶有繼述者，而嚴整差弗逮。夫持論之難，不在出入風議，臧否人羣，獨持理議禮爲劇，出入風議，臧否人羣，文士所優爲也。持理議禮，非擅其學莫能至。

①三國魏志傅嘏傳「傅嘏，字蘭石，常（當作嘗）論才性同異，鍾會集而論之。」世說新語文學篇「鍾會撰四本論。」劉孝標注曰「四本者，言才性同，才性異，才性合，才性雜也。傅嘏論同，李豐論異，鍾會論合，王廣論雜。」魏志王粲傳「粲著詩賦論議，垂六十篇。」注引典略曰「粲才既高，辯理應機，鍾繇王朗等雖各爲魏卿相，至於朝廷奏議，皆闕筆不能措手。」全後漢文九十一輯得粲所著論六篇，皆殘缺不完，茲錄王傳文各一篇於下：

王粲儒吏論（藝文類聚五十二）

士同風于朝，農同業于野，雖官職殊務，地氣異宜，然其致功成利，未有相害而不通者也。古者入歲入小學，學六甲五方書計之事，十五入大學，學君臣朝廷王事之紀，則文法典藝，具存于此矣。至乎末世，則不然矣。執法之吏，不闕先王之典，搢紳之儒，不通律令之要。彼刀筆之吏，豈生而察刻哉！起于几案之下，長于官曹之間，無溫裕文雅以自潤，雖欲無察刻，弗能得矣。竹帛之儒，豈生而迂緩也！起于講堂之上，遊于鄉校之中，無嚴猛斷割以自裁，雖欲不迂緩，弗能得矣。先王見其如此也，是以博陳其教，輔和民性，達其

所鑿，祛其所蔽，吏服雅訓，儒通文法，故能寬猛相濟，剛柔自克也。

傳嚴難劉劭政課法論（魏志嚴本傳）

蓋聞帝制宏深，聖道莫遠，苟非其才，則道不虛行，神而明之，存乎其人。譬乎王略虧類，而曠載罔綴，微言既沒，六籍泯玷，何則？道弘致遠，而衆才莫瞻也。案劭政課論，雖欲尋前代黜陟之文，然其制度，略以闕亡。禮之存者，惟有周典，外建侯伯，藩屏九服，內立列司，筦齊六職，士有恆貴，官有定則，百揆均任，四民殊業。故政績可理，而黜陟易通也。大魏繼百王之末，承秦漢之烈，制度之流，靡所脩采。自建安以來，至于青龍，神武撥亂，肇基皇祚，埽除凶逆，夷艾遺寇，旌旗卷舒，日不暇給，及經邦治戎，權法並用，百官羣司，軍國通任，隨時之義，以應政機，以古施今，事雜義殊，難得而通也。所以然者，制宜經遠，或不切近，法應時務，不足垂後。夫建官均職，清理民物，所以務本也。循名政實，糾勸成規，所以治末也。本末未舉，而造制未呈，國略不崇，而政課是先，懼不足以料賢愚之分，精幽明之理也。昔先王之擇才，必本行於州閭，講道於庠序，行具而謂之賢，道脩則謂之能，擢老獻賢能於王，王拜受之，舉其賢者，出使長之，科其能者，入使治之，此先王收才之義也。方今九州之民，爰及京城，未有六鄉之舉，其選才之職，專任吏部，案品狀，則實才未必當任，薄伐，則德行未爲敘。如此，則殿最之課，未盡人才，墟綜王度，敷贊國式，體深義廣，難得而詳也。



○魏氏三祖，皆有文采。正始中，玄風始盛。（正始齊王芳年號。）高貴鄉公才慧風成，好問尚辭，有文帝之風。蓋皆守文之主。晉書范甯傳載其王弼何晏論，可作參攷，錄於下：

王弼何晏論

時以浮虛相扇，儒雅日替。甯以爲其源始於王弼何晏，二人之罪，深於桀紂，乃著論曰：

或曰：黃唐漸遠，至道淪翳，濛濛輕詠，風流靡託，爭奪於仁義，是非成於儒墨，平叔神懷超絕，輔嗣妙思通微，振千載之頹綱，落周孔之塵網，斯蓋軒冕之龍門，膏粱之宗匠。嘗聞夫子之論，以爲罪過桀紂，何哉？答曰：子信有聖人之言乎？夫聖人者，德侔二儀，道冠三才，雖帝皇殊號，質文異制，而統天成務，曠代齊趣。王何蔑棄典文，不遵禮度，游辭浮說，波蕩後生，飾華言以扇實，聘繁文以惑世，播紳之徒，翻然改轍，涖泗之風，頡頏將墜；遂令仁義幽淪，儒雅蒙塵，禮壞樂崩，中原傾覆。古之所謂言傷而辨，行僻而堅者，其斯人之徒歟！昔夫子斬少正於魯，太公戮華士於齊，豈非曠世而同誅乎！桀紂暴虐，正足以滅身覆國，爲後世鑒戒耳。豈能迴百姓之視聽哉？王何叨海內之浮譽，膏粱之傲誕，畫竈魅以爲巧，扇無檢以爲俗，鄭聲之亂樂，利口之覆邦，信矣哉！吾固以爲一世之禍，輕歷代之罪重，自喪之釐少，迷衆之愆大也。

○傳瑕論才性同，文侯本傳注引傅子曰：「瑕既達治好正，而有清理識要，如論才性，原本精微，若

能及之。」

① 禮記卷十二「案代當作伐，形近而誤。隋書經籍志儒家樂有去伐論集三卷，王粲撰，卽此去伐言去矜伐。藝文類聚二十三引袁宏去伐論，仲宣論意，當與彼同。」

② 稽康聲無哀樂論，全文五千六百五十五字，載本集，文繁不能悉錄。世說新語文學篇注，引其略曰：「夫殊方異俗，歌笑不同，使錯而用之，或聞哭而懼，或聽歌而戚，然哀樂之情均也。今用均同之情，發萬殊之聲，斯非聲音之無常乎！」

③ 禮記卷十二「案本玄論張溥輯太初集已佚。攷列子仲尼篇張注引夏侯玄曰：「天地以自然運，聖人以自然用，自然者道也。道本無名，故老子曰：強爲之名，仲尼稱堯蕩蕩，无能名焉，云云。」與本無之義正合，疑卽本無論之文，無无玄元，傳寫貿亂，遂成岐互爾。」三國魏志夏侯玄傳「玄字太初。」注引魏氏春秋曰「玄嘗著樂說，張夏及本無，均刑論，辭旨通達，咸傳於世。」

④ 三國魏志王弼傳「弼好論儒道，辭才逸辯，注易及老子。」兩例疑當作略例。隋志有王弼易略例一卷，邢昺序稱其「大則總一部之指歸，小則明六爻之得失。」彥和或卽指此歟。姑錄略例明象篇於下：

夫象者，出意者也；言者，明象者也。盡意莫若象，言生於象，故可尋言以觀象；象生於意，故可尋象以觀意。意以象盡，象以言著，故言者所以明象，得象而忘言；象者所以存意，得意而忘象。猶蹄者所以存兔，得兔而忘蹄；筌者所以存魚，得魚而忘筌也。然則言者，象之蹄也；象者，意之筌也。是故存言者，非得象者也；存象者，非得意者也。象生於意，而存象焉，則所存者，乃非其象也；言生於象，而存言焉，則所存者，乃非其言也。然則忘象者，乃得意者也；忘言者，乃得象者也。得意在忘象，得象在忘言。故立象以盡意，而象可忘也；重畫以盡情，而畫可忘也。是故觸類可爲其象，合義可爲其徵。義苟在健，何必馬乎！類苟在順，何必牛乎！爰苟合順，何必坤乃爲牛；義苟處健，何必乾乃爲馬。而或者定馬爲乾，案文責卦，有馬無乾，則僞說滋漫，難可紀矣。互體不足，遂及卦變；變又不足，推致五行；一失其原，巧喻彌甚。縱復或值，而義無所取；蓋存象忘意之由也。忘象以求其意，義斯見矣。

○魏志何晏傳：「晏好老莊言，作道德論及諸文賦著述，凡數十篇。」注：「晏字平叔。」  
○案隋書經籍志：道家梁有老子道德論二卷，何晏撰。世說文學篇云：何平叔注老子始成，詣王輔嗣，見王注精奇，因以所注爲道德二論。是二論卽道德論，顯較無疑。致晏有無爲論，見晉書王衍傳。又有無名論，見列子仲尼篇注。（天瑞篇注又引何晏道德論，並舉其總名。）無爲無名，皆道德經語，殆卽二論之

細目與（如札達此說，則似無嫌於補闕略例之爲總名）

何晏無名論（列子仲尼篇注）

爲民所譽，則有名者也；無譽，無名者也。若夫聖人，名無名，譽無譽，謂無名爲道，無譽爲大。則夫無名者，可以言有名矣；無譽者，可以言有譽矣。然與夫可譽可名者，豈同用哉！此比於無所有，故皆有所有矣。而於所有之中，當與無所有相從，而與夫所有者不同。同類無遠而相應，異類無近而不相違。譬如陰中之陽，陽中之陰，各以物類，自相求從。夏日爲陽，而夕夜遠，與冬日共爲陰。冬日爲陰，而朝晝遠，與夏日同爲陽，皆異於近而同於遠也。詳此異同，而後無名之論可知矣。凡所以至於此者何哉？夫道者，惟無所有者也，自天地以來，皆有所有也。而猶謂之道者，以其能復用無所有也。故雖處有名之域，而沒其無名之象，猶以在陽之遠體，而忘其自有陰之遠類也。夏侯玄曰：「天地以自然運，聖人以自然用，自然者道也。道本無名，故老氏曰：『強爲之名。』仲尼稱堯蕩蕩無能名焉。下云：『巍巍成功，則強爲之名。』取世所知而稱耳。豈有名而更當云無能名焉者邪！」夫惟無名，故可得徧以天下之名名之。然豈其名也哉！唯此足喻而終其悟，是觀泰山崇烟，而謂元氣不浩芒者也。

◎◎ 以上皆正始以前人，故上文云迄於正始。

◎◎李康運命論載文選五十三，李善注引集林曰：「李康字蒼遠，中山人也。性介立，不能和俗，著遊山九吟。」魏明帝異其文，遂起家爲尋陽長政，有善績，病卒。本論大意在明一治亂運也，窮達命也，貴賤時也。文氣壯利，不可停滯，故駢詞疊調，雖衆初不覺其繁重，視論衡逢遇累害以下十餘篇，義雖一致，文則不如蒼遠遠矣。運命論文繁而不可剪截，故全錄於下：

夫治亂運也，窮達命也，貴賤時也。故運之將隆，必生聖明之君；聖明之君，必有忠賢之臣。其所以相遇也，不求而自合；其所以相親也，不介而自親。唱之而必和，謀之而必從。道德玄同，曲折合符，得失不能疑其志，讒構不能離其交，然後得成功也。其所以得然者，豈徒人事哉！授之者天也，告之者神也，成之者運也。夫黃河清而聖人生，星社鳴而聖人出，羣龍見而聖人用。故伊尹有莘氏之媵臣也，而阿衡於商；太公涓濱之賤老也，而尚父於周；百里奚在虞而虞亡，在秦而秦霸，非不才於虞而才於秦也。張良受黃石之符，誦三略之說，以游於羣雄，其言也，如以水投石，莫之受也；及其禮漢祖也，其言也，如以石投水，莫之逆也。非張良之拙說於陳項，而巧言於沛公也。然則張良之言一也，不識其所以合離，合離之由，神明之道也。故彼四賢者，名載於錄圖，事應乎天人，其可格之賢最哉！孔子曰：清明在躬，氣志如神，嗜慾將至，有開必先，天降時雨，山川出雲。詩云：惟嶽降神，生甫及申，惟申及甫，惟周之翰。運命之謂也。豈惟與主亂亡者亦

如之焉。幽王之惑，褒女也。祇始於夏庭，曹伯陽之獲公孫強也。徵發於社宮，叔孫豹之噬豎牛也。禍成於  
[庚宗]，吉凶成敗，各以數至。咸皆不求而自合，不介而自親矣。昔者聖人受命，河洛曰：以文命者，七九而衰，  
以武興者，六八而謀。及成王定鼎於郊，[鄭]卜世三十，卜年七百，天所命也。故自幽厲之間，周道大壞，二霸  
之後，禮樂陵遲，文薄之弊，漸於[靈]，景[辨]詐之偽，成於七國。酷烈之極，積於亡秦。文章之貴，棄於漢祖。雖[仲  
尼]至聖，[顏冉]大賢，[揖讓]於規矩之內，[闕闕]於[洙泗]之上，不能遏其端。[孟軻]荀[卿]體二希聖，從容正道，不能  
維其末。天下卒至於溺而不可援。夫以[仲尼]之才也，而器不周於魯衛；以[仲尼]之辯也，而言不行於[定哀]；  
以[仲尼]之謙也，而見忌於[子西]；以[仲尼]之仁也，而取讎於[桓魋]；以[仲尼]之智也，而屈厄於[陳蔡]；以[仲尼]之  
行也，而招毀於[叔孫]；夫道足以濟天下，而不得貴於人；言足以經萬世，而不見信於時；行足以應神明，而  
不能彌綸於俗；應聘七十國，而不一獲其主；驅騷於蠻夏之域，屈辱於公卿之門，其不遇也如此。及其孫  
[子思]，希聖備體，而未之至，封己養高，勞動人主，其所遊歷，諸侯莫不結駟而造門，雖造門猶有不得賓者。  
焉。其徒[子夏]，升堂而未入於室者也。退老於家，[魏文侯]師之，[西河]之人，肅然歸德。比之於夫子，而莫敢間  
其言。故曰：治亂運也，窮達命也，貴賤時也。而後之君子，區區於一主，歎息於一朝，[屈原]以之沈湘，[賈誼]以  
之發憤，不亦過乎！然則聖人所以為聖者，蓋在乎樂天知命矣。故遇之而不怨，居之而不疑也。其身可抑，

而道不可屈；其位可排，而名不可奪。譬如水也，通之斯爲川，滯之斯爲淵，濇之斯爲淵，升之於雲則雨施，沈之於地則土潤；體清以洗物，不亂於濁；受濁以濟物，不傷於清；是以聖人處窮達如一也。夫忠直之迹於主，獨立之負於俗，理勢然也。故木秀於林，風必摧之；堆出於岸，流必湍之；行高於人，衆必非之；前監不遠，覆車繼軌。然而志士仁人，猶蹈之而弗悔，操之而弗失，何哉？將以遂志而成名也。求遂其志，而冒風波於險塗；求成其名，而歷謗議於當時；彼所以處之，蓋有筭矣。子夏曰：「死生有命，富貴在天。」故道之將行也，命之將貴也，則伊尹呂尚之興於商周，百里子房之用於秦漢，不求而自得，不徵而自遇矣。道之將廢也，命之將賤也，豈獨君子取之而弗爲乎？蓋亦知爲之而弗得矣。凡希世苟合之士，蓬蔕戚施之人，倂仰尊貴之類，遙地勢利之間，意無是非，讚之如流，言無可否，應之如響，以闕看爲精神，以向背爲變通，勢之所集，從之如歸市；勢之所去，棄之如脫屣。其言曰：名與身孰親也，得與失孰賢也，榮與辱孰珍也。故遂絮其衣服，矜其車徒，冒其貨賄，淫其聲色，脈脈然自以爲得矣。蓋見龍逢比干之亡其身，而不惟飛廉惡來之滅其族也。蓋知伍子胥之屬縶於吳，而不戒費無忌之誅夷於楚也。蓋譏汲黯之白首於主爵，而不懲張湯牛車之禍也。蓋笑蕭望之跋扈於前，而不懼石顯之披撻於後也。故夫達者之筭也，亦各有盡矣。曰：凡人之所以奔競於富貴，何爲者哉？若夫立德，必須貴乎？則曲屬之爲天子，不如仲尼之爲陪臣也。必須勢乎？則

王莽董賢之爲三公，不如揚雄仲舒之闢其門也。必須富乎？則齊景之千駟，不如顏回原憲之約其身也。其爲實乎？則執杓而飲河者，不過滿腹，棄室而灑雨者，不過濡身。過此以往，弗能受也。其爲名乎？則善惡書於史策，毀譽流於千載，賞罰懸於天道，吉凶灼乎鬼神，固可畏也。將以娛耳目，樂心意乎？譬命駕而遊五都之市，則天下之貨畢陳矣；蹇裳而涉汶陽之丘，則天下之稼如雲矣；推紵而守敖庾海陵之倉，則山坻之積在前矣；扱衽而登鍾山藍田之上，則夜光璵璠之珍可觀矣。夫如是也，爲物甚衆，爲己甚寡，不受其身，而奢其神，風驚塵起，散而不止，六疾待其前，五刑隨其後，利害生其左，攻奪出其右，而自以爲見身名之親疎，分榮辱之客主哉！天地之大德曰生，聖人之大寶曰位，何以守位曰仁，何以正人曰義，故古之王者，蓋以一人治天下，不以天下奉一人也。古之仕者，蓋以官行其義，不以利冒其官也。古之君子，蓋取得之而弗能治也，不取能治而弗得也。原乎天人之性，核乎邪正之分，權乎禍福之門，終乎榮辱之筭，其昭然矣。故君子會彼取此，若夫出處不違其時，默語不失其人，天動星迴，而辰極猶居其所，瓊旋輪轉，而衡軸猶執其中，既明且哲，以保其身，貽厥孫謀，以燕翼子者，昔吾先友嘗從事於斯矣。

◎陸機辨亡論上下二首，載文選五十三，李善注引孫盛曰：「陸機著辨亡論，言吳之所以亡也。」此論規過秦，過秦首責子嬰，此則致譏隋命，（孫盛降晉，封歸命侯，）過秦言形勢之不足恃，此則言



險阻之不能獨憑；過秦敘子嬰之不能救敗，此則言歸命之不善守成；此用意之相擬也。吳武烈皇帝慷慨下國以下，筆致擬秦孝公據轂函之固以下；彼二君子以下，句法擬此四君者以下。過秦累敘六國人物，此亦累敘吳朝人物；過秦有嘗以十倍之地以下一節，此有魏氏嘗藉戰勝之威以下一節。過秦有且夫天下非小弱也以下一節，此亦有夫曹劉之將以下一節。過秦有故先王見始終之變一節，此亦有是故先王遠經國之長規以下一節。此句讀之相擬也。古人每於名篇，不彈因襲；屈宋以後之九枚，乘以後之七，陳腐可厭；士衡此篇，擬賈雖肖，究嫌碌碌；文又冗繁，故不復錄。

① 隋書經籍志易家有晉荊州刺史宋岱周易論一卷。晉書郭舒傳有荊州刺史宗岱，疑卽宋岱之誤。晉書郭象傳「郭象字子玄，少有才理，好老莊，能清言，常閑居以文論自娛。永嘉末，病卒。著碑論十二篇。」

世說文學篇注引文士傳曰：「象少有才理，慕道好學，託志老莊；時人咸以爲王弼之亞。」又曰：「象作莊子注，最有清辭道旨。」茲錄郭象莊子序，查和所謂銳思幾神之區，度宋郭二人，必有專論，今不可考矣。

夫莊子者，可謂知本矣！故未始識其狂言，言雖無會，而獨應者也。夫應而非會，則雖當無用，言非物事，則

雖高不行；與夫寂然不動，不得已而後起者，固有間矣。斯可謂知無心者也。夫心無爲，則隨感而應，應隨其時，言唯謹耳。故與化爲體，流萬代而冥物；豈曾設對獨處，而游談乎方外哉！此其所以不經，而爲百家之冠也。然莊生雖未體之，言則至矣。通天地之統，序萬物之性，達死生之變，而明內聖外王之道，上知造物無物，下知有物之自造也。其言宏肆，其旨玄妙，至至之道，融微旨雅，泰然遺放，放而不放，故曰：不知義之所適，猖狂妄行，而蹈其大方，含哺而熙乎澹泊，鼓腹而遊乎泯茫。至人極乎無親，孝慈終於兼忘，禮樂復乎已能，忠信發乎天光。用其光，則其朴自成；是以神器獨化於玄冥之境，而源流深長也。故其長波之所播，高風之所扇，暢乎物宜，適乎民願，弘其鄙，解其懸，灑落之功未加，而矜夸所以散，故觀其書，超然自以爲已當，經崑崙，涉太虛，而游惚恍之庭矣。雖復貪婪之人，進躁之士，暫而攬其餘芳，味其溢流，彷彿其音影，猶足曠然有忘形自得之懷；况探其遺情，而玩承年者乎！遂解遺清遠，去難塵埃，而返冥極者也。

⑤晉書王衍傳：「王衍字夷甫，魏正始中，何晏、王弼等祖述老莊，立論以爲天地萬物皆以無爲爲本，無也者，開物成務，無往不存者也。陰陽恃以化生，萬物恃以成形，賢者恃以成德，不肖恃以免身，故無之爲用，無爵而貴矣。衍甚重之，惟裴頠以爲非，著論以譏之，而衍處之自若。」裴頠傳：「頠字逸民，頗深患時俗放蕩，不尊儒術，何晏、阮籍素有高名於世，口談浮虛，不遵禮法，尸祿耽寵，仕不事事。至王衍之徒，

聲譽太盛，位高勢重，不以物務自累，遂相放效。風教陵遲，乃著崇有之論，以釋其蔽。王衍之徒，攻難交至，並其能風。魏志裴潛傳裴松之註引陸機惠帝起居注曰：「顧理具闊博，贍於論難，著崇有貴無二論，以矯虛誕之弊；文辭精富，爲世名論。」世說文學篇注引晉諸公贊曰：「顧疾世俗尙虛無之理，故著崇有二論以折之。才博喻廣，學者不能究，後樂廣與顧清閒，欲說理，而顧辭喻豐博，廣自以體虛無，笑而不復言。」晉書顧傳載有崇有論，因其爲當時名篇，錄之於下：

夫總混羣本，宗極之道也；方以族異，庶類之品也。形象著分，有生之體也；化感錯綜，理達之原也。夫品而爲族，則所稟者偏，偏無自足，故憑乎外資；是以生而可尋，所謂理也；理之所體，所謂有也；有之所須，所謂資也；資有攸合，所謂宜也；擇乎厥宜，所謂情也。識智既授，雖出處異業，默語殊塗，所以資生存宜，其情一也。衆理並而無害，故貴賤形焉；失得由乎所接，故吉凶兆焉。是以賢人君子，知欲不可絕，而交物有會，觀乎往復，稽中定務，惟夫用天之道，分地之利，躬其力任，勞而後饗，居以仁順，守以恭儉，率以忠信，行以敬讓，志無盈求，事無過用，乃可濟乎。故大建厥極，綏理羣生，訓物垂範，於是乎在。斯則聖人爲政之由也。若乃淫抗陵肆，則危害萌矣；故欲行則速患，情佚則怨博，擅恣則興攻，專利則延寇，可謂以厚生而失生者也。悠悠之徒，厭乎若茲之聲，而尋覲爭所緣，察夫偏質有弊，而觀簡損之善，遂聞貴無之議，而建賤有之

論賤有則必外形，外形則必遺制，遺制則必忽防，忽防則必忘禮，禮制弗存，則無以爲政矣。衆之從上，猶水之居器也。故兆庶之情，信于所習，則心服其業，業服則謂之理然。是以君人必慎所教，班其政刑，一切之務，分宅百姓，各授四職，能令寡命之者，不肅而安，忽然忘異，莫有遷志；况於據在三之尊，懷所隆之情，敦以爲訓者哉！斯乃昏明所階，不可不審。夫盈欲可損，而未可絕有也；過用可節，而未可謂無貴也。蓋有講言之具者，深列有形之故，盛稱空無之美，形器之故有微，空無之義難檢；辯巧之文可悅，似象之言足惑。衆聽眩焉，溺其成說，雖頗有異此心者，辭不獲濟，屈於所狎，因謂虛無之理，誠不可蓋，唱而有和，多往弗反，遂薄綜世之務，賤功烈之用，高浮辭之業，卑經實之賢，人情所徇，爲夫名利，于是文者衍其辭，訥者讚其旨，集其衆也。是以立言藉其虛無，謂之文妙，虞官不親所司，謂之雅遠，奉身散其廉操，謂之曠達；故砥礪之風，彌以陵遷；放者因斯，或悖吉凶之禮，而忽容止之表，廢棄長幼之序，混漫貴賤之級，其甚者，至于裸裎，言笑忘宜，以不惜爲弘，士行又虧矣。老子既著五千之文，表據穢雜之弊，甄舉靜一之義，有以令人釋然自夷，合于易之損謙艮節之旨，而靜一守本，無虛無之謂也。損艮之屬，蓋君子之一道，非易之所以爲體，守本無也。觀老子之書，雖博有所經，而云「有生於無，以虛爲主」，偏立一家之辭，豈有以而然哉？人之既生，以保生爲全，全之所階，以順成爲務，若昧近以虧業，則沈溺之聲興，懷末以忘本，則天理之真

減；故動之所交，存亡之會也。夫有非有，於無非無；於無非無，於有非有。是以申縱播之累，而著貴無之文；將以絕所非之盈，存大善之中節，收流遁于既過，反澄正于胸懷，宜其以無爲辭，而旨在全有。故其辭曰：「一以爲文不足。」若斯，則是所寄之塗，一方之言也。若謂至理，信以無爲宗，則偏而害當矣！先賢達識，以非所滯，示之深論，惟班固著難，未足折其情。孫卿揚雄大體抑之，猶偏有所許，而虛無之言，日以廣衍，衆家扇起，各列其說，上及造化，下被萬事，莫不貴無。所存僉同，情以衆固，乃號凡有之理，皆義之卑者，薄而鄙焉。辯論人倫，及經明之業，遂易門肆。顏用巽然，身其所懷，而攻者盈集；或以爲一時口言，有客幸過，咸見命著文，隨列虛無不允之徵。若未能每事釋正，則無家之義，弗可奪也。顏退而思之，雖君子宅情無求於顯，及其立言，在乎達旨而已。然去聖久遠，異同紛糾，苟少有彷彿，可以崇濟先典，扶明大業，有益於時，則惟鬼言之不能，焉得靜默及未舉一隅，略示所存而已哉！夫至無者，無以能生，故始生者，自生也。自生而必體有，則有遺而生虧矣。生以有爲己分，則虛無是有之所謂遺者也。故養既化之有，非無用之所能全也。理既有之，衆非無爲之所能循也。心非事也，而制事必由於心，然不可以制事以非事，謂心爲無也。匠非器也，而制器必須於匠，然不可以制器以非器，謂匠非有也。是以欲收重泉之鱗，非偃息之所能獲也。隄高塘之禽，非靜拱之所能捷也。審投弦餌之用，非無知之所能覽也。由此而觀，濟有者皆有也，虛

無奚益於已有之羣生哉！

⑤ 梵言般若，此云智慧也。動絕神源，謂用思至極深之地，卽下云般若之絕境也。神源，猶言理源。世說文學篇「丞相乃嘆曰：向來語，乃竟未知理源所歸。」

⑥ 世說文學篇「舊云：王丞相過江左，止道整無哀樂（嵇康聲無哀樂論）養生（嵇康養生論）言盡意（歐陽堅石言盡意論）三理而已，然宛轉關生，無所不入。」

⑦ 世孝廉二文佚。三國吳志是議傳注引徐衆三國評「是儀，本姓氏，以孔融嘲改姓是。」曹植辯道論，列舉當時道士迂怪之語，辨其虛誕，義頗近正，而文實冗庸。茲據孫星衍續古文苑所校錄於下：

曹植辯道論

夫神仙之書，道家之言，乃云傳說上爲辰尾宿，歲星降下爲東方朔，淮南王安誅於淮南，而謂之獲道經，舉鈎弋死於雲陽，而謂之尸逝柩空，其爲虛妄甚矣哉！中興篤論之士，有桓君山者，其所著述多善，劉子駿嘗問言，人誠能抑嗜欲，闔耳目，可不衰竭乎？時庭下有一老榆，君山指而謂曰：此樹無情欲，可忍，無耳目可闔，然猶枯槁腐朽，而子駿乃言可不衰竭，非謬也。君山授榆喻之，未是也。何者？余前爲王莽典樂大夫，樂記云：文帝得魏文侯樂人竇公，年百八十，兩目盲，帝奇而問之，何所施行？對曰：臣年十三而失明，父

母哀其不及事，教臣鼓琴，臣不能導引，不知壽得何力。君山論之曰：頗得少盲專一內視，精不外鑿之助也。先難子駿以內視無益，退論竇公，便以不外鑿證之。吾未見其定論也。君山又曰：方士有董仲君，有罪繫獄，佯死數日，目陷蟲出，死而復生，後復竟死，生之必死，君子所達，夫何喻乎？夫至神不過天地，不能使蟄蟲夏逝，震雷冬發，時變則物動，氣移而事應。彼仲君乃能藏其氣，尸其體，爛其膚，出其蟲，無乃大怪乎？世有方士，吾王悉所招致，甘陵有甘始，廬江有左慈，陽城有郝儉，始能行氣導引，慈曉房中之術，儉善辟穀，悉號三百歲，本所以集之於魏國者，誠恐斯人之徒，挾姦宄以欺衆，行妖隱以惑民，故聚而禁之也。豈復欲觀神仙於瀛洲，求安期於海島，釋金輅而履雲輿，棄六驥而羨飛龍哉？自家王與太子及余兄弟，咸以爲調笑，不信之矣。然始等知上遇之有恆，奉不過於員吏，實不加於無功，海島難得而遊，六絃難得而佩，終不敢進虛誕之言，出非常之語。余嘗試郝儉絕穀百日，躬與之寢處，行步起居自若也。夫人不食七日則死，而儉乃如是，然不必益壽，可以療疾而不痺，饑饉焉。左慈善修房內之術，差可終命，然自非有志至精，莫能行也。甘始者，老而有少容，自諸術士咸共歸之，然始辭繁寡實，頗有怪言。余嘗辟左右，獨與之談，問其所行，溫顏以誘之，美辭以導之，始語余：吾本師姓，隸字世雄，嘗與師於南海，作金前後數四，投數萬斤金於海；又言諸梁時，西域胡來獻香羅腰帶，割玉刀，時悔不取也；又言車師之西國，兒生擊背出脾，

欲其食少而勞行也。又言取鯉魚五寸一雙，令其一著藥，俱投沸膏中，有藥者奮尾鼓鰓，遊行沈浮，有若  
虞淵，其一者已熟而可噉。余時間言，率可試。不言是藥去此逾萬里，當出塞，始不自行，不能得也。言不盡  
於此，頗難悉哉。故粗舉其巨怪者。始若遭秦始皇漢武帝，則復爲徐市樂大之徒也。桀紂殊世而齊惡，姦  
人異代而等僞，乃如此耶。又世虛然有仙人之說，仙人者，當揉援之屬與，世人得道化爲仙人乎？夫燧入  
海爲蛤，燕入海爲蜃，當其徘徊其翼，差池其羽，猶自識也。忽然自投，神化體變，乃更與龍鱗爲羣，豈復自  
識翔林薄巢垣屋之娛乎？牛哀病而爲虎，逢其兄而噬之，若此者何貴於變化耶。夫帝者，位殊萬國，富有  
天下，威尊彰明，齊光日月，宮殿闕庭，焜耀紫微，何顧乎王母之宮，昆崙之域哉。夫三鳥被致，不如百官之  
笑也；紫女常娥，不若椒房之麗也；雲衣雨裳，不若黼黻之飾也；駕螭載覽，不若乘輿之盛也；瓊蕊玉華，不  
若玉圭之潔也；而顧爲匹夫所罔，納虛妄之辭，信叢惑之說，隆禮以招弗臣，傾產以供虛求，散王爵以榮  
之，備閑館以居之，經年累稔，終無一驗，或歿於沙丘，或崩於五柞，臨時雖復諫其身，滅其族，紛然足爲天  
下一笑矣。若夫女黃所以娛目，鏗鏘所以聳耳，媛妃所以紹先，錫華所以悅口也。何以甘無味之味，聽無  
聲之樂，觀無采之色也。然壽命長短，骨體強劣，各有人焉。善養者終之，勞擾者半之，虛用者夭之，其斯之  
謂矣。



◎田韓詩外傳六「辯者，別殊類使不相害，序異端使不相悖，輪公道意，揚其所謂，使人預知焉，不務相迷也。是以辯者不失所守，不勝者得其所求，故辯可觀也。」徐幹中論張辯篇曰：「俗士之所謂辯者，非辯也。非辯而謂之辯者，蓋聞辯之名而不知辯之實，故目之妄也。俗之所謂辯者，利口者也。彼利口者，苟美其聲氣，繁其辭令，如激風之至，如暴雨之集，不論是非之性，不識曲直之理，期於不窮，務於必勝，以故淺識而好奇者，見其如此也，固以爲辯。不知木訥而達道者，雖口屈而心不服也。夫辯者，求服人心也，非屈人口也。故辯之爲言，則也，爲其善分別事類而明衷之也，非謂之辭切給而以陵蓋人也。故傳稱春秋微而顯，婉而辯者，然則辯之言必約以至，不煩而論，疾徐應節，不犯禮教，足以相稱，樂盡人之辭，善致人之志，使論者各盡得其願而與之得解，其稱也無其名，其理也不獨顯，若此則可謂辯。故言有拙而辯者焉，有巧而不辯者焉。君子之辯也，欲以明大道之中也，是豈取一坐之勝哉！故君子之於道也，在彼猶在己也，苟得其中，則我心悅焉，何擇於彼；苟失其中，則我心不悅焉，何取於此。故其論也，遇人之是則止矣；遇人之是而惜不止，苟言苟辯，則小人也。雖美說，何異乎鴉之好鳴，鐸之喧譁哉！」

◎田紀評云：「訓詁依文數義，究與論不同科，此段可刪。」案紀說非是。陳先生曰：「按此據鄭君六藝論王氏聖證論言之。」賈遠云：「論釋也。」是彥和所本。漢書儒林傳：「張山拊授信都琴瑟廷君恭。」

增師法，至百萬言。藝文志六藝敘曰：「博學者又不思多聞闕疑之義，而務碎義造難，便辭巧說，破壞形體，說五字之文，至於二三萬言。」顏師古注曰：「言其煩妄也。」桓譚新論云：「秦近君（近字誤，當作延）能說堯典篇目，兩字之說，至十餘萬言；但說曰若稽古三萬言。」（御覽學部引作二萬言。）又儒林傳：「林尊事歐陽高爲博士，授平當、平當授九江朱普公文。」案後漢書桓都傳：「初，桓榮受朱普學章句四十萬言，浮辭繁長，多過其實。及榮入授顯宗，減爲二十三萬言。郁復刪省，定成十二萬言。由是有桓君大小太常章句。」據此傳，三十萬當改作四十萬。論衡效力篇：「王莽之時，省五經章句，皆爲二十萬。博士弟子郭路，夜定舊說，死於燭下，精力不任，絕脈氣滅也。」西漢之末，五經章句，皆極繁衍。若朱普章句僅三十萬言，則比之他經，不爲太過。范書不應獨言其浮辭繁長矣。通人謂如揚雄莊固之等，揚雄傳：「雄少而好學，不爲章句，訓詁通而已。」後漢書莊固傳：「不爲章句，舉大義而已。」鄭玄詩譜曰：「魯人大毛公爲訓詁傳於其家，河間獻王得而獻之，以小毛公爲博士。」彥和所見尚書孔安國傳，卽稱「傳古文尚書」。梅傳實據王肅之注，而附益以舊訓。王肅好賈馬之學，淵源有自，不得概以僞目之。（鄭康成注古文尚書又書贊我先師棘下生子安國云云，是孔氏傳至東漢末尚存也。王肅注更可信爲古文。）文苑英華卷七百六十六，劉子玄引鄭康成自序云：「遺黨錮之事，逃難注禮，黨錮事解，注古文尚書。」

書毛詩論語，爲袁譚所逼，未至元城，乃注周易。王鳴盛蛾術錄五十八鄭氏著述篇曰：「康成坐黨錮十四年，則是注經三禮居首，閱十四年乃成，用力最深也。」孔穎達周易正義序曰：「唯魏世王輔嗣之注，獨冠古今，所以江左諸儒，並傳其學。」

◎◎說文「說，說釋也。从言兌聲。」說釋，卽悅懌。說文繫傳通論曰：「悅者，彌小也。小而言之曰喜，大而言之曰樂。」悅，猶說也。拭也，解脫也。若人心有鬱結，能解釋之也。故於文，心兌爲悅。易曰：「兌，說也，決也。」心有不快，怒自開決也。詩曰：「蟬螿掘閱，一掘閱者，蟬螿之掘土，使解開也。」兌爲口舌，周易說卦文：「說文「兌，說也。」言喜悅懌，否，疑當作責。舜典：「帝曰：龍，朕堯（憎疾也）謏說殄行，愛驚朕師，命汝作納言，夙夜出納朕命，惟允。」

◎◎伊尹說湯，見呂氏春秋本味篇，文繁不錄。嚴可均曰：「案漢志，道家有伊尹五十一篇，小說家有伊尹說二十七篇，本注「其語淺薄，似依託也。」此疑卽小說家之一篇。孟子以割烹要湯，謂此篇也。」（全上古三代文卷一）

◎◎史記齊太公世家：「呂尚蓋嘗窮困，年老矣，以漁釣奸周西伯。」今六韜文韜文師篇載太公辨釣語，六韜詞意淺近，必出依託，彥和所見，未知卽今本文師篇否，文冗庸不錄。

⑤左傳僖公三十年「晉侯秦伯圍鄭，以其無禮於晉。鄭伯使觸之武見秦伯曰：『秦晉圍鄭，鄭既知亡矣。若亡鄭而有益於君，敢以煩執事。』越國以鄙遠，君知其難也。焉用亡鄭以倍鄰？鄰之厚，君之薄也。若會鄭以為東道主，行李之往來，共其乏困，君亦無所害。且君嘗為晉君賜矣，許君焦瑕，朝濟而夕設版焉，君之所知也。夫晉，何厭之有？既東封鄭，又欲肆其西封，若不闕秦，將焉取之？闕秦以利晉，唯君圖之。」秦伯悅，與鄭人盟，使杞子戍之，乃還。

⑥史記仲尼弟子列傳「田常欲作亂於齊，俾高國鮑晏，故移其兵，欲以伐魯。孔子聞之，謂門弟子曰：『夫魯，墳墓所處，父母之國，國危如此，二三子何為莫出？』子貢請行，孔子許之，遂行至齊，說田常曰：『……故子貢一出，存魯，亂齊，破吳，張晉，而霸越。子貢一使，使勢相破，十年之中，五國各有變。』案此事亦見家語屈節解及越絕書內傳陳成恆篇，史公誤採戰國策士虛託之語，絕不可信。伊尹以下四事，惟觸武說秦伯可信，其餘悉不錄。

⑦轉丸飛鉗，皆鬼谷子篇名，轉丸篇文佚。郝懿行曰：『案劉向戰國策序，國策或曰短長，困學紀聞卷十，劉通善為長短說，主父偃學長短縱橫術，邊通學短長。』

⑧史記平原君列傳「毛先生一至楚，而使趙重於九鼎大呂。毛先生以三寸之舌，強於百萬之師。」



①史記蘇秦列傳「秦喟然嘆曰：『使我有雒陽負郭田二頃，吾豈能佩六國相印乎！』後漢書蔡邕傳「連衡者六印磊落」。

張儀列傳「秦惠王封儀五邑」爾雅釋言「服，富也」郭璞注曰「謂隱服富有」字亦作股服。文選西京賦云「鄉邑股服」亦作股軫。羽儀賦云「股股軫軫」。

②弭，止也。息也。文選子虛賦「弭節徘徊」注「節，所仗信節也」。史記鄒食其傳「淮陰侯聞鄒生伏軾下齊七十餘城，乃夜度兵襲齊，齊王田廣以為鄒生費已，遂烹鄒生」。又淮陰侯列傳「高祖捕蒯通，欲烹之」通曰「秦失其鹿，天下共逐之，欲為陛下所為者甚衆，願力不能耳，又可盡烹之邪」乃釋通不烹。又陸賈列傳「陸生遊漢廷，公卿間，名譽甚」以上三人，皆戰國末漢初之辯士也。張釋，即張釋之，去之字，便文耳。漢書張釋之傳「釋之既朝，因前言便宜事」文帝曰「卑之，毋甚高論，令今可行也」。顏師古注「令其議論依附時事也」。漢書杜欽傳（附杜周傳）贊曰「欽浮沈當世，好謀而成，以建始之初，深陳女戒，終如其言，庶幾乎關雎之見微，非夫浮華博習之徒所能規也」。文辯之語，本此贊意。又游俠傳「樓護，字君卿，與谷永俱為五侯上客」長安號曰「谷子雲筆札，樓君卿唇舌」言其見信用也。「本書知音篇，亦稱君卿唇舌，顏頌萬乘，謂鄧嗣張之屬，抵壘公卿，謂陸杜樓諸人也」札樓三「揚

雄解嘲「鄒衍以頡頏而取世責。」夏侯湛東方朔畫贊「苟出不可以直道也。故頡頏以傲世。」案頡頏猶上下浮沈也。詩「燕燕于飛，頡頏之頡之。」傳云「飛而上曰頡，飛而下曰頏。」黃注云「抵噓疑作抵戲，杜周傳贊「業因勢而抵跪。」注「隨音說，一說隨讀與戲同音（許宜反）險也。言擊其危險之虞，鬼谷有抵戲篇也。」（案譜隱篇「謬辭詆戲」謂嘲戲取說也。此抵噓即詆戲之字誤，黃注似迂。）並順風以託勢，其能逆波而泝河，二語精絕。漢代學術文章，皆可作如此觀。

○史記魏豹列傳「漢王聞魏豹反，謂酈生日「魏豹往說魏豹，能下之，吾以萬戶封若。」漢書高紀注引張晏曰「魏類，徐言引聲喻也。」不專魏類，亦在刀筆，謂不僅口說，著於筆札者，亦得稱說。史記蕭相國世家太史公曰「蕭相國何，於秦時爲刀筆吏。」漢書蕭何傳贊師古注曰「刀，所以削書也。古者用簡牘，故吏皆以刀筆自隨也。」撫會，猶言合機。

○范雎上書秦昭王（戰國策五又見史記范雎傳）

臣聞明主蒞位，有功者不得不賞，有能者不能不官，勞大者其祿厚，功多者其爵尊，能治衆者其官大，故不能者不敢當其職焉，能者亦不得蔽隱，使以臣之言爲可，則行而益利其道；若將弗行，則久留臣無爲也。語曰「庸主賞所愛而罰所惡，明主則不然，賞必加於有功，刑必斷於有罪。」今臣之胸不足以當楛

質要不足以待斧鉞，豈敢以疑事嘗試於王乎！雖以臣爲賤而輕辱臣，獨不重任臣者，後無反覆於王前耶！臣聞周有砥厄，宋有結綠，梁有懸黍，楚有和璞，此四寶者，工之所失也，而爲天下名器。然則聖王之所棄者，獨不足以厚國家乎！臣聞善厚家者取之於國，善厚國者取之於諸侯。天下有明主，則諸侯不得擅厚矣。是何故也？爲其徇榮也。良醫知病人之死生，聖主明於成敗之事。利則行之，害則舍之，疑則少嘗之。雖堯舜禹湯復生，弗能改已。語之至者，臣不敢載之於書，其淺者又不足聽也。意者臣愚而不闡於王心耶？抑其言臣者將賤而不足聽耶？非若是也，則臣之志願少賜辭觀之閒，望見足下而入之。

⑤ 李斯上始皇書（文選）

臣聞吏議逐客，竊以爲過矣。昔穆公求士，西取由余於戎，東得百里奚於宛，迎蹇叔於宋，來邳豹公孫支於晉。此五子者，不產於秦，穆公用之，并國三十，遂霸西戎。孝公用商鞅之法，移風易俗，民以殷盛，國以富彊，百姓樂用，諸侯親服，獲楚魏之師，舉地千里。至今治彊，惠王用張儀之計，拔三川之地，西并巴蜀，北收上郡，南取漢中，包九夷，制鄢郢，東據成臯之險，割膏腴之壤，遂散六國之從，使西面事秦，功施到今。昭王得范雎，廢穰侯，逐華陽，彊公室，杜私門，蠶食諸侯，使秦成帝業。此四君者，皆以客之功。由此觀之，客何負於秦哉！向使四君却客而弗納，疎士而弗用，是使國無富利之實，而秦無彊大之名也。今陛下政昆山之

王有隨和之寶，垂明月之珠，服太阿之劍，乘織羅之馬，建翠鳳之旗，樹靈饌之鼓。此數寶者，秦不生一焉，而陛下悅之，何也？必秦國之所生，然後可。則夜光之璧不飾朝廷，犀象之器不爲玩好，而趙衛之女不充後庭，駿騏驎不實外廐，江南金錫不爲用，西蜀丹青不爲采，所以飾後宮，充下陳，娛心意，悅耳目者，必出於秦。然後可。則是宛珠之簪，傅璣之珥，阿攝之衣，錦繡之飾，不進於前，而隨俗雅化，佳冶窈窕，趙女不立於側也。夫擊瓠，叩缶，彈箏，搏箏，而歌呼鳴鳴，快耳者，真秦之聲也。鄭衛桑間，韶虞武象者，異國之樂也。今棄叩缶擊瓠，而就鄭衛，退彈箏，而取韶虞，若是者何也？快意當前，適觀而已矣。今取人則不然，不問可否，不論曲直，非秦者去，爲秦者逐。然則是所重者在乎色樂珠玉，而所輕者在乎民人也。此非所以跨海內，制諸侯之術也。臣聞地廣者粟多，國大者人衆，兵強者則士勇，是以太山不讓土壤，故能成其大河海，不擇細流，故能就其深。王者不卻衆庶，故能明其德。是以地無四方，民無異國，四時充美，鬼神降福。此五帝三王之所以無敵也。今乃棄黔首，以資敵國，卻賓客，以讎諸侯，使天下之士退而不敢西向，裹足不入秦。此所謂藉寇兵，而齎盜糧者也。夫物不產於秦，可寶者多；士不產於秦，願忠者衆。今逐客以資敵國，損民以益讎，內自虛而外樹怨諸侯，求國無危，不可得也。

③校勘記：「煩」字可疑。案「煩」當作「順」，「撥」移爲「順」，誤作「煩」。可以互證。又「封禪」爲文理順序，「願元」誤作「煩」。



是亦一證矣。韓非子說難篇精微周密，可作參攷，錄於下。

凡說之難，非吾知之有以說之難也；又非吾辯之難，能明吾意之難也；又非吾敢橫失能盡之難也。凡說之難，在知所說之心，可以吾說當之。所說出於為名高者也，而說之以厚利，則見下節而遇卑賤，必棄遠矣。所說出於厚利者也，而說之以名高，則見無心而遠事情，必不收矣。所說實為厚利而顯為名高者也，而說之以名高，則陽收其身而實疎之。若說之以厚利，則陰用其言而顯棄其身。此之不可不知也。夫事以密成而以泄敗，未必其身泄之也，而語及其所匿之事，如是者身危。貴人有過端，而說者明言善議以推其惡者，則身危。周澤未渥也，而語極知，說行而有功，則德亡。說不行而有敗，則見疑。如是者身危。夫貴人得計而欲自以為功，說者與知焉，則身危。彼顯有所出事，迺自以為也，故說者與知焉，則身危。彊之以其所必不為，止之以其所不能已者，身危。故曰：與之論大人，則以為聞己；與之論細人，則以為鬻權。論其所愛，則以為借資；論其所憎，則以為嘗己。徑省其辭，則不知而屈之；汎濫博文，則多而久之。順事陳意，則曰怯懦而不盡；慮事廣肆，則曰草野而倨侮。此說之難，不可不知也。凡說之務，在知飾所說之所敬而減其所醜；彼自知其計，則無以其失窮之；自勇其斷，則無以其敵怒之；自多其力，則無以其難概之；規其事與同計，譽其人與同行者，則以飾之，無傷也；有與同失者，則明飾其無失也。大忠無所撓辭，悟言無所擊。

堆，迺後申其辯知焉；此所以親近不疑，知盡之難也。得曠日彌久而周澤既渥，深計而不疑，交爭而不罪，  
通明計利害以致其功，直指是非以飾其身，以此相持，此說之成也。伊尹爲庖，百里奚爲虜，皆所由干其  
上也。故此二子者，皆聖人也，猶不能無役身而涉世，如此其汙也，則非能仕之所設也。宋有宮人，天雨牆  
壞，其子曰：不築且有盜，其鄰之父亦云。葦而果大亡其財，其家甚知其子，而疑鄰人之父。昔者鄭武公欲  
伐胡，迺以其子妻之，因問羣臣曰：吾欲用兵，誰可伐者？關其思曰：胡可伐。迺戮關其思，曰：胡兄弟之國也，  
子言伐之，何也？胡君聞之，以鄭爲諷己而不備鄭。鄭人襲胡，取之。此二說者，其知皆當矣。然而甚者爲戮，  
薄者見疑，非知之難也。虞知則難矣。昔者彌子瑕見愛於衛君，衛國之法，竊駕君車者罪至刑。既而彌子  
之母病，人聞，往夜告之。彌子矯駕君車而出，君聞之而賢之，曰：孝哉，爲母之故而犯刑罪。與君遊果園，彌  
子食桃而甘，不盡而奉君。君曰：愛我哉，忘其口而念我。及彌子色衰而愛弛，得罪於君。君曰：是嘗矯駕吾  
車，又嘗食我以其餘桃，故彌子之行，未變於初也。前見賢而後獲罪者，愛憎之至變也。故有愛於主，則知  
當而加親；見憎於主，則罪當而加疏。故諫說之士，不可不察愛憎之主，而後說之矣。夫龍之爲蟲也，可擾  
狎而騎也，然其喉下有逆鱗徑尺，人有嬰之，則必殺人。人主亦有逆鱗，說之者能無嬰人主之逆鱗，則幾  
矣。

⑤漢書鄒陽傳陽與吳嚴忌枚乘等俱仕吳皆以文辯著名久之吳王以太子事怨謔稱疾不朝陰有邪謀陽奏書諫爲其事尚隱恐指斥言故先引秦爲論因道胡越齊趙淮南之難然後迺致其意其辭曰：

臣聞秦倚曲臺之宮，懸衡天下，畫地而不犯，兵加胡越，至其晚節末路，張耳陳勝連從兵之據，以叩函谷，咸陽遂危，何則？列郡不相親，萬室不相救也。今胡數涉北河之外，上覆飛鳥，下不見伏葦，關城不休，救兵不止，死者相隨，輦車相屬，轉粟流輸，千里不絕，何則？強趙責於河間，六齊望於惠后，城陽顧於盧博，三淮南之心思墳墓，大王不受，臣恐救兵之不專，胡馬遂進窺於邯鄲，越水長沙，還舟青陽，雖使樂并淮陽之兵，下淮東，越廣陵，以遏越人之糧，漢亦折西河而下，北守津水，以轄大國，胡亦益進，越亦益深，此臣之所爲大王患也。臣聞交龍襄首奮翼，則浮雲出流，霖雨咸集，聖主底節修德，則游談之士，歸義思名，今臣盡智畢議，易精極慮，則無國不可奸，飾固陋之心，則何王之門不可曳長裾乎！然臣所以歷數王之朝，背淮千里而自致者，非惡臣國而樂吳民也，竊高下風之行，尤悅大王之義，故願大王之無忽，察聽其志。臣聞鸞鳥余百，不如一鶚，夫全趙之時，武力鼎士，袂服叢臺之下者，一旦成市，而不能止，幽王之湛患，淮南連山東之俠，死士盈朝，不能還厲王之西也，然而計議不得，雖諸貴不能安其位，亦明矣。故願大王審畫而

已始孝文皇帝據關入立，寒心銷志，不明求友，自立天子之後，使東牟朱虛東襄儀父之後，深創嬰兒王之，壞子王梁代，益以淮陽，卒仆濟北，囚弟於雍者，豈非象新垣平等哉！今天子新據先帝之遺業，左規山東，右制關中，變權易勢，大臣難知，大王弗察，臣恐周鼎復起於漢，新垣過計於朝，則我吳遠嗣，不可期於世矣。高皇帝燒棧道，水章邯，兵不留行，收葬民之倦，東馳函谷，西楚大破，水攻則章邯以亡其城，陸擊則荆王以失其地，此皆國家之不競者也。願大王孰察之。

又陽傳云：「景帝少弟梁孝王貴戚亦特士，於是鄒陽枚乘嚴忌知吳不可說，皆去之梁，從孝王辭。陽爲人有智略，抗慨不苟，合介於羊勝公孫詭之間，勝等疾陽，惡之。孝王怒，下陽吏，將殺之。陽客遊，以諫見食，恐死而負秦，乃從獄中上書，書奏孝王，孝王立出之，卒爲上客。」上梁王書文繁不錄。

⑤後漢書馮衍傳：「馮衍，字敬通，更始二年，遣尙書僕射鮑永行大將軍事，安集北方，衍以計說永云云。」文繁不錄。章懷注曰：「東觀記，衍更始時爲偏將軍，與鮑永相善，更始旣敗，固守不以時下。建武初，爲揚化大將軍，接辟鄧禹府，數奏記於禹，陳政言事，自明君以下，皆是諫鄧禹之詞，非勸鮑永之說，不知何據，有此乖違。」嚴可均曰：「全後漢文二十。」案章懷注，據東觀記謂是諫鄧禹之詞，非說鮑永。今攷建武初，衍未辟鄧禹府，禹亦未至并州，至滎兵來降，見黜之後，始詣鄧禹耳。此當從范書作說鮑永。

爲是。據東觀記，衍數說，鄧禹，全後漢文僅輯得三條，亡佚殆盡矣。衍在光武時，被黜，仕不得顯，卒至西歸故郡，閉門自保，不敢復與親故通，所謂歷聘而罕遇也。

④紀評曰「樹義甚偉」

⑤陸機文賦曰「論精微而明暢，說煒燁而譎誑」。李善注曰「說以感動爲先，故煒燁譎誑」。士衡蓋指戰國策士而言，彥和謂言責悅釋，正卽煒燁之義，惟當以忠信爲本，不可流於譎誑。紀氏稱爲樹義甚偉，是也。

### 詔策第十九

皇帝御

九孫云引御覽五

寓

費云案看

其言也神

淵嘿黼黻

孫云御覽

作負辰而

響盈四表

唯孫云御覽唯

詔策乎

昔軒轅唐虞同稱爲命，命之爲義，

制性之本也。

其在三代

孫云御覽

事兼誥誓，誓以訓，訓以戒，誥以

敷政，命喻自天，故授官

元作

錫允

鈴木云

易之姤象，后以施命，誥四

方，誥命動民，若天下之有風矣。

降及七國，並稱曰令

鈴木云

王本同

令者，使也。

秦并天下，改命曰制。

漢初定

令者，使也。

秦并天下，改命曰制。

漢初定

令者，使也。

秦并天下，改命曰制。

漢初定

儀則則命有四品。

云銜一則字不定義為讀蔡

一曰策書，二曰制書，三

曰詔書，四曰戒敕。

孫云御覽 敕戒州部。

孫云御覽 詔詰百官，制施

赦命。

孫云御覽

策封王侯。

策者簡也，制者裁也，詔者告也，敕者正也。

詩云：畏此簡書，易稱君子以制度數。

顧校作數度

禮稱明君之詔，書稱敕

天之命，並本經典以立名目。遠詔近命，習秦制也。

記稱絲綸，所以應

接羣后。虞重納言，周貴喉舌。

故兩漢詔詰

孫云御覽 職在尚書。

王言之大，動入史策，其出如綍，不反若汗。是以淮南有英才，武帝使

相如視草。隴右多文士，光武加意於書辭，豈直取美當時，亦敬慎來

葉矣。觀文景以前，詔體浮新。武帝崇儒，選言弘奧。策封三

王，文同訓典。

元作觀

戒淵雅，垂範後代。

及制詰

黃云詔 嚴助，即云

厭承明廬，蓋寵才之恩也。

孝宣璽書，賜太守陳遂。

賜太守元作責

亦故舊之厚也。

孫云御覽

光武撥亂，留意斯文。

孫云御覽 而

造次喜怒，時或偏濫。詔賜鄧禹，稱司徒為堯，敕責侯霸，稱黃鉞一下。

若斯之類，實乖憲章。○暨明帝魏木云，崇學，雅朱改。詔間出。安和

政弛，穡安弛作飛。禮閣鮮才，每爲詔敕，假手外請。○建安之末，文理

代興，潘勖九錫，典雅逸羣。○衛覬元作覬，孫改顧校作禪，誥符命孫云

采炳耀，弗可加已。孫云，覬弗。○自魏晉誥策，孫云，覬覽。職在中書，劉

放張華，互管孫云，覬覽。斯任，施命孫云，覬覽。發號洋洋盈耳。○魏文帝下

詔，孫云，覬覽。作辭義多偉，至於作威作福，其萬慮之一弊乎！○晉氏中

興，唯明帝崇才，以溫嶠文清，故引入元說，朱按中書。自斯以後，體憲阮

風流矣。○夫王言崇祕，大觀在上，所以百辟其刑，萬邦作

孚。○故授官選賢，則義炳重離之輝；優文封策，則氣含風孫云，雲雨之

潤；敕戒恆誥，則筆吐星漢之華；治孫云，覬覽。戎變伐，則聲有洊雷之威；昔

災肆赦，則文有春露之滋；明罰敕法，則辭有秋霜之烈；此詔策之大略

也。○戒敕爲文，實詔之切者；周穆命郊元作，鄧朱改。父受敕憲，此其事

也。○魏武稱作敕戒，當指事而語，一作，覬改。從勿得依違，曉治要矣。及晉

文心雕龍卷四 詔策 五一 開明書店印

武敕戒備告百官。敕都督以兵要，戒州牧以董司，警郡守以恤隱，勒牙門以禦衛，有訓典焉。

戒者慎也。禹稱戒之用休。君父至尊，在三罔元作同許說孫極。

漢高祖

孫云御覽無祖字

之敕太子，東方朔之戒子，亦顧命之作也。及馬援

已下，各貽家戒。班姬女戒，足稱母師也。教者效也。出言而民效也。

孫云御覽上放契敷五教無此四字故王侯稱教。昔鄭弘孫云御覽之

守南陽，條教爲後所述，乃事緒明也。孔融之守北海，文教麗而罕。

御覽罕下於理，乃治體乖也。若諸葛孔明之詳約，庾稚恭之明斷，並

理得而辭中，教一作辭從之善也。自教以下，則又有命。詩云：有命在

天明。本林云命爲重也。周禮曰：師氏詔王爲輕命。本林云本上有

無命二字今詔重而命輕者，古今之變也。

贊曰：皇王施令，寅嚴宗誥。我有絲言，兆民尹好。輝音峻舉，鴻風

遠蹈。騰義飛辭，渙其大號。本林云王本罔



○說文字，稽文从禹，作寓。文選沈約奏彈王源，「自宸歷御寓。」字亦作寓。御寓字應改作御寓。漢書成帝紀贊曰：「臨朝淵嘿，尊嚴若神。」尚書顧命：「設黼辰。」偽孔傳曰：「辰，屏風，畫爲斧文，置戶牖間。」禮記曲禮下：「天子當辰而立。」

○性，疑當作姓。說文：「姓，人所生也。從女從生，會意。生亦聲。古之神聖母感天而生子，故稱天子。」古人最重得姓，故黃帝二十五子，其得姓者十四人。契爲司徒，賜姓子氏；柏翳爲舜主畜，賜姓羸；蓋必立功有德，始得賜姓也。國語周語下：「皇天嘉之，祚以天下，賜姓曰姬，氏曰有夏，祚四蠻國，命以侯伯，賜姓曰姜，氏曰有呂。」唯有嘉功，以命姓受祀，迄於天下。命姓受氏而附之以令名。制姓，猶言賜姓命姓矣。凡命姓者，亦必授之以官，故百姓卽爲百官也。禘讓之際，尤必稱天而命之。論語堯曰篇：「堯曰：『咨爾舜！天之歷數在爾躬，允執其中，四海困窮，天祿永終。』舜亦以命禹。」彥和之意，以爲命之本義，由於制姓，至三代始事兼諡誓耳。

○黃注：「誓以訓戒，書甘誓湯誓泰誓牧誓費誓秦誓是也。誥以敷政，書召誥洛誥是也。命以授官，書微子之命蔡仲之命畢命罔命是也。」春秋元命苞：「命者，天之命也。」萬物咸命於天，故天命單謂之命。授官，謂如唐虞三代之命官。周禮春官典命注：「謂王遷秩羣臣之誓。」錫允，謂如軒轅唐虞之命姓。

允當作胤。說文「胤，子孫相承續也。」爾雅釋詁「胤，繼也。」錫胤，猶言賜姓。大雅既醉「君子萬年，永

錫祚胤。」

④易姤卦象曰「天下有風，姤，后以施命誥四方。」（姤卦巽下乾上。）正義曰「風行天下，則無物不遇，故爲遇象。（象曰「姤，遇也，柔遇剛也。」）故爲遇之象。」后以施命誥四方者，風行草偃，天之威命，故人君法此以施教命，誥於四方也。」

⑤說文「命，使也。」「令，發號也。」漢書東方朔傳「令者命也。」賈子禮容語下「命者，制令也。」戴洞六書故曰「命者，令之物也。令出於口，成而不可易之謂命。秦始皇改令曰詔，命曰制，即詔與制，可以見命令之分。」朱駿聲通訓定聲云「按在事爲令，在言爲命，散文則通，對文則別。」

⑥史記秦始皇本紀二十六年「丞相煇等議上尊號王爲秦皇，命爲制，令爲詔。」獨斷曰「詔，猶詒也。三代無其文，秦漢有焉。」

⑦「漢初定儀則，則命有四品。」上則字疑當作法。史記叔孫通列傳「定宗廟儀法，及稍定漢諸儀法，皆叔孫通爲太常所論著也。」本書章表篇「漢定禮儀，則有四品。」本篇則五字爲句，則字有寫作刻者，傳書者誤分爲二則字，因綴於上句而奪去法字。蔡邕獨斷「漢天子正號曰皇帝，其言曰制詔，其

命令一曰策書，二曰制書，三曰詔書，四曰戒書。

策書一策者簡也。禮曰「不滿百文，不書於策」。其制長二尺，短者半之，其次一長一短，兩編，下附篆書。起年月日，稱皇帝曰，以命諸侯王三公。其諸侯三公之薨於位者，亦以策書諱謚其行而賜之，如諸侯之策。三公以罪免，亦賜策文，體如上策而隸書，以尺一木兩行，唯此爲異者也。

制書一帝者制度之命也。其文曰制詔三公，敕令贖令之屬是也。

詔書一詔，誥也。有三品。其文曰「告某官，官如故事」。是爲詔書。羣臣有所奏請，尙書令奏之下，有制曰：天子答之曰「可」。《史記始皇本紀集解引蔡邕》曰：「羣臣有所奏請，尙書令奏之下，有司曰制。天子答之曰可。」若下某官云云，亦曰詔書。羣臣有所奏請，無尙書令奏制字，則答曰「已奏如書」。本官下所當至，亦曰詔書。

戒書一戒，敕刺史太守及三邊督官，被敕文曰，有詔敕某官，是爲戒敕也。世皆名此爲策書，失之遠矣。《說文》「策，馬箠也」。《冊符命也。諸侯進受於王也。象其札一長一短，中有二編之形。《經傳多假策爲冊。書金縢》「史乃冊祝」。鄭注「冊，謂簡書也」。《儀禮聘禮正義》「簡者，未編之稱。策，是象簡相連之名」。《左氏春秋序正義》「單執一札，謂之簡。連編諸簡，乃名爲策」。《釋名釋書契》「策書，敕令於上，所

以驅策諸下也。漢制，約敕封侯曰冊，冊，蹟也。敕使整蹟，不犯之也。

說文「制，裁也。從刀從未，未，物成有滋味，可裁斷。」廣雅釋詁「制，折也。」魯論語「片言可以制獄。」

古論語作折獄。孟子「可使制梃。」注「作也。」後漢書蔡邕傳「制作國之典也。」

說文「詔，告也。从言从召，召亦聲。」通訓定聲曰「按周禮諸職，凡言詔者，皆下告上之辭。周禮職各注皆以告訓詔。」釋名釋典義「詔書，詔照也。昭也。人暗不見事宜，則有所犯，以此照示之，使昭然知所由也。」管子小稱篇「仲父亦將何以詔寡人。」又小匡篇「鮑叔曰：君詔使者曰：寡人有不令之臣，在君之國，請之以戮羣臣。」管子書出戰國，是當時已有尊告卑之意。

說文「敕，誡也。」小爾雅廣言「敕，正也。」虞書「敕天之命。」傳「正也。」此彥和所本。顧炎武金石文字記曰「敕者，自上命下之辭。漢時人官長行之，據屬，祖父行之子孫，皆曰敕。前史陳咸傳言「公移敕書，」而孫寶之告督郵，何並之告武吏，俱載其文爲敕曰：他如韋賢丙吉趙廣漢韓延壽王尊朱博龔遂之傳，其言敕者凡十數見。後漢書始變爲勅，而後人因之。何曾傳「人以小紙爲書者，勅記室勿報。」則晉時上下猶通稱之也。至南北朝以下，則此字惟朝廷專之，而臣下不敢用。」（北齊樂陵王百年書書數勅字，以大逆論被殺。）說文有敕無勅，呂忱字林始有之。（一切經音義六引）勅在說文力部，訓

勞也。從力來聲。與數字音義全異。徐願說文解字注箋曰：「數字東旁，與來字草書相似，因譌爲勑。」

⑤詩小雅出車「畏此簡書」傳曰「簡書，戒命也。」正義「古者無紙，有事書於簡，謂之簡書。」易節卦象辭「澤上有水，節，君子以制數度，議德行。」制度數當依易本文作數度。尚書益稷「勑天之命，惟時惟幾。」孔傳曰「勑，正也。奉正天命以臨民，惟在順時，惟在慎微。」陳先生曰「明君之詔，明君當是明神之誤，周禮司盟「北面詔明神」是也。」遺詔，謂書於簡策者，近命，則面諭也。

⑥禮記緇衣「王言如絲，其出如綸；王言如綸，其出如綽。」注「言言出彌大也。綽，引棺索也。」綸，羸於絲，綽又大於綸。

⑦尚書舜典「命龍作納言。」詩大雅燕民「出納王命，王之喉舌。」

⑧續漢書百官志三「尚書令一人。本注曰「承秦所置。」尚書六人。侍郎三十六人。本注曰「主作文書起草。」劉昭注補曰「尚書龍作納言，出入帝命。應劭曰，今尚書官，王之喉舌。」

⑨漢書劉向傳「易曰「渙汗其大號。」言號令如汗，汗出而不反者也。」

⑩漢書淮南王傳「時武帝方好藝文，以安屬爲諸父，博辯善爲文辭，甚尊重之。每爲報書及賜，常召司馬相如等視草乃遣。」

○後漢書隗囂傳「置賓客掾史，多文學士，每所上事，當世士大夫皆諷誦之。故帝有所辭答，尤加意焉。」又周榮傳「古者帝王有所號令，言必弘雅，辭必溫麗，垂於後世，列於典經。故仲尼嘉唐虞之文章，從周室之郁郁。」

○史記儒林列傳序「漢興，尚有干戈，平定四海，亦未暇遑庠序之事也。孝惠呂后時，公卿皆武力有功之臣，孝文時頗徵用，（言孝文稍用文學之士居位。）然孝文帝本好刑名之言，及至孝景，不任儒者。今上卽位，武安侯田勢爲丞相，趙主刑名，百家之言，廷文學儒者數百人。公孫弘爲學官，悼道之鬱滯，乃請曰：「臣謹案詔書律令下者，明天人分際，通古今之義，文章爾雅，訓辭深厚，恩施甚美。小吏淺聞，不能究宣，無以明布諭下。」制曰可。自此以來，則公卿大夫士吏斌斌多文學之士矣。」按勸記「御覽新作雜，雜字是也。」

○史記三王世家載元狩二年策封三王文，茲錄如下：

策封齊王閔

維六年（漢書作惟元狩六年）四月乙巳，皇帝使御史大夫湯廟立子閔爲齊王。曰：於戲！小子閔，受茲青社，朕承祖考（漢書作天序）維稽古，建爾國家，封于東土，世爲漢藩輔。於戲！念哉！悲朕之詔，惟命不

于常人之好德，克明顯光，義之不圖，俾君子悉爾心，允執其中，天祿永終，厥有德不滅，乃凶于而國，害于爾躬，於戲！保國艾民，可不敬與！王其戒之！  
（史記三王世家漢書武五子傳）

策封燕王旦

維六年四月乙巳，皇帝使御史大夫湯廟立于旦爲燕王，曰：於戲！小子旦，受茲玄社，朕承祖考，維稽古，建爾國家，封於北土，世爲漢藩輔。於戲！望弼氏，慮者默心，侵犯寇盜，加以姦巧，邊萌於戲！朕命將軍徂征，厥罪，萬夫長，千夫長，三十有二君，（漢書作帥）皆來降旗，奔師，望弼使城，北州以綏，悉爾心，毋作怨，毋犯德，（漢書作毋作樂德）毋乃廢備，非教士不得從，儆於戲！保國艾民，可不敬與！王其戒之！（同上，漢書有刪節）

策封廣陵王胥

維六年四月乙巳，皇帝使御史大夫湯廟立于胥爲廣陵王，曰：於戲！小子胥，受茲赤社，朕承祖考，維稽古，建爾國家，封于南土，世爲漢藩輔。古人有言曰：大江之南，五湖之間，其人輕心，揚州保疆，三代要服，不及以政，（漢書作正）於戲！悉爾心，戰戰兢兢，乃惠乃順，毋侗，（漢書作桐）好佚，毋運宵人，維法維則，書云：臣不作威，不作福，靡有後羞，於戲！保國艾民，可不敬與！王其戒之！（同上，漢書有刪節）

褚先生曰：「武帝之時，同日而俱拜三子爲王，爲作策以申戒之。」

①④漢書嚴助傳武帝賜嚴助書：「制詔會稽太守君厭承明之慮，勞侍從之事，懷故土出爲郡吏，會稽東接于海，南近諸越，北枕大江，間者闕焉，久不聞問，具以春秋對，毋以蘇秦縱橫。」黃校善作詔，是也。

①⑤漢書游俠傳：「陳遵祖父遂，字長子，宣帝微時與有故，相隨博奕，數負進，及宣帝卽位，用遂，精選至太原太守，遷賜遂，嚴書曰：「制詔太原太守官尊祿厚，可以償博進矣。」妻君寧（遂之妻名）時在旁，知狀，遂於是辭謝，因曰：「事在元平元年赦令前。」其見厚如此。」荀悅漢紀云：「杜陵陳遂，字長子，上微時與遊戲博奕，數負遂，上卽位，稍見進用，至太原太守，乃賜遂，嚴書曰：「制詔太原太守官尊祿重，可以償博負矣。」」札遠十二：「孝宣嚴書賜太守陳遂，注云：「賜太守，元作責博士，攷漢書改，注本作責博進，陳遂。」馮校云：「賜太守，元版作責博士，梅鼎祚所改也，當作責博進。」紀云：「當作償博進，改爲賜太守，似非。」案疑當作責博于陳遂，此陳遂負博進，嚴書責其償，漢書所載甚明，明元本惟于字誤作士，責博二字則不誤，梅黃固妄改，紀校亦誤讀漢書，皆不足馮也。」案孫說亦非也，宣帝微時，依許廣漢兄弟及祖母家史氏，其貧可知，陳遂杜陵豪右，何至博負而不償耶！宣帝謂我賜汝之尊官厚祿，可以抵償負汝之費矣。（錢大昕云，進本作費。）妻君寧云云者，猶言君寧知我所負之數，明足以相抵也，余



以漢紀語意更顯。宣帝與遂親厚，賜書以爲戲，遂恃有故恩，因曰：「事在赦令前，亦戲辭也。」故漢書曰：「其見厚如此。」查和本文當作價博與陳遂。

④後漢書鄧禹傳：「鄧禹曰：『司徒免也，亡賊桀也。』長安吏人逸逸，無所依歸，宜以時進討，鎮慰西京，繫百姓之心。」又馮勤傳：「書賜侯霸曰：『崇山峻都何可偶，黃錢一下無虞所，欲以身試法耶？將殺身以成仁耶？』」

⑤續漢書百官志三注補引決錄注曰：「丁邯遷漢中太守，妻弟爲公孫述將，收妻送南鄭獄，免冠徒跣自陳，詔曰：『漢中太守妻，乃繫南鄭獄，誰當搔其背垢者？』懸牛頭，賣馬脯，盜跖行，孔子語以邯服罪，且邯一妻，冠履勿謝。」（意謂邯妻弟爲敵將，何必以邯妻服罪。）此亦所謂乖憲之類。

⑥明帝如永平二年詔驃騎將三公及幸辟雍行養老禮詔：「章帝，如建初四年使諸儒共正經義，詔令選高材生受古學，詔皆所謂雅詔聞出者。御覽帝作章是也。安和當作和安。後漢竇憲傳：『和帝即位，太后臨朝，憲以侍中內幹機密，出宣詔命，其所施爲，輒外令太傅鄧彪奏，內白太后，事無不從。』安帝政在外戚鄧氏，度亦如竇憲故事，所謂「假手外請」也。

⑦周禮大宗伯職：「以九儀之命正邦國之位。」韓詩外傳八：「傳曰：諸侯之有德，天子錫之一錫。」

車馬，再錫衣服，三錫虎賁，四錫樂器，五錫納陛，六錫朱戶，七錫弓矢，八錫鈇鉞，九錫秬鬯。後漢書獻帝紀章懷注引禮舍文嘉曰：「九錫，謂一曰車馬，二曰衣服，三曰樂器，四曰朱戶，五曰納陛，六曰虎賁，七曰人，七曰斧鉞，八曰弓矢，九曰秬鬯。」自虎賁論九錫引禮說樂器作樂則漢書武帝紀「三適謂之有功，乃加九錫。」應劭曰：「一曰車馬，二曰物名同韓詩外傳，次序略異。」此皆天子制度，尊之故事，事錫與但數少耳。」張晏曰：「九錫，經本無文，周禮以爲九命，春秋說有之。」漢書王莽傳上載張竦爲陳崇草奏，稱莽功德，列舉多條，潘勗册魏公九錫文，近擬竦文，遠學尚書，自後大監移國，莫不作九錫文，如塗附塗而典贍雅飭，則無有及此者。文選三十五魏志武帝紀載其文，依文選錄於下。

制詔使持節丞相領冀州牧武平侯。（魏志無此句。）朕以不德，（朕上有曰字。）少遭閔凶，越在西土，遷于唐衛，當此之時，若綴旒然，宗廟乏祀，社稷無位，羣凶覲覲，分裂諸夏，一人尺土，朕無獲焉。即我高祖之命，將墜於地，朕用夙興假寐，震悼于厥心，曰：惟祖惟父，股肱先正，其孰恤朕躬。乃誘天衷，誕育丞相，保乂我皇家，弘濟于艱難，朕實賴之。今將授君典禮，其敬聽朕命！

昔者董卓初興國難，羣后失位，以謀王室，君則攝進，首啓戎行。此君之忠於本朝也。後及黃巾反易天常，侵我三州，延于乎民，君又討之，剪除其逆，以寧東夏。此又君之功也。韓暹楊奉專用威命，又賴君勳，克聽

其難，遂建許都，造我京畿，設官非祀，不失舊物，天地鬼神，於是獲乂。此又君之功也。袁術僭逆，肆于淮南，僭僭君靈，用丕顯謀，斬陽之役，橋蕤授首，稜威南屬，術以殞潰。此又君之功也。鉶戈東指，呂布就戮，乘軒將反，張揚沮勳，畦固伏罪，張繡稽服。此又君之功也。袁紹逆常，謀危社稷，憑恃其衆，稱兵內侮，當此之時，王師寡弱，天下寒心，莫有固志，君執大節，精貫白日，奮其武怒，運諸神策，致屈官渡，大殲醜類，俾我國家，拯於危墜。此又君之功也。濟師洪河，拓定四州，袁譚高幹，咸象其首，海盜奔迸，黑山順軌。此又君之功也。爲丸三種，崇亂二世，袁尚因之，逼據塞北，東馬懸車，一征而滅。此又君之功也。劉表背誕，不供貢職，王師首路，咸風先逝，百城入郡，交臂屈膝。此又君之功也。馬超成宜，同惡相濟，濱據河潼，求逞所欲，殄之渭南，獻獻萬計，遂定邊城，撫和戎狄。此又君之功也。鮮卑丁令，重譯而至，算于（韋音必計反，魏志作單于）白屋，請吏帥職。此又君之功也。君有定天下之功，重以明德，班敘海內，宣美風俗，勞施勸教，恤慎刑獄，吏無苛政，民不同惡，敦崇帝族，援繼絕世，舊德前功，罔不成秩。雖伊尹格于皇天，周公光于四海，方之義如也。朕聞先王並建明德，胙之以土，分之以民，崇其寵章，備其禮物，所以蕃衛王室，左右厥世也。其在周成，管蔡不靖，懲難念功，乃使邵康公錫齊太公履，東至于海，西至於河，南至于穆陵，北至於無棣，五侯九伯，實得征之。世胙太師，以表東海，爰及襄王，亦有楚人不供王職，又命晉文，登爲侯伯，錫以二貉，虎賁鈇鉞，鉅

聖弓矢，大啓南陽，世作盟主，故周室之不壞，繫二國是賴。今君稱丕顯德，明保朕躬，奉答天命，導揚弘烈，綏爰九域，罔不率俾；功高乎伊周，而賞卑乎齊晉，朕甚惡焉！朕以眇身，託於兆民之上，承思厥艱，若涉淵水，非君攸濟，朕無任焉。

今以冀州之河東、河內、魏郡、趙國、中山、鉅鹿、常山、安平、甘陵、平原、凡十郡，封君爲魏公，使使持節、御史大夫，慮授君印綬、冊書、金虎符第一至第五，竹使符第一至第十，錫君玄土，莖以白茅，爰契爾龜，用建冢社。昔在周室，畢公毛公，入爲卿佐，周邵師保，出爲二伯，外內之任，君實宜之，其以丞相領冀州牧如故。今更下俸，置將，朕命以允華夏，其上故傳武平侯印綬，今又加君九錫，其敬聽後命！

以君經緯禮律，爲民軌儀，使安職業，無或遷志；是用錫君大辂、戎辂各一，玄牡二駟，君勤分務本，畜民昏作，粟帛滯積，大業惟興；是用錫君衮冕之服，赤舄副焉。君敦尚謙讓，俾民興行，少長有禮，上下咸和；是用錫君軒懸之樂，六佾之舞。君翼宣風化，爰發四方，遠人回面，華夏充實；是用錫君朱戶以居，君研其明哲，思帝所難，官才任賢，羣善必舉；是用錫君納陛以登，君秉國之鈞，正色處中，織毫之惡，靡不抑退；是用錫君虎賁之士三百人。君糾度天刑，章厥有罪，犯關干紀，莫不誅殛；是用錫君鈇鉞各一。君龍驤虎視，旁眺八維，揜討逆節，折衝四海；是用錫君彤弓一，彤矢百，螭弓十，螭矢千。君以溫恭爲基，孝友爲德，明允萬誠，

感乎朕恩，是用錫君秬鬯一卣，珪瓊副焉。魏國置丞相以下，羣卿百僚，皆如漢初諸王之制。君往欽哉！敬服朕命，簡恤爾衆，時亮庶功用。終爾頌德，對揚我高祖之休命。

◎三國魏志衛覬傳云：「頃之還漢朝，勸贊得代之義，爲文誥之詔。」案獻帝諸禪詔引見魏志文帝紀注者，皆覬所作也。茲錄其乙卯册詔魏王文如下：

惟延康元年十月乙卯，皇帝曰：咨爾魏王，夫命運否泰，依德升降。三代卜年，著於春秋，是以天命不于常，帝王不一姓，由來尙矣。漢道陵遷，爲日已久。安順已降，世失其序。冲質短祚，三世無嗣。皇綱墜廢，帝典頽沮。至于朕躬，天降之災，遭無妄厄。運之會，值長精幽昧之期，變興益銳。禍由闔宮，董卓乘聲，惡甚燒禮，劫遷省御。太僕宮廟，遂使九州福裂，強敵虎爭，華夏鼎沸，蝮蛇塞路。當斯之時，尺土非復漢有，一夫豈復朕民。幸賴武王，德膺符運，奮揚神武，芟夷凶暴，清定區夏，保乂皇家。今王纘承前緒，至德光昭，御衡不迷，布德優遠，聲教被四海，仁風扇鬼區。是以四方效珍，人神響應，天之歷數，實在爾躬。昔虞舜有大功二十，而放助得以下，大禹有疏導之蹟，而重華禪以帝位。漢承堯運，有傳聖之義，加順靈祇，紹天明命。釐降二女，以嬪于魏，使使持節行御史大夫事太常音奉皇帝璽綬，王其承君萬國，敬御天威，允執其中，天祿永終，敬之哉！（隸釋十九載魏文受禪表，文有殘缺，卽彦和所云禪詔也。）

①②晉書職官志「中書監及令。魏武帝爲魏王，置秘書令，典尚書奏事。文帝黃初初，改爲中書，置監令，以秘書左丞劉放爲中書監，右丞孫資爲中書令，監令蓋自此始也。及晉因之，並置一人。」又「中書侍郎一人，直西省，又掌詔令。」三國魏志劉放傳「放善爲書檄，三祖詔命，有所招喻，多放所爲。」晉書張華傳「華在魏爲中書郎，晉武帝時爲度支尚書，當時詔詰，皆所草定。惠帝時爲中書監。」互管斯任，當作並管斯任。魏志劉放傳評「劉放文翰，孫資勤慎，並管喉舌。」此並管語所本。

③魏志蔣濟傳「文帝詔征南將軍夏侯尚曰：『卿腹心重將，特當任使，恩施足死，惠愛可懷，作威作福，殺人活人。』濟謂帝曰：『夫作威作福，書之明誠，天子無戲言，古人所慎，惟陛下察之。』帝遣追取前詔，「辨」當作「截」。

④明帝手詔以溫嶠爲中書令，云「中書之職，酬對多方，斟酌禮宜，非唯文疏而已。非望士良才，何可妄居。卿旣以令望，忠允之懷，著於周旋；且文清而旨遠，宜居機密。今欲以卿爲中書令，朝論亦咸以爲宜。」（藝文類聚四十八引檀道鸞晉陽秋）

⑤易觀卦象辭「大觀在上。」正義曰「謂大爲在下所觀，唯在於上。由在上旣貴，故在下大觀。」周頌烈文「不顯惟德，百辟共刑之。」鄭注禮記中庸曰「不顯，言顯也。辟，君也。言不顯乎文王之德，百」

君盡刑之，謂諸侯法之也。『大雅文王』：『儀刑文王，萬邦作孚。』箋曰：『儀法文王之事，則天下咸信而順之。』

④ 易離卦彖辭：『離，麗也。重明以麗乎正。』象曰：『明兩作離，大人以繼明照於四方。』恆，蓋謂可作常道之詔語。易恆卦彖辭：『聖人久於其道，而天下化成。』大雅大明：『夔伐大商。』傳曰：『夔，和也。』箋曰：『協和伐殷之事。』易震卦象辭：『洊雷震，君子以恐懼修省。』正義曰：『洊者，重也。因，仍也。雷相因，仍，乃為威震也。』尚書舜典：『眚災肆赦。』王肅注曰：『眚，過；災，害；肆，緩過而有害，當緩赦之。』正義曰：『春秋言肆者，皆謂緩縱過失之人，是肆為緩也，眚為過也。言小則恕之，大則宥之。』明罰勅法。』  
易噬嗑象辭。

⑤ 田穆天子傳：『丙寅，天子屬官效器，乃命正公郊父勅憲。』郭注：『憲，教令也。』

⑥ 魏武詔無致晉武敕戒百官詔，存者有泰始四年責成二千石詔。『晉書武帝紀』：『太康初，省州牧詔。』續漢郡國志三注補引：『泰始五年，敕戒郡國計吏。』晉書食貨志：『其敕都督勅牙門諸詔，未見。』

⑦ 戒，敕命，雖皆尊長示卑下之辭，然不限之於君臣之際，故產和於蒼末附論之。『戒之用休。』尚書大禹謨文，孔傳曰：『休，美也。言善政之道，美以戒之。』國語晉語一：『樂共子曰：『民生於三，事之如一。』』

父生之，師教之，君食之，非父不生，非食不長，非教不知生之族也。（族，類也。）故壹事之。

◎◎漢高祖手敕太子文見古文苑十，錄之如下。（章樵注漢書藝文志高祖傳十三篇，固自注高祖與大臣述古語及詔策也，此篇或詔策之一。）

吾遭亂世，當秦禁學，自喜謂讀書無益。洎踐阼以來，時方省書，乃使人知作者之意。追思昔所行，多不是。堯舜不以天下與子，而與他人，此非為不惜天下，但于不中立耳。人有好牛馬，尚惜。况天下耶？吾以爾是元子，早有立意，羣臣咸稱汝友四皓，吾所不能致，而為汝來，為可任大事也。今定汝為嗣。

吾生不學書，但讀書問字而遂知耳。以此故不大工，然亦足自辭解。今視汝書，猶不如吾。汝可勤學習，每上疏宜自書，勿使人也。

汝見蕭曹張陳諸公侯，吾同時人，倍年于汝者，皆拜。并語于汝諸弟，吾得疾遂困，以如意母子相累，其餘諸兒，皆自足立，哀此兒猶小也。

東方朔集載其誠子詩

明者處世，莫尚於中；優哉游哉，與道相從。首陽為拙，柳惠為工；飽食安步，以仕代農。依隨玩世，詭時不逢。才盡身危，好名得華；有羣累生，孤貴失和。遺餘不遷，自盡無多。聖人之道，一龍一蛇；形見神藏，與物變化。



隨時之宜，無有常家。（漢書朔傳贊止節錄）「首陽爲捐」下六語，藝文類聚二十三，御覽四百五十九引此「才盡」句，上有「是故」二字，又有「才盡」至「無多」句，每句中有者字。

尙書顧命，僞孔傳「臨終之命曰顧命」。

◎後漢書馬援傳，援兄子嚴、敘，並喜譏議，而通經俠客，援前在交趾，還書戒之曰：

吾欲汝曹聞人過失，如聞父母之名，耳可得聞，口不可得言也。好論議，入長短，妄是非正法，此吾所大惡也。寧死不願聞子孫有此行也。汝曹知吾惡之甚矣，所以復言者，施衿結綰，申父母之戒，欲使汝曹不忘之耳。龍伯高敦厚周慎，口無擇言，謙約節儉，廉公有威，吾愛之重之，願汝曹勉之。杜季良豪俠好義，憂人之憂，樂人之樂，清濁無所失，父喪致客，數郡畢至，吾愛之重之，不願汝曹勉也。劾伯高不得，猶爲謹勸之士，所謂刻鵠不成，尙類鶩者也。劾季良不得，陷爲天下輕薄子，所謂畫虎不成，反類狗者也。訖今季良尙未可知，郡將下車，輒切齒，州郡以爲言，吾常爲寒心，是以不願子孫勉也。

鄭玄千古大儒，後漢書本傳載其戒子益思書一篇，鄭公出處大端，傳經偉業，仁慈之懷，齊家之道，莫不於此書見之。書中「不爲父母昆弟所容」句，黃丕烈士禮居題跋記二陳澧跋元大德本後漢書云：「吾家貧，不爲父母昆弟所容，是本無不字，俱與唐史承節所撰鄭公碑合。」案無不字者，是本傳謂「玄

少爲鄉耆夫，得休歸，常詣學官，不樂爲吏。父數怒之，不能禁。章懷注引鄭玄別傳：「玄年十一二，隨母還家，正臘會，同列十餘人，皆美服盛飾，語言闕通，玄獨漠然如不及。母私督數之，乃曰：『此非我志，不在所顧也。』」妄人誤以此爲不爲父母所容，其實玄志在遊學，所以能去廝役之吏者，正是爲父母昆弟所優容耳。茲特錄其文於下。

吾家舊貧，爲父母昆弟所容，去廝役之吏，遊學周秦之都，往來幽并兗豫之域，獲觀乎在位通人，處逸大儒，得意者咸從捧手，有所授焉。遂博稽六藝，粗覽傳記，時觀秘書緯術之奧。年過四十，乃歸供養，假田播種，以娛朝夕。（以上游歷學業）遇閻尹擅執，坐黨禁錮，十有四年，而蒙赦令，舉賢良方正有道，辟大將軍三司府，公車再召，比併牒名，早爲宰相，惟彼數公，懿德大雅，克堪王臣，故宣式序，吾自忖度，無任於此。但念述先聖之元意，思整百家之不齊，亦庶幾以竭吾才，故聞命罔從。而黃巾爲害，萍浮南北，復歸邦鄉，入此歲來，已七十矣。（以上出廬年歲）宿業衰落，仍有失誤。（仍類也）案之禮典，便合傳家。今我告爾以老，歸爾以事，將閑居以養性，覃思以終業，自非拜國君之命，問族親之憂，展敬墳墓，觀省野物，胡嘗杖出門乎。家事大小，汝一承之。（以上傳家）吾爾兢兢一夫，曾無同生相依，其勸求君子之道，研鑽勿替，敬慎威儀，以近有德，顧舉成於僚友，德行立於己志，若致聲稱，亦有榮於所生，可不深念邪！可不深念邪！

(以上教誡)吾雖無拔冕之結，頗有讓爵之高，自樂以論贊之功，庶不遺後人之羞。末所憤憤者，徒以亡親墳壟未成，所好羣書，率皆磨滅，不得於禮堂寫定，傳與其人。日西方暮，其可圖乎！(以上自述志事未竟)家今差多於昔，勤力務時，無恤飢寒，非飲食，薄衣服，飾夫二者，尚令吾寡恨。若忽忘不識，亦已焉哉！

◎田後漢書列女班昭傳「昭，字惠班，一名姬，博學高才，作女誡七篇，有助內訓。其辭曰：鄙人愚暗，受性不教，蒙先君之餘寵，賴母師之典訓。(母，傅母也。師，女師也。)年十有四，執箕箒於曹氏。於今四十餘載矣。戰戰兢兢，常懼黜辱，以增父母之羞，以益中外之累。夙夜劬心，勤不告勞，而今而後，乃知免耳。吾性疏頑，教導無素，恆恐子殺。(曹成，字子殺，班昭之子也。)負辱滑朝，聖恩橫加，猥賜金紫，實非鄙人庶幾所望也。男能自謀矣，吾不復以爲憂也。但傷諸女，方當適人，而不漸訓誨，不聞婦禮，懼失容他們，取取宗族。吾今疾在沈滯，性命無常，念汝曹如此，每用惆悵。聞作女誡七章，願諸女各寫一通，庶有補益，裨助汝身，去矣，其助勉之。(去矣，猶言從今以往。)卑弱第一，夫婦第二，敬慎第三，婦行第四，專心第五，曲從第六，和叔妹第七。」女誡文繁不錄。

◎說文「教，上所施，下所效也。」白虎通三教「教者，效也。上爲之，下效之。」文選三十六注引蔡邕獨斷曰「諸侯言曰教。」(今獨斷無此語。)

⑤後漢書鄭弘傳「政有仁惠，民稱蘇息，遷淮陰太守。」劉放曰「案漢郡無淮陰者，當是淮陽，此時未爲陳國也。」案黃注引鄭弘傳曰「弘爲南陽太守，條教法度，爲後所述。」攷弘傳並無此語，未知其何見而云然。（後漢書羊續之傳稱其條教可法，爲後世所述，黃注蓋誤記。）竊疑昔鄭弘之守南陽，當作昔鄭弘之著南宮，本傳云「弘前後所陳有補益，王政者，皆著之南宮，以爲故事。」據此，陽是宮之誤，南宮既誤南陽，後人乃改著字爲守字，不知弘實未爲南陽太守也。

⑥孔融漢末忠烈之士，范曄稱其與琨、王秋霜比質，自是確論。本傳謂融爲北海相，到郡收合士民，起兵講武，表顯儒術，薦賢舉良，在郡六年，日以抗羣賊，轉吏民爲事，似非罕於理者。魏文深好融文，幕天，下有上融文章者，輒賞以金帛，疑有北海鄙夫，僞造融文獻之。（抱朴子清鑒篇云：孔融邊讓文學遊俗，而並不達治務，所在敗績，此亦成敗論人，不足信據。）如古文苑載融六言詩，稱頌曹操，辭極鄙悖，其作僞顯然，彥和所見，或卽此類也。茲錄其立鄭公鄉教於下。（此文載鄭玄傳，可信。）

告高密縣立鄭公鄉教

昔齊魯士鄉，越有君子望，皆異賢之意也。鄭君好學，實懷明德。昔太史公廷尉吳公，謁者僕射鄧公，皆漢之名臣，又南山四皓，有圃公、夏黃公，潛光隱耀，世加其高，皆悉稱公。然則公者，仁德之正號，不必三事大

丈夫也。今鄭君鄉宜曰鄭公鄉。昔東海于公，僅有一節，猶或戒鄉人修其門閭。（事見漢書于定國傳。）  
矧乃鄭公之德，而無和杜之路，可廣開門衢，令容高車，號爲通德門。

⑤⑥三國蜀志諸葛亮傳陳壽上諸葛氏集表曰：「論者或怪亮文彩不豔，而過于丁寧周至。臣愚以爲谷縣大賢也，周公聖人也，考之尚書，谷縣之謨略而雅，周公之詰煩而悉，何則？谷縣與舜禹共談，周公與羣下矢誓故也。亮所與言，盡衆人凡士，故其文指不得及遠也。然其聲教遺言，皆經事綜物，公誠之心，形于文墨，足以知其人之意理，而有補於當世。」案彥和稱孔明詳約，詳謂其丁寧周至，約謂其文彩不豔。

晉書庾翼傳：「翼字稚恭，代庾亮鎮武昌，每竭志能，勞謙匪懈，戎政嚴明，經略深遠，人情翕然，稱其才幹。」  
御覽七百五十四引翼集與僚屬教曰：「頃聞諸君，樛猶有過差者，初爲是政事閑暇，以娛以甘，故未有言也。今知大相聚集，漸以成俗，聞之能不憮然。」又藝文類聚七十四引翼集答參軍于瓌曰：「今惟許其圍棋，餘悉斷。」翼蓋東晉有爲之士，異於清談委蛇者也。

⑦⑧詩大雅大明：「有命自天，命此文王。」凡經典命皆爲上告下之辭，而詔爲下告上之辭。（周禮諸詔字，皆以下告上。）自秦以後，詔惟天子用之，而命則凡上告下之通稱，所謂古今之變也。按勅記：「在

當作自。

○札筵十二。黃注云「案周官師氏職無此職。」案此據師氏職有掌以纘詔王之文，明以臣詔君，為詔輕於命，非謂周禮有為輕命之文也。黃注舉「案此句與上「詩云有命自天，明命為重也」對文，當依梅本作周禮曰師氏詔王，明詔為輕也。輕字下命字衍文，當刪。」

○尹好，疑當作式好，式，語辭也。

### 檄移第二十

震雷始於曜電，出師先乎威聲。故觀電而懼雷壯，聽聲而懼兵威。

兵先乎聲，其來已久。昔有虞林云，始戒於國，夏后初誓於軍，殷

誓軍門之外，周將交刃而誓之。故知帝世戒兵，三王誓師，宣訓我衆，未

及敵人也。○至周穆西征，祭公謀父稱古有威讓孫云，之令，令

有文告孫云，之辭，即檄之本源也。○及

春秋征伐，自諸侯出，懼敵弗孫云，服，故兵出須名，振此威風，暴彼昏

亂。劉獻公之孫云，所謂告之以文辭，董之以武師元作師，武孫云

者也。○齊桓征楚，詰阮作苞汪本作菅茅之闕。○晉厲伐秦，賁箕部

之焚。○管仲、呂相奉辭先路，詳其意義，卽今之檄文。○暨乎戰國，始稱

爲檄。檄者，讞也。孫云明抄本宣露孫云御於外，皦然明白也。○張儀檄

楚書以尺二明白之文，或稱露布，播諸視聽也。孫云御覽作露布者蓋

夫兵以定亂，莫敢自專，天子親戎，則稱恭行天罰，諸侯御孫云御師

則云肅將王誅，故分閭推轂，奉辭伐罪，非唯致果爲毅，亦且孫云御厲

辭爲武。○使聲如衝元作衝，風所擊元作擊，氣似攙槍所掃，奮其武

怒，總其罪人，懲孫云御其惡稔之時，顯其賁盈之數，搖奸宄孫云御

之膽，訂信慎孫云御之心，使百尺之衝，摧折於咫書，萬雉之城，顛墜於

一檄者也。○觀隗囂之檄亡新，布元作有其三逆文，不雕飾而辭

切事明，隴右文士得檄之體矣。○陳琳之檄豫州，元脫孫云

壯有孫云明抄本骨鯁，雖奸闔攜養，章密太孫云御甚發邱

摸金，誣過其虐，然抗辭孫云御書，皦然露骨元作固孫云改又一本

露矣。敢當作木云矣敢指曹公之鋒，幸哉免袁黨之戮也。孫云御覽無

鍾會檄蜀，徵驗甚明。桓公孫云御覽作檄胡，觀釁尤切。並壯筆也。凡檄

之大體，或述此休明，或敘彼苛虐，指天時，孫云明抄本御覽作或述休

審人事，算孫云御覽作彊弱，角權勢，標著龜于前驗，懸鞞鑑于已然。

雖本國信實參兵詐，譎詭孫云御覽作以馳旨，焯焯以騰說，凡此衆條，孫

羽以示迅，不可使辭緩，露板以宣衆，不可使義隱，必事昭而理辨，氣盛

而辭斷，此其要也。若曲趣密巧，無所取才，孫云御覽作矣。又州郡徵吏，亦

稱為檄，固明舉之義也。

移者，易也。移風易俗，令往而民隨者也。相如之難蜀老，文曉而

喻博，有移檄之骨焉。及劉歆之移太常，辭剛而義辨，文移之首也。

陸機之移百官，言約孫云御覽作而事顯，武移之要者也。故檄移為用，事

兼文武，其在金革，則逆黨用檄，順元作命孫云御覽資移，所以洗濯

兼文武，其在金革，則逆黨用檄，順元作命孫云御覽資移，所以洗濯



民心堅同元作用符契，意用孫云小異而體義大同，孫云與檄

參伍，故不重論也。

贊曰：三驅弛剛，九伐先話。○輦鑑吉凶，著龜成敗。惟黃云字本

壓鯨鯢，抵落蜂董，移寶一作易俗，草偃風邁。

○左傳文公七年「趙盾曰：先人有奪人之心，軍之善謀也。」又宣公十二年「孫叔曰：寧我薄人，無人薄我。」軍志曰：先人有奪人之心，薄之也。」司馬法天子之義篇「有虞氏戒於國中，欲民體其命也。夏后氏誓於軍中，欲民先成其處也。殷誓於軍門之外，欲民先意以待事也。周將交刃而誓之，以致民志也。」

○國語周語上「穆王將征犬戎，祭公謀父諫曰：於是乎有刑罰之辟，有攻伐之兵，有征討之備，有威讓之令，有文告之辭。」據此「令有告文之辭」句，令字衍，當刪。馬鑑續事始「周穆王令祭公謀父為威讓之辭，以責狄人之情，此徵始也。」司馬法仁本篇有徵師辭及軍令錄之如下：

冢宰徵師於諸侯曰：「某國為不道，征之。以某年月日，師至於某國，會天子正刑。」冢宰與百官布令於軍曰：「入罪人之地，無暴神祇，無行田獵，無毀土功，無燔牆屋，無伐林木，無取六畜禾黍器械，見其老幼

奉歸勿傷。雖遇壯者，不校勿敵。敵若傷之，醫藥歸之。」

◎左傳昭公十三年「晉人將尋盟，齊人不可。晉侯使叔向告劉獻公曰：『抑齊人不盟，若之何？』對曰：『盟以底信，君苟有信，諸侯不貳，何患焉？』告之以文辭，董之以武師，雖齊不許，君庸多矣。」杜注「董，督也。庸，功也。討之以辭，故功大也。」

◎左傳僖公四年「齊侯以諸侯之師伐楚。管仲對曰：『昔召康公命我先君大公曰：『五侯九伯，女實征之，以夾輔周室。賜我先君履，東至於海，西至於河，南至於穆陵，北至於無棣。爾貢包茅不入，王祭不共，無以縮酒。寡人是徵；昭王南征而不復，寡人是問。』』」（韓非子外儲說左上包茅作菁茅）

◎左傳成公十三年晉侯使呂相絕秦曰：

昔逮我獻公及穆公相好，戮力同心，申之以盟誓，重之以昏姻。天禍晉國，文公如齊，惠公如秦，無祿，獻公即世，穆公不忘舊德，俾我惠公用能奉祀于晉；又不能成大勳，而為韓之師，亦悔于厥心，用集我文公，是穆之成也。文公躬擐甲胄，跋履山川，踰越險阻，征東之諸侯，虜夏商周之胤，而朝諸秦，則亦既報舊德矣。鄭人怒君之疆場，我文公帥諸侯及秦圍鄭，秦大夫不詢于我寡君，擅及鄭盟；諸侯疾之，將致命於秦。文公恐懼，綏靜諸侯，秦師克還無害，則是我大有造於西也。無祿，文公即世，穆為不弔，蔑死我君，寡我寡公。

逃我般地，奸絕我好，伐我保城，殄滅我費，散離我兄弟，撓亂我同盟，傾覆我國家，我襄公未忘君之舊勳，而懼社稷之隕，是以有般之師，猶願赦罪於穆公，穆公弗聽，而卽楚謀我，天誘其衷，成王隕命，穆公是以不克逞志於我，穆襄卽世，康靈卽位，康公我之自出，又欲闕蒞我公室，傾覆我社稷，帥我登賊，以來藩搖我邊疆，我是以有令狐之役，康猶不悅，入我河曲，伐我凍川，俘我王官，虜我羈馬，我是以有河曲之戰，東道之不通，則是康公絕我好也，及君之嗣也，我君景公引領西望，曰「庶撫我乎！」君亦不惠稱盟，利吾有狄難，入我河縣，焚我箕郛，芟夷我農功，虔劉我邊陲，我是以有輔氏之聚，君亦悔禍之延，而欲徵福于先君獻穆，使伯車來命我景公，曰「吾與女同好，齊惡，復脩舊德，以追念前勳，言誓未就，景公卽世，我寡君是以有令狐之會，君又不祥，背奔盟誓，白狄及君同州，君之仇讎，而我之昏姻也，君來賜命，曰「吾與女伐狄，寡君不願昏姻，畏君之威，而受命於吏，君有二心於狄，曰「晉將伐女，狄應且憎，是用告我，楚大惡君之二三其德也，亦來告我，曰「秦背令狐之盟，而來求盟於我，昭告昊天上帝，秦三公，楚三王，曰「余雖與晉出入，余唯利是視，」不穀惡其無成德，是用宣之以懲不壹，諸侯備聞此言，斯是用痛心疾首，暉就寡人，寡人帥以聽命，唯好是求，君若惠顧諸侯，矜寡寡人而賜之盟，則寡人之願也，其承寧諸侯以退，豈敢微亂，君若不施大惠，寡人不佞，其不能以諸侯退矣，敢盡布之執事，俾執事實圖利之。」

齊桓公以私忿侵蔡，因便伐楚，本嫌理屈，而管仲對楚人舉召康公之命以夸楚，又舉先君四履以自言其威，呂相尤多誣奏之辭，故彥和謂詳其意義，即今之檄文。

⑤文選序「書誓符檄之品」五臣注「檄者，噉也，喻彼令噉然明白」一切經音義十「檄者，較也，明言此彼，令較然而識之也」此本彥和為說者，彥和又必有所本也。

⑥史記張儀列傳「張儀既相秦，為文檄告楚相曰：『始吾從若欽，我不盜而璧，若咎我，若善守汝國，我願且盜而城。』」索隱「王劭按春秋後語云：『丈二尺檄。』」案丈是長之誤，二尺誤倒，許慎云「檄，二尺書也」，當作尺二書也。許慎云「檄，二尺書也」為檄，即傳檄爾。「說文」檄，二尺書。「段玉裁」注曰「各本作二尺書，小徐繫傳已佚，見韻會者，作尺二書，蓋古本也」。李賢注光武紀曰「說文以木簡為書，長尺二寸，謂之檄，以徵召也」。與前漢書高帝紀注同。此蓋出演說文，故語加詳。云尺二寸，與錯本合，但前人多言尺一，未知其分別之詳。後漢書鮑昱傳「詔昱詣尚書，使封胡降檄」注云「檄，單書也，若今之露布也」。校勘記「案御覽引云，露布者，蓋露板不封，布諸視聽也。洪容齋隨筆引亦云，露布者，蓋露板不封，布諸觀聽也。乃知或稱露布句下脫露布者，蓋露板不封入字，而播字則宋時傳本或有作布者也」。

④白虎通論天子自出與使方伯之議「王法天誅者，天子自出者，以爲王者乃天之所立，而欲謀危社稷，故自出，重天命也。犯王法，使方伯誅之。」尙書（甘誓）曰「今予惟恭行天之罰。」此言開自出伐也。王制曰「賜之弓矢，乃得專伐。」謂誅犯王法者也。尙書甘誓正義「天子用兵，稱恭行天罰；諸侯討有罪，稱肅將王誅，皆示有所稟承，不敢專也。」孔疏蓋本彥和漢書馮唐傳「臣聞上古王者之遣將也，跪而推轂，曰「聞以內者，寡人制之；聞以外者，將軍制之。」軍功爵賞，皆決於外，歸而奏之。」左傳宣公二年「戎昭果毅以聽之之謂禮，殺敵爲果，致果爲毅。」（正義云「兵戎之事，明此果毅以聽之之謂禮。」）

⑤史記韓安國列傳「衝風之末，力不能漂鴻毛，非初不動，末力衰也。」爾雅釋天「彗星爲撻槍。」郭璞注「亦謂之彗，言其形字字似掃帚。」說文「彗，掃竹也。」韓非子說林下「有與悍者鄰，欲賣宅而避之，人曰「是其實將滿矣，子姑待之。」答曰「吾恐其以我滿貫也。」遂去之。」稔，熟也。文選任昉奏彈劉整「恐積登稔。」戰國齊策五「千丈之城，拔之尊俎之間；百尺之衝，折之衽席之上。」詩大雅皇矣傳曰「衝，衝車也。」陸德明釋文曰「說文作輦，輦，陣車也。」正義曰「衝者，從傍衝突之稱。兵書有作衝車之法，墨子有備衝之篇。」史記張儀列傳「爲文檄告楚相。」集解引徐廣曰「一作咫尺之

板。』廛書與下一檄對文。左傳隱公元年杜注：「方丈曰堵，三堵曰雉。一雉之牆，長三丈，高一丈。」正義曰：「定十二年公羊傳曰：「雉者何？五板而堵，五堵而雉。」何休以爲堵四十尺，雉二百尺。許慎五經異義戴禮及韓詩說八尺爲板，五板爲堵，五堵爲雉；板廣二尺，積高五板爲一丈；五堵爲雉，雉長四丈。古周禮及左氏說一丈爲板，板廣二尺；五板爲一堵，一堵之牆，長丈高丈；三堵爲雉，一雉之牆，長三丈，高一丈。以度其長者用其長；以度其高者用其高也。諸說不同，賈逵馬融鄭玄王肅之徒爲古學者，皆云雉長三丈，故杜用之。」莊固西都賦：「建金城之萬雉。」

○隗囂移檄告郡國（後漢書隗囂傳）

漢復元年七月己酉朔己巳，上將軍隗囂、白虎將軍隗、左將軍隗、右將軍楊、明威將軍王、雲、旗將軍周宗等，告州牧鄧、監郡卒正、連、車、大、尹、尉、隊、大、夫、屬、正、屬、令。故新、郡、侯、王、恭、慢、侮、天、地、悖、道、逆、理、鳩、殺、孝、平、皇、帝、篡、奪、其、位、矯、託、天、命、僞、作、符、書、欺、惑、衆、庶、震、怒、上、帝、反、戾、飾、文、以、爲、祥、瑞、戲、弄、神、祇、歌、頌、禍、殃、楚、越、之、竹、不、足、以、書、其、惡、天、下、昭、然、所、共、聞、見。今略舉大、端，以喻吏、民。蓋天、爲、父、地、爲、母、禍、福、之、應，各以事、降。恭明、知、之、而、冥、昧、觸、冒、不、顧、大、忌、詭、亂、天、術、援、引、史、傳。昔秦、始、皇、毀、壞、謚、法、以、一、二、數、欲、至、萬、世、而、莽、下、三、萬、六、千、歲、之、歷、言、身、當、盡、此、度、循、亡、秦、之、軌、推、無、窮、之、數、是、其、逆、天、之、大、罪、也。分裂郡、國、斷

截地結田爲王田，費買不得；規錮山澤，奪民本業；造起九廟，窮極土作；發冢河東，攻劫丘壘。此其逆地之大罪也。尊任殘賊，信用姦佞；誅戮忠正，覆案口語。赤車奔馳，法冠晨夜；寃繫無辜，妄族衆庶。行炮烙之刑，除順時之法，灌以醇醪，裂以五毒。政令日變，官名月易，貨幣歲改，吏民昏亂，不知所從。商旅窮窘，號泣市道，設爲六管，增重賦歛，刻剝百姓，厚自奉養。苞苴流行，財入公輔，上下貪賄，莫敢檢考。民坐挾銅炭，沒入鍾官，徒隸殷積，數十萬人，工匠斃死，長安皆臭。旣亂諸夏，狂心益悻，北攻強胡，南擾動越，西侵羌戎，東摘蠻貊，使四境之外，並入爲害。緣邊之郡，江海之瀕，蕪地無類，故攻戰之所敗，苛法之所陷，饑饉之所夭，疾疫之所及，以萬萬計。其死者則露屍不掩，生者則奔亡流散，幼孤婦女，流離係虜。此其逆人之大罪也。是故上帝哀矜，降罰于莽，妻子顛殞，還自誅刈。大臣反據，亡形已成。大司馬董忠，國師劉歆，衛將軍王涉，皆結謀內濟；司命孔仁，納言嚴尤，秩宗陳茂，舉衆外降。今山東之兵二百餘萬，已平齊楚，下蜀漢，定宛洛，據敖倉，守函谷，威命四布，宣風中岳，興滅繼絕，封定萬國，遵高祖之舊制，修孝文之遺德。有不從命，武軍平之。馳使四夷，復其爵號。然後還師振旅，囊弓臥鼓，申命百姓，各安其所，庶無負子之責。百姓襁負流亡，貴在君上，旣安其業，則無貴也。

○三國魏志王粲傳：「陳琳字孔璋，避難冀州，袁紹使典文章。袁氏敗，琳歸太祖。太祖謂曰：『卿昔

爲本初移書，但可罪狀孤而已，懸惡止其身，何乃上及父祖邪？琳謝罪，太祖愛其才而不咎。（文選四十四）陳孔璋爲袁紹檄豫州，李善注引魏志琳謝罪下有「矢在弦上，不得不發」語，今魏志無此文，據後漢書袁紹傳章懷注引，則李善所引者，乃是流俗本也。軍國書檄，多琳瑯（阮瑀）所作也。裴注引典略曰：「琳作諸書及檄，草成，呈太祖，太祖先苦頭風，是日疾發，臥讀琳所作，翕然而起曰：「此愈我病。」數加厚賜。」校勘記：「案矣敢當作敢矣，與下句幸哉相對。紀昀曰：指當作撰。」

陳孔璋爲袁紹檄豫州（文選）

左將軍領豫州刺史郡國相守，蓋開明主圖危以制變，忠臣處難以立權，是以有非常之人，然後有非常之事，有非常之事，然後立非常之功。夫非常者，故非常人所擬也。曩者強秦弱主，趙高執柄，專制朝權，威福由己，時人迫脅，莫敢正言，終有望夷之敗。祖宗焚滅，汗辱至今，承爲世鑒。及臻呂后季年，產、莽專政，內兼二軍，外統梁、趙，擅斷萬機，決事省禁，下陵上替，海內寒心。於是絳侯、朱虛，興兵奮怒，誅夷逆暴，尊立太宗，故能王道興隆，光明顯融，此則大臣立權之明表也。司空曹操，祖父中常侍騰，與左悺、徐璜並作妖孽，繁榮放橫，傷化虐民；父嵩，乞匄搆養，因賊假位，與金盤、璧，輸貨權門，竊盜鼎司，傾覆重器，操贊闖遺醜，本無懿德，操狡鋒協，好亂樂禍，幕府董統，鷹揚，掃除凶逆，續遺業，卓略官基國，於是提劍探鼓，發命東夏，收



羅英雄，棄瑕取用，故遂與操同謀。合謀授以裨師，謂其鷹犬之才，爪牙可任。至乃悉侏短略，輕進易退，傷  
勇折朝，數喪師徒。募府輒復分兵命銳，修完補輯，表行東郡，領兗州刺史。被以虎文，獎誠威栢，冀獲秦師  
一魁之報。而操遂承黃跋尾，肆行凶忒，割刺元元，殘賢害善。故九江太守邊讓，英才俊偉，天下知名，直言  
正色，論不阿諂，身首被梟懸之誅，妻孥受灰滅之咎。自是士林憤痛，民怨彌重。一夫奮臂，舉州同聲。故躬  
破於徐方，地奪於呂布，彷徨東裔，蹈據無所。募府惟彊幹弱枝之義，且不登叛人之黨，故復援旌擐甲，席  
卷起征。金鼓響振，布衆奔阻，拯其死亡之患，復其方伯之位。則募府無德於克土之民，而大有造於操也。  
後會鸞駕反旆，羣虜寇攻。時冀州方有北鄙之警，匪遑離局，故使從事中郎徐勣就發遣操使繕修郊廟，  
迎衛幼主。操便放志專行，帝還當御省禁，卑侮王室，敗法亂紀，坐領三臺，專制朝政，爵賞由心，刑戮在口。  
所愛光五宗，所惡滅三族。羣議者受顯誅，腹議者蒙隱戮，百寮鉗口，道路以目。尚書記朝會，公卿充員品  
而已。故太尉楊彪，典歷二司，享國極位。操因緣眦睚，被以非罪，榜楚參井，五毒備至，觸情任忒，不顧憲綱。  
又讒郎趙彥，忠諫直言，義有可納，是以聖朝含聽，改容加飾。操欲迷奪時明，杜絕言路，擅收立殺，不俟報  
聞。又梁孝王先帝母昆，墳陵尊顯，桑梓松柏，猶宜肅恭。而操帥將吏士，親臨發掘，破棺裸尸，掠取金寶。至  
令聖朝流涕，士民傷懷。操又特置發丘中郎將，摸金校尉，所過輒突，無骸不露。身處三公之位，而行桀虜

之態，汗國虛民，妻施人鬼，加其細政苛慘，科防互設，晉繳充蹊，坑穿塞路，舉手挂網羅，動足觸機陷，是以  
 充豫有無聊之民，帝都有吁嗟之怨，歷觀載籍無道之臣，貪殘酷烈，於操爲甚，幕府方詰外姦，未及整訓，  
 加締合容，莫可彌縫，而操豺狼野心，潛包禍謀，乃欲摧撓棟梁，孤弱漢室，除滅忠正，專爲梟雄，往者伐鼓  
 北征，公孫瓚強寇桀逆，拒圍一年，操因其未破，陰交書命，外助王師，內相掩襲，故引兵造河，方舟北濟，會  
 其行人發露，瓚亦棄夷，故使鋒芒挫縮，厥圍不果，爾乃大軍過蕩西山，屠各左枝，皆束手奉質，爭爲前登，  
 犬羊殘醜，消淪山谷，於是操師震懼，晨夜遁遁，屯據救會，阻河爲固，欲以蠶蠟之斧，禦隆車之隧，幕府奉  
 漢威靈，折衝宇宙，長戟百萬，胡騎千羣，奮中黃育獲之士，聘良弓勁弩之勢，并州越太行，青州涉濟，大  
 軍汎黃河而角其前，荊州下宛葉而掩其後，雷震虎步，並集虜庭，若舉發火以燔飛蓬，覆滄海以沃熯炭，  
 有何不滅者哉！又操軍吏士，其可戰者，皆出幽冀，或故營部曲，咸怨曠思歸，流涕北顧，其餘充豫之民，及  
 呂布張揚之遺衆，覆亡迫脅，權時苟從，各披創夷，人爲讎敵，若迴旆方徂，登高崗而擊鼓吹，揚素揮以啓  
 降路，必土崩瓦解，不俟血刃，方今漢室陵遲，綱維弛絕，聖朝無一介之輔，股肱無折衝之勢，方畿之內，簡  
 練之臣，皆垂頭塌翼，莫所憑恃，雖有忠義之佐，脅於暴虐之臣，焉能展其節，又操持部曲精兵七百，圍守  
 宮闕，外託宿衛，內實拘執，懼其篡逆之萌，因斯而作，此乃忠臣肝腦塗地之秋，烈士立功之會，可不勸哉！



操又矯命稱制，遣使發兵，恐邊遠州郡，過聽而給與，強寇弱主，違棄叛，舉以喪名，爲天下笑，則明哲不取也。卽日幽并青冀四州並進，書到州，便勒見兵，與建忠將軍協同聲勢，州郡各整戎馬，羅落境界，舉師揚威，並匡社稷，則非常之功，於是乎著。其得操首者，封五千戶侯，賞錢五千萬，部曲偏裨，將校諸吏，降者勿有所問，廣宣恩信，班揚符賞，布告天下，咸使知聖朝有拘偏之難，如律令。

○魏志鍾會傳姜維守劍閣拒會，會移檄蜀將吏士民曰：

往者漢祚衰微，率土分崩，生民之命，幾於泯滅。太祖武皇帝神武聖哲，撥亂反正，拯其將墜，造我區夏。高祖文皇帝應天順民，受命踐祚，烈祖明皇帝奕世重光，恢拓洪業。然江山之外，異政殊俗，率土齊民，未蒙皇化，此三祖所以願懷遺恨也。今主上聖德欽明，紹隆前緒，宰輔忠肅，明允勛勞，王室布政垂惠，而萬邦協和，施德百蠻，而肅慎致貢，悼彼巴蜀，獨爲匪民，愍此百姓，勞役未已，是以命授六師，冀行天罰，征西雍州鎮西諸軍五道並進，古之行軍，以仁爲本，以義治之，王者之師，有征無戰，故虞舜舞干戚而服有苗，周武有散財發廩表閭之義，今鎮西奉辭銜命，攝統戎重，庶弘文告之訓，以濟元元之命，非欲窮武極戰，以快一朝之政，故略陳安危之要，其敬聽語言。益州先主以命世英才，興兵朔野，困頓冀徐之郊，劍命紹布之手，太祖拯而濟之，與隆大好，中更背違，棄同卽異，請葛孔明仍規秦川，姜伯約屢出隴右，勞動我邊境，

侵擾我氐羌。方國家多故，未遑修九伐之征也。今邊境又清，方內無事，苦力待時，并兵一向，而巴蜀一州之衆，分張守備，難以禦天下之師。段谷侯和沮傷之氣，難以敵堂堂之陣。比年以年，曾無寧歲，征夫勤瘁，難以當子來之民。此皆諸賢所親見也。蜀相杜見禽於秦，公孫述授首於漢，九州之險，是非一姓，此皆諸賢所備聞也。明者見危於無形，智者窺禍於未萌，是以微子去商，長爲周賓，陳平背項，立功於漢，豈晏安耽毒，懷祿而不變哉！今國朝隆天覆之恩，宰輔弘寬恕之德，先惠後誅，好生惡殺。往者吳將孫壹舉衆內附，位爲上司，寵秩殊異。文欽唐昏爲國大害，叛主讎賊，還爲戎首，吾因還禽獲，欽二子還降，皆將軍封侯。吾與聞國事，壹等窮蹙歸命，猶加盛寵，况巴蜀賢知見機而作者哉！誠能深鑒成敗，逸然高蹈，投跡微子之蹤，錯身陳平之軌，則福同古人，慶流來裔。百姓士民，安堵舊業，農不易畝，市不同肆，去累卵之危，就永安之福，豈不美歟！若偷安旦夕，迷而不反，大兵一發，玉石皆碎，雖欲悔之，亦無及已。其詳擇利害，自求多福，各具宣布，咸使聞知。

○恒溫傲胡文（藝文類聚五十八）

胡賊石勒，暴肆華夏，齊民塗炭，前困離孽，至使六合殊風，九鼎乖越；每惟國難，不遑啓炭，撫劍北顧，慨歎盈懷。寡人不德，忝荷戎重，師文安坐，經營舊邑，瞻望華夏，暫成楚越，登丘樓覽，征夫憤慨，昔叔孫絕粒，義

不同惡；饗生守節，取存莽朝。歷紀補遺，一朝蕩定，拯撫黎民，即安本土。謂之以德禮，潤之以玄澤，信感荒外，武揚八極。先願者獲賞，後伏者前誅。德刑既明，隨才攸序。此之風範，想所聞也。（此文缺佚，故未見觀釐之語）

○御覽五百九十七引李充翰林論：「盟檄發於師旅。」又引充起居誠曰：「檄不切厲，則敵心陵；言不誇壯，則軍容弱。」一切經音義十：「檄書者，所以罪責當伐者也。又陳彼之惡，說此之德，曉慰百姓之書也。」

○漢書高帝紀：「吾以羽檄徵天下兵。」注：「有急事，則加以爲羽插之，示速疾也。」封氏聞見記四引魏武奏事：「有警急，輒露版插羽。」聞見記又云：「露布，捷書之別名也。」又云：「所以名露布者，謂不封檢，露而宣布，故四方遠知。」後漢書李雲傳注：「露布，謂不封之也。」

○後漢書劉趙淳于等傳序：「中興，廬江毛義少節（義字少節）家貧，以孝行稱。南陽人張奉慕其名，往候之，坐定，而府檄適至，以義守令，義奉檄而入，喜動顏色。」李賢注曰：「檄，召書也。」晉書王遜傳：「爲寧州刺史，未到州，遽舉董聯爲秀才，建寧功曹周悅謂聯非才，不下版檄。」南史劉訐傳：「本州刺史張稷辟爲主簿，主者檄召訐，乃挂檄於樹而逃。」皆州郡徵吏亦稱爲檄之證。郝懿行曰：「漢書申

屠嘉傳「爲檄召通」是則公府徵吏亦稱爲檄。

①說文「移，禾相倚移也。」假借爲逕。廣雅釋詁三「移，啟也。」釋詁四「轉也。」漢書律曆志上「壽王又移帝王錄。」王先謙曰「凡官曹平等不相臨敬，則爲移書。後漢文移字始見於此。」

②漢書司馬相如傳相如使時，蜀長老多言通西南夷之不爲用，大臣亦以爲然。相如欲諫，業已建之，不敢。乃著書藉蜀父老爲辭，而已詰難之，以風天子。且因宣其使指，令百姓皆知天子意。其辭曰：

漢興七十有八載，德茂存乎六世，威武紛紜，湛恩汪濊，羣生樹濡，洋溢乎方外。於是乃命使西征，隨流而攘，風之所被，罔不披靡。因朝冉，從驪，定笮，存邛，略斯榆，舉苟蒲，結軌還轅，東鄉將報。至于蜀都，耆老大夫，薦紳先生之徒，二十有七人，儼然造焉，辭畢因進曰：蓋聞天子之於夷狄也，其義屬庸勿絕而已。今罷三郡之士，通夜郎之塗，三年於茲，而功不竟，士卒勞倦，萬民不勝，今又接以西夷，百姓力屈，恐不能卒業，此亦使者之累也。竊爲左右患之。且夫邛笮西夷之與中國並也，歷年茲多，不可記已。仁者不以德來，強者不以力并，意者其殆不可乎！今割齊民以附夷狄，弊所恃以事無用，鄙人固陋，不識所謂。使者曰：烏謂此邪！必若所云，則是蜀不變服而巴不化俗也。余尙懸聞若說，然斯事體大，固非觀者之所觀也。余之行急，其詳不可得聞已。請爲大夫粗陳其略。蓋世必有非常之人，然後有非常之事；有非常之事，然後有非常

之功，非常者，固當之所異也。故曰：非常之原，黎民懼焉。及臻厥成，天下晏如也。昔者鴻水停出，汎濫衍溢，民人登降移徙，隨隘而不安。夏后氏咸之，乃理鴻水，決流疏河，鑿沈疇菑，東歸之於海，而天下永寧。當斯之勤，豈唯民哉？心煩於慮，而身親其勞，躬胝無腠，膚不生毛，故休烈顯乎無窮，聲稱浹乎于茲。且夫賢君之踐位也，豈特委瑣握綬，拘文牽俗，循誦習傳，當世取說云爾哉？必將崇論閎議，創業垂統，爲萬世規，故馳騫乎兼容并包，而勸思乎參天貳地。且詩不云乎：『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是以六合之內，八方之外，變薄衍溢，懷生之物，有不浸潤於澤者，賢君取之。今封疆之內，冠帶之倫，咸獲嘉祉，靡有闕遺矣。而夷狄殊俗之國，遠絕異黨之地，舟車不通，人迹罕至，政教未加，流風猶微。內之則犯義侵禮，於邊境外之則邪行橫作，放弑其上，君臣易位，尊卑失序。父老不辜，幼孤爲奴，係索號泣，內嚮而怨曰：『蓋聞中國有五仁焉，德澤而恩普，物靡不得其所，今獨曷爲遺已？』舉踵思慕，若枯旱之望雨，豈夫爲之垂涕，況乎上聖，又爲能已？故北出師以討強胡，南馳使以誚勸越，四面風德，二方之君，鱗集仰流，願得受號者以億計。故乃關涿若，徽鮮荊，鎮零山，築孫原，創道德之塗，垂仁義之統，將博恩廣施，遠撫長駕，使疏遠不閉，阻深闇昧，得耀乎光明，以偃甲兵於此，而息討伐於彼，遐邇一體，中外從福，不亦康乎？夫拯民於沈溺，奉至尊之休德，反衰世之陵遲，繼周氏之絕業，斯乃天子之急務也。百姓雖勞，又惡可以已哉？且

夫王者固未有不始於憂勤而終於佚樂者也。然則受命之符，合在於此矣。方將增秦山之封，加梁父之事，鳴和鸞，揚樂頌，上咸五，下登三，觀者未睹，聽者未聞，音猶焦朋已翔乎寥廓，而羅者猶視乎葦澤，悲夫！於是諸大夫茫然喪其所懷來，失厥所以進，喟然並稱曰：允哉漢德，此鄙人之所願聞也。百姓雖忘，請以身先之。敝罔靡使，因遷延而辭避。

○田漢書劉歆傳歆欲建立左氏春秋及毛詩逸禮古文尚書皆列於學官哀帝令歆與五經博士講論其義諸博士或不肯置對歆因移書太常博士責讓之曰

昔唐虞既衰而三代迭興，聖帝明王，累起相襲，其道甚著。周室既微，而禮樂不正，道之難全也如此。是故孔子憂道之不行，歷國應聘，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乃得其所，修易序書，制作春秋，以紀帝王之道。及夫子沒而微言絕，七十子終而大義乖，重遭戰國，棄籩豆之禮，理軍旅之陳，孔子之道抑，而孫吳之術興。陵夷至於暴秦，燔經書，殺儒士，設挾書之法，行是古之罪，道術由是遂滅。漢興，去聖帝明王遐遠，仲尼之道又絕，法度無所因襲。時獨有一叔孫通，略定禮儀，天下唯有易卜，未有它書。至孝惠之世，乃除挾書之律，然公卿大臣絳離之屬，咸介冑武夫，莫以爲意。至孝文皇帝，始使掌故朝錯，從伏生受尚書，尚書初出于屋壁，朽折散絕，今其書見在，時師傳讀而已。詩始萌牙，天下衆書，往往頗出，皆諸子傳說，猶廣立於學。



官爲置博士。在漢朝之儒，惟賈生而已。至孝武皇帝，然後鄒魯樂趙，頗有詩禮春秋先師，皆起於建元之間。當此之時，一人不能獨盡其經，或爲雅，或爲頌，相合而成。秦誓後得，博士集而讀之。故詔書曰：「禮壞樂崩，書缺簡脫，朕甚閔焉。」時漢興已七八十年，離於全經固已遠矣。及魯恭王壞孔子宅，欲以爲宮，而得古文於壞壁之中，逸禮有三十九篇，書十六篇。天漢之後，孔安國獻之。遭巫蠱倉卒之難，未及施行。及春秋左氏丘明所修，皆古文舊書，多者二十餘通，滅於秘府，伏而未發。孝成皇帝閱學殘文，缺稍難其真，乃陳發秘藏，校理舊文，得此三事，以考學官所傳。經或脫簡，傳或間編，傳問民間，則有魯國桓公趙國貫公膠東庸生之遺，學與此同，抑而未施。此乃有識者之所惜，閔士君子之所嗟痛也。往者綴學之士，不思廢絕之闕，苟因陋就寡，分文析字，煩言碎辭，學者誦老，且不能究其一藝，信口說而背傳記，是求師而非往古。至於國家將有大事，若立辟雍封禪巡狩之儀，則幽冥而莫知其原，猶欲保殘守缺，挾恐見破之私意，而無從善服義之公心。或懷妒嫉，不考情實，雷同相從，隨聲是非，抑此三學，以尚書爲不備，謂左氏爲不傳春秋，豈不哀哉！今聖上德通神明，繼統揚業，亦閔文學錯亂，學士若茲，雖昭其情，猶依違謙讓，樂與士君子同之。故下明詔，試左氏可立，不遺近臣奉指銜命，將以輔弱扶微，與二三君子比意同力，冀得廢遺。今則不然，深閉固距，而不肯試，猥以不誦絕之，欲以杜塞餘道，絕滅微學，夫可與樂成，難與處始，此乃

衆庶之所爲耳，非所益士君子也。且此數家之事，皆先帝所親論，今上所考視，其古文舊書，皆有徵驗，外內相應，豈苟而已哉。夫禮失求之於野，古文不猶愈於野乎！往者博士書有歐陽、春秋公羊、易則施、孟、然、孝宣皇帝，猶復廣立穀梁春秋、梁丘易、大小夏侯書，義雖相反，猶並置之。何則？與其過而廢之也，寧過而立之。傳曰：「文武之道，未墜於地，在人，賢者志其大者，不賢者志其小者。」今此數家之言，所以兼包大小之義，豈可偏絕哉。若必專己守殘，黨同門，妒道真，建明詔，失聖意，以陷於文吏之議，甚爲二三君子不取也。

①黃注曰：「按成都王穎傳：『穎表請誅羊玄之、皇甫商等，徵長沙王，又使就第，乃與王頤、頤即河間王司馬頤。』將張方伐京都，以陸機爲前鋒都督。陸機至洛，與成都王晟曰：『王室多故，禍難薦有，羊玄之、陳寵凶暨，專記朝政，皇甫商同惡相求，共爲亂階。』云云。或機此時有移百官文，後代失傳耳。」案陸機至洛與成都王晟、晉書成都王穎、陸機二傳皆不載，引見藝文類聚五十九。黃注徵誤。

②禮記十二「三驅弛剛」，紀云「剛，疑作綱」。案當作弛綱，綱爲綱，三寫成剛，遂不可通。呂氏春秋異用篇說湯解網，令去三面，舍一面，與易比九五「三驅失前禽」之文偶合，故彥和兼用之。周禮大司馬職掌九伐之法，左傳莊公二十九年「凡師有鐘鼓曰伐」，杜預釋例曰「鳴鐘鼓以聲其過曰伐」。

征伐必先聲其罪，故曰先話。

① 札錄十二案惟墨義不可通，惟黃校錢本馮本汪本活字本並作權，是也。當據正。左傳宣公十二年杜注曰：「鯨鯨，大魚名，以喻不義之人，吞食小國。」傳公二十二年臧文仲曰：「君其無謂邾小，蕞蕞有姜，而况國乎！」移寶，應作移實。

文心雕龍卷四終



4091